《俱舍论》第1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 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,

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 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

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殊胜的菩提心!

发了菩提心之后,今天我们开始宣讲《俱舍论》。《俱舍论》很早以前我学过一次,中间基本上没怎么看,也没有讲过。《俱舍论》是一部很殊胜的论典。在五部大论当中,属于小乘的修行方式,一个是《俱舍论》,抉择了小乘的见解和修行,另一个是戒律,当然我们学习的戒律,不单单是小乘戒律,还有菩萨戒、密乘戒,但是在小乘当中,一般来讲,行为方面就是戒律。比如比丘的戒律、沙弥的戒律、居士的戒律等等,见解和修行方面就是《俱舍论》。

从大乘的角度来讲,《俱舍论》抉择了世俗谛中的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然后是信心说法,抉择到烦恼、圣道、智慧、禅定,最后按照自释的观点,还有一个破我,就是无我品,所以小乘的见解和修行的方式,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都已经包括了。虽然我们是大乘的修行者,或者自诩为密乘的修行者,但是小乘修行的方式,属于共中士道。我们学习过《菩提道次第广论》,里面有下士道、中士道、上士道。在中士道当中,有唯中士和共中士,共中士是小乘和大乘有一部分共同的,比如说出离心、戒律,还有抉择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等等,这些是共同的。有些是不共的,小乘按照自己的方式学习下去,最后依靠这个方式趣入正道,得到最殊胜的阿罗汉果位,出离三界轮回。到了某个阶段,小乘和大乘就要分手。大乘开始抉择菩提心,抉择二无我空性,修持六度万行,通过十地的方式,趣臻于佛果。小乘没有这样,所以有些是共同的。

还有我们学习中观和其他教法的时候,里面也有很多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的概念。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把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抉择的比较清楚,比较细致。如果我们对于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了解的比较清楚,在抉择中观的时候,提到五蕴。比如我们学习《心经》,里面讲"色即是空,空即是色,受想行识,亦复如是",还讲了很多"无眼处"等等,这些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是空性的。我们会说,通过推理知道色法是空性的,但是色蕴到底是什么,它包括了什么法?十二处、十八界是什么?可能并不知道。这些问题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讲得非常清楚。我们学习二转法轮的般若空性、三转法轮的如来藏光明,密乘中五蕴就是五佛等等,很多的概念,很多的修行,基础都来自于《俱舍论》当中的抉择。

作为一个佛教徒,我们经常说五蕴皆空,到底五蕴是怎么样的,可能有些人不一定说的清楚,所以我们很有必要学习一下,尤其是正统的佛法怎么抉择五蕴。虽然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一些学者,还有不懂佛法的人,他们都在按照自己的方式解释,这是非常可笑的。从五部大论的角度来讲,真正抉择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就是要通过《俱舍论》,另外《现观庄严论》里很多的概念、名词,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都抉择的比较清楚。

我曾经在宗喀巴大师的传记当中看过,他发心学习《现观庄严论》的时候,看到里面很多的术语、概念,都是引用于《俱舍论》。他觉得要学好《现观庄严论》,还是应该先把《俱舍论》学好,所以他就返回去学习《俱舍论》。这些在他老人家的传记中,可以看得很清楚。所以《俱舍论》可以作为上上佛法的基础,或者从另一个角度来讲,《俱舍论》和因明一样,都称之为聪明论。

我理解聪明论有两种意义。第一种意思,就是说必须有一定的智慧,你比较聪明,才能学得懂。因为《俱舍论》的词句比较难,以前益西上师也讲过,因明、《俱舍论》没有很深的意义,不像中观那样抉择到无分别智慧,第三转法轮讲到光明藏,抉择到究竟的佛性。虽然没有那么深,但是有些逻辑和词句比较难,所以按照一般的说法,学习戒律的话,比较精进就可以。只要该背的背,该记的记,就没有什么难懂的,而要学习《俱舍论》、因明,就要有一定的智慧。相当于我们前面讲的,稍微聪明一点的人,觉得《俱舍论》、因明比较容易学。可能有些道友以前学过因明,觉得不是很好懂。找到规律的时候,中观的词句也不难懂,但是它意义很深,为什么意义很深呢?因为抉择的是菩萨入根本慧定的智慧,或者佛陀证悟空性的智慧,都不是我们分别心的境界。虽然词句表面上容易懂,但是越学越深,最后要把我们的分别念全部泯灭在法界当中。有些道友学过《宝性论》,觉得词句不那么难,但是越学习,意义越深邃,会有这种感觉。

而俱舍、因明的词句比较难。以前益西上师讲过,如果你真正地下功夫,把这些搞懂之后,就没有什么更深的,意义就在这里。而且慈诚罗珠堪布也说,《俱舍论》里面有很多有部的观点,如果你要去较真,为什么这样?它到底怎么样?有时候是没办法推理的,所以学习俱舍的时候,里面是怎么讲的,我们这样去了知就可以了。这些概念就是这样讲的,如果你要用中观、唯识的道理去推,说里面有很多不合理的地方,可能你通过上乘佛法的智慧,想要去了解比较困难。这是第一,我们学习《俱舍论》,要有一定的聪明才智。

第二种意思,就是说学完俱舍、因明之后,我们的思维会比较清晰。比如五蕴是什么?现在很多道友可能对五蕴有个粗大的概念,就是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,但是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五蕴的分类很清楚。首先色蕴、受蕴、想蕴、行蕴、识蕴,分了五类,五类当中,色蕴、受蕴又细分,把每一个条理梳理得特别清楚。现在我们属于比较粗犷的智慧,以比较粗大的智慧了解比较深细的佛法,有时候会比较困难。在《俱舍论》中,通过学习词句和论典的组织方式,会把我们的智慧梳理得非常有条理。色蕴分了很多种,比如说色蕴当中,有属于自己的方便,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,也是色蕴,对境方面是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,色法当中有显色、形色,声音当中又有哪些种类,把这些分很清楚以后,我们的智慧就很细致了。以后别人提到色蕴的时候,我们就不会那么笼统,好像浆糊一样,搅成一团,虽然有点概念,但是分不清楚,这种情况是不会有的。如果认认真真学习《俱舍论》,会让我们的智慧比较有条理,也更加细微。

在世俗谛当中,我们的智慧比较清晰,比较有条理,对于学习胜义谛的法,有什么作用呢?在抉择中

观、唯识的时候,也需要一个比较有条理的智慧,才能把这些问题搞清楚。尤其佛法很深细,用大概的方式,只能学到笼统的智慧,没办法体会到佛法的深细,具有加持力,吸引人的特点。

不管怎么样,你懂也好,不懂也好,佛法都是永远不变的。佛法是佛陀证悟之后,讲出来的东西,不会有一个字改变的,改变的只是我们的心。我们的心怎样和佛法相应,怎样了解它,怎样修证它,在内心现前佛法的智慧,这需要我们自己的努力,佛法的意义永远不变。大藏经、五部大论存在这么长的时间,永远不变,变的是我们自己,一批又一批的人在学习,一批又一批的人通达,一批又一批的人通过佛法证悟、调伏烦恼,所以关键是我们学习的过程中,通过什么方式去了解。

学习《俱舍论》的必要之一,就是让我们的智慧变得深细,就像学习了因明之后,我们说话的方式,思维的方式,不会那么笼统,随随便便了,变得更加谨慎,更加有条理,形成比较细致的思维。

从某些角度来讲,有些人可能会批评胜义谛空性的东西,搞这么多分别念干什么。众生本身就处在分别念当中,不管怎么样,你呵斥分别念也好,赞叹分别念也好,反正众生没有证悟胜义谛之前,分别念是层出不穷的。关键就是说,我们要把分别念约束起来,怎样把分别念变得有用,变得利于我们解脱,可以在抉择佛法方面起作用,不是乱糟糟的一团。归类之后,梳理一下,让它有条理,有层次,哪些属于暂时需要的,哪些属于不需要的,哪些是颠倒的,哪些是正确的,所以好的、不好的、善的、恶的,它是世俗谛当中暂时的、究竟的,就像我们的书架一样。这是中观的书,放在中观一类,那是因明的书,放在因明一类,一看的时候,一目了然、清清楚楚。

如果有了这种智慧,我们再去学习佛法,更加容易对佛法产生定解,更加容易和佛法相应,更加容易对佛法产生清净的信心。我们在世间当中,修学佛法会遇到很多内心当中的分别念,有时候会遇到很多邪知识,有时候会遇到很多似是而非的观点。如果我们没有真正的定解,没有自己的智慧,拿什么应对分别念、烦恼。如果没有东西去应对,我们怎么保证自己现在学习佛法的见解、劲头,对佛陀佛法的信心不会退失?我们没有这种把握。

我们通过学习大经大论,因为它讲得很深、很多、很细、很广,学习的过程中,掌握了比较深的智慧,我们就不会那么容易退失。也许有些时候,我们还没办法完完全全调伏邪见深重的人,但是学习佛法之后,内心当中的见解不会轻易退失。有些人学因明,或者学俱舍,时间长了之后,对于别人说的话,不会随随便便相信,看到什么,或者遇到什么很稀奇的事情,他不会轻易相信,但是一旦确定了,就不会退失的。这方面就是学习佛法,尤其学习过大的论典之后,会产生一些世俗谛方面的智慧。

前面我们讲过,凡夫众生处于轮回当中,他的分别念本来就很多,本来就很乱,所以现在一下子让它寂静下来,怎么寂静下来,我们还没办法找到头绪,这时候就要用一个比较复杂的方式,去应对比较复杂的分别念。有些人说,我们为什么要学这么多复杂的东西,因明、俱舍、中观这样那样的推理,直接安住心性不就得了,安住心性不是那么简单的事情。

通过长期的学习,比如说学习俱舍、因明、唯识、中观,每一个教法都有自己不共的作用。在学习的

过程当中,我们逐渐发现自己有意无意地,把那些没有用的东西剔出去了,不符合佛法的东西,慢慢就从自己的内心当中扫出去了。最后留下来的信心,清净的正见、定解,对众生的慈悲心,这些是不是分别念呢?肯定是,但如果没有通过前期复杂的学习,我们得不到这个东西。虽然安住心性很简单,但是我们安住得了吗?这么多复杂的分别念当中,我们到底挑选哪一个?哪一个是自己要安住的,我们根本就没办法选择。因为我们没有经过筛选,没有经过拣择,作为具有复杂分别念的众生来讲,通过比较复杂的方式,进行筛选、甄别很重要,所以通过这样方式学习了十年、二十年之后,我们会发现内心当中留下来纯真的东西比较多,然后似是而非,比较混淆的东西,这些方面越来越少了。

因为我们在这个过程当中,得到了确信,很多东西确定下来,以前搞不清楚的现在确定了。自己不需要的东西,早就已经剔出去了,所以必须次第地在佛法当中,对于有加持力的东西慢慢学习。因明我们学很多,有些就是假立的东西,名词、词句,就是一种分别念而已,没有什么其他的可以用。如果我们不学习,就没办法认知,《俱舍论》也是这样的。

有些人说这好像是一个小乘的论典,小乘的论典我们不需要学习,大恩上师在讲俱舍的时候,也是在很多地方呵斥过这种观点。我们的智慧超不过历代传承上师,超不过法王如意宝,超不过大恩上师。五部大论的讲解方式,由很多以前的大德通过智慧观察,才确定下来的,不是说随随便便在路边找了一个摆摊卖凉粉的人,他说《俱舍论》不能学,或者他说,我觉得学习《俱舍论》很好。他觉得好也罢,不好也罢,没有什么价值。关键这些都是以前的高僧大德一代代抉择传承下来,很多人在学习过程当中,获得了收益,帮助特别大,所以说才把这个传统固定下来,没有变化过。否则的话,一两千年的修行传统,现在突然被一个没学过几年佛法的人发现,这没有什么用。告诉道友说,我觉得没什么用。这是不可靠的,所以我们学习《俱舍论》有很多的必要性,当然我们慢慢学习的话也会了解。传讲《俱舍论》的传统,在以前玄奘法师翻译以后,《俱舍论》就比较兴盛,还有唯识也比较兴盛,所以《俱舍论》的注解也有很多,而且写得比较好,比较广的注释也有很多。

玄奘法师翻译了《俱舍论》颂词、自释,也翻译了《顺正理论》等等比较大的《俱舍论》注释,后来他的弟子也是传给自己的弟子,学习通达了《俱舍论》,然后写注释弘扬的也比较多。现在我们手上有很多可以作为正量的,作为参考的参考书。在内地汉传佛教当中,我们学习中观的时候,比较可靠的参考书、注释,不是很多,但是《俱舍论》比较多,现在我们手上既有古代大德造的注释,还有现代上师造的注释,我们尽量多去学习。

这次讲《俱舍论》,主要是讲解颂词,不讲注释。颂词是大恩上师翻译的,我们按照《俱舍论浅释》的意义去讲。讲的时候,主要是侧重于词句方面,我想把词句的方式,尽量讲的清楚一点。当然词句是比较简略的,肯定会引用很多其他地方注释的意义。其他道友学习的时候,自己回去看书,对于不同的观点,不管是古代大德的观点也好,现在的大德的观点也好,比如说现在我们手上有智敏法师、演培法师的讲记,还有其他讲记,对于我们有用的都可以参考。看参考书的时候,有的问题可能这个

注释讲的不是很清楚,然后翻另外一个注释的时候,这里面就讲到了。虽然有时候这里这个词句没有讲,但另外的地方,这个词句的解释方法就讲到了,所以我们可以多去看,但是不要忘记了,所有的意义基本上是围绕着颂词在发挥,都是讲解颂词本身的意义。

《俱舍论》稍微不一样的地方是什么?世亲论师所造的注释和他所写的自释,观点稍微有点不一样。注释的颂词主要通过有部派的观点进行诠释的,然后自释主要通过经部派的观点,所以自释当中对有部派颂词方面,有些遮破和不太赞同的地方。我们自己学习,或者辅导员辅导颂词的时候,如果觉得这个观点便于大家理解,不管怎么样,都可以加进来。我们讲解、辅导或者学习,都是为了了解《俱舍论》的智慧,了解《俱舍论》到底讲了什么,所以哪一种注释都可以用,只要不偏离大德所造的颂词本身,怎么发挥都可以。只要是对于道友,学习、通达《俱舍论》有帮助,任何方式方法都可以使用,没什么不行的。

下面开始讲《俱舍论》。我们按照蒋阳洛德旺波尊者的科判来讲,看蓝皮《俱舍论释》的法本。法本里面的科判比较清楚,注释的内容也会引用一点。

此论分四:一、论名之义;二、译礼;三、论义;四、末义。

甲一(论名之义)分三:一、译名;二、解释论名;三、论名之必要。

乙一、译名:

梵语:阿毗达磨够卡嘎热嘎

藏语:秋温波奏戒策累俄雪巴

汉意:对法藏颂

因为这部论典首先由梵语翻译成藏语,大恩上师再从藏语翻译成汉语,所以就出现了三种名称。首先是梵语的音,然后是藏语的音,最后翻译成汉文的意义:对法藏颂,它属于对法藏,这方面就是译名。 乙二、解释论名:

在下面的颂词中,世亲论师对于论名做了注释、宣讲,所以首先往下文宣说,这个地方就不再解释, 什么叫对法,什么叫藏。

乙三、论名之必要:

为什么要在前面放梵语、藏语的论名呢?首先看梵语的必要性,一方面,有些大德说过,以本师释迦牟尼佛为主的贤劫千佛出世,都是以梵语来宣讲正法的。现在是贤劫千佛当中的第四佛,还有九百九十六尊佛,如果我们学一点梵语,不管怎么样,种下一点点习气,也有以后值遇贤劫剩余九百九十六尊佛的缘起。我们未来值遇弥勒佛的时候,也有用梵语来听闻佛法,学习佛法的必要性。

还有些时候,论典前面放梵语,为了表明来源清净,是不是所有前面放梵语的论典,都能代表来源清净,这也不一定。因为印度的外道也很发达,所以外道的论名前面也加了梵语。只要是梵语的,肯定来源清净,这不一定,万一外道的论典,前面也有梵语,我们说这是可靠的,也不确定。

此处主要是从佛法的角度而言,前面加了梵语,来源比较清净。当然现在的汉地、国外,情况比较复杂,所以我们不确定的原因,主要是针对汉地和国外。因为印度包括瑜伽在内的很多东西,都翻译成英语、汉语,所以前面也可能有梵语名字。此处从造论者本身来讲,他是佛教的大德。因为藏传佛教基本上从印度引过来的、翻译的都是佛法,没有其他的东西,所以从这个角度来观察的时候,前面加梵语表示来源清净,这是可以确定的事情。

还有一点,加梵语是为了忆念译师的恩德。虽然我们可以通过汉文来念一下梵语的音,"阿毗达磨够卡嘎热嘎",但是如果不解释,谁都不懂是什么意思,翻译过来之后,噢,这是对法藏。我们对于译者要忆念恩德。无论从梵语翻译成藏语,还是从藏语翻译成汉语,都是如此。大恩上师是我们很多人的根本上师,为我们宣讲佛法。一方面他是翻译者、班智达,一方面也是具有殊胜证悟的上师,所以对我们有好几重恩德。不单单现在学习《俱舍论》,要忆念大恩上师他老人家翻译颂词的恩德。翻译了《俱舍论》,对我们的恩德很大,这只是一重恩德,还有很多恩德。比如加持我们的相续,遣除我们的违缘,还有安排我们的学习,安排我们的生活,现在我们能坐在经堂里静心的听闻佛法,也完全和大恩上师的加持分不开。有时候我们会觉得这是我的福德,现在是末法时代,我们已经从轮回当中流转至今,还没有解脱,福报应该大不到哪儿去,说句老实话,就是这样的。如果完全靠我们自己所谓的福德善根,想要学习佛法很困难。

我们到外面就知道,讲一堂法,是很困难的。我到外面讲法的时候,也是这样的。绝对没有在佛学院讲法这么放松。"会不会出什么事情啊""会不会有什么问题啊",在佛学院绝对不会这样想。如果自己的身体没有出什么问题,一年中能够讲完《俱舍论》,中间出什么违缘障碍的想法,从来没有产生过。有些出去讲过法的道友就会知道,在讲法的过程当中,提心吊胆的情况比较多,这次我也遇到了一些。依靠法王如意宝、大恩上师的加持,大家能在这个地方,以很平静的方式来讲法,以很平静的方式来听闻佛法,这和加持力绝对是分不开的,还有很多方面,比如上师摄受我们的恩德非常大,了解这样的问题,有很多必要。

宣讲梵语、藏语、汉语差别的必要性,也就是这些。

甲二、译礼:

顶礼文殊童子!

这是最早从梵文翻译成藏文的时候,译者华哲僧侣加的顶礼句。

从某些角度来讲,翻译三藏的时候,论藏是顶礼文殊菩萨。大恩上师讲过,也不一定如此,有时译者有顶礼自己本尊的必要性,比如文殊菩萨是他的本尊,所以在翻译之前,顶礼自己的本尊。有时候为了显示自己佛弟子的身份,有时候显示自己本尊弟子的身份。

从我们的角度来讲,《俱舍论》很难懂,凭自己的力量很难通达,所以我们也要顶礼文殊菩萨。经常 祈祷文殊菩萨,顶礼文殊菩萨,通过文殊菩萨清净的,无与伦比的慈悲心,开启智慧。文殊菩萨的慈 悲心特别强烈,我们觉得要说慈悲心,可能是观世音菩萨比较强烈,佛陀或者文殊师利菩萨,智慧、大悲都是圆满的,没有什么差别。文殊菩萨的智慧这么圆满,没有悲心是不可能的事情。文殊菩萨对众生的慈爱,也是非常的广大,非常愿意帮助众生。他加持我们的能力很大,尤其是在因地的时候,发了不共的愿,要帮助众生开智慧。现在我们恰恰需要智慧,如果想要学习《俱舍论》,也需要比较清净,比较深邃的智慧才能通达。

不单单是现在我们讲顶礼句的时候,要顶礼文殊童子。在下面的时候,也要经常顶礼。比如我们看书的时候,非常有必要首先念诵一次祈祷文,然后十分钟后再念诵一次祈祷文,慢慢养成祈祷的习惯,对于我们修行佛法,尤其是学习论典,必要性特别大。按照我们的能力,上师讲一点,通过自己的智慧去思维一点,肯定会懂一点。但是除了自己的精进之外,还是需要祈祷。因为学习佛法,毕竟不是搞世间的学术。在大学里面学习《俱舍论》的人有没有呢?有些人研究俱舍,有些人研究因明,但是你和他说,学习的时候,要祈祷一下,他会觉得很荒谬,认为这是很可笑的事情。我们现在学《俱舍论》,并不是在研究一个学问,而真正要在《俱舍论》当中得到加持,获得殊胜的智慧,所以这是关乎于心性的东西。所有佛法的修持,都是为了调伏烦恼,为了让我们内心当中产生殊胜的智慧。

学习的时候,千万不要认为是我一个人在学习,我们还有十方诸佛,还有大恩上师,还有化现的文殊师利菩萨。既然有这么多助缘,我们为什么不去祈求他帮助呢?应该祈求他帮助。我们学习时候,经常要祈祷。看书之前,要祈祷;看书中间,要祈祷;背诵也是要祈祷,通过经常性的祈祷,慢慢得到加持之后,我们再学习比较深奥论典,也不会感觉那么费力,一旦得到了一分加持,在学习的过程中,就不会感觉难以理解,所以对我们来讲,现在顶礼文殊童子,一方面我们要讲闻圆满,一方面我们自己在学习《俱舍论》的过程中,也有得到加持力的必要性。

前面的内容,我们就是简单介绍一下,不用讲很多。因为每次宣讲大论典之前,都会介绍这方面内容。 大家也听了很多,所以这方面不需要介绍得太多。

甲三(论义)分二:一、入造论支分;二、真实论义。

乙一(入造论支分)分三:一、礼赞与立誓;二、解说论名;三、此论以必要等四法成立佛说。

丙一、礼赞与立誓:

何者尽毁一切暗, 引众脱离轮回泥,

顶礼如理说法佛, 对法藏论此详说。

首先是"何者尽毁一切暗","何者"就是讲佛,佛陀已经摧毁了一切的无明痴暗,然后"引众脱离轮回泥",引导众生脱离轮回的泥潭。"顶礼如理说法佛",佛陀能够以如理如法的方式,来宣讲引导众生、利益众生的妙法,所以对佛如是的顶礼。"对法藏论此详说",立誓句说的是,对法藏论在这个地方开始展开,进一步的宣讲。

这里包含了礼赞和立誓,礼赞是第一、二、三句,立誓是第四句,礼赞和立誓是这样分的。

礼赞的时候,也是从三个方面做的礼赞,分别是第一、二、三句。第一个礼赞的是佛陀自利功德圆满。佛陀的自利功德已经圆满;第二个是佛陀利他的事业圆满,这些在注释当中,都是明显标出来了;第三个就是讲到了利他的方便善巧,也是已经圆满了。从三个方面来进行顶礼。在顶礼佛陀,顶礼对境的时候,祖师们造顶礼句,有些从戒、定、慧,有些从智、悲、力,有些从自利利他,有些从大悲心,弘法利生的事业方面做顶礼。在顶礼句当中,应该凸显出所要顶礼的对境功德。我们了解了功德,再做顶礼,有很大的必要性。如果我们能顶礼,内心当中对于对境产生一念的信心,功德利益都是不可思议的。假如我们在无始劫以前,对于佛陀产生一念的信心,现在也许已经解脱了,也许已经在极乐世界当中了,所以如理如法的产生一念信心的必要特别大,在很多地方都要顶礼的原因,就是这样。有身顶礼、语顶礼,也有意顶礼,三种顶礼方式。

首先我们看第一个,"何者尽毁一切暗",这句主要是顶礼佛陀的自利功德。自利功德是断德和证德都圆满。断就是应该断除的障碍,已经完全断除了;证就是应该证悟的功德,应该得到的东西,都已经圆满得到了,所以说该断的都断了,该得的都得到了。这方面就是说,从自利的角度来讲,已经圆满了。

这里有一个"何者",在注释当中讲,就是代词,是某一个特殊或者专门的所指。虽然"何者"可以指任何一个人,但是如果和"尽毁一切暗"的特殊意义对照起来,只有佛陀才能解释为这里的何者。因为谁能"尽毁一切暗",张三、李四能够"尽毁一切暗"吗?声闻、缘觉能够"尽毁一切暗"吗?或者说一地到十地的菩萨,能够"尽毁一切暗"吗?都不能。他们都满足不了这个条件,能够"尽毁一切暗"的只有佛,所以"何者"和"尽毁一切暗"联系起来,此处的"何者"一定仅仅是指佛陀而已,其他任何一个圣者,或者凡夫的补特伽罗,都没有办法成为这里的"何者"。此处"何者"就是代词,专门代指佛陀。

然后是"尽毁一切暗","尽毁"的意思就是完完全全,不是说摧毁一部分,比如说声闻、缘觉,摧毁了一部分烦恼障,痴暗只摧毁了一部分;菩萨也是比声闻、缘觉,摧毁的痴暗更多一些。比如烦恼障、所知障等一部分俱生和遍计的,已经摧毁了,但是还没有尽毁。完完全全尽毁,一点都不剩下的只有佛。还有"一切暗",在注释当中讲的很清楚,"一切"就是讲十二处。为什么"一切"指十二处呢?我们学习过《入中论》,里面有一个颂词"佛说十二处,是众苦生门"。"十二处"是众苦生门,"众苦"是很多痛苦,很多痛苦产生的来源就是十二处,所以"佛说十二处,是众苦生门",就是说十二处是一切痛苦产生的根源。如果能够把这个摧毁掉了,当然就没有痛苦了,所以此处以十二处,作为所谓的"暗"。讲《俱舍论》第一品的时候,主要是分别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比较略的针对万法进行宣讲,有些众生的根基喜欢简略的,有些众生喜欢不广不略的,有些是喜欢广的。对于喜欢广大的,就宣讲十八界,只有通过宣讲十八界,才能对整个万法了解的清清楚楚;有些喜欢简略的,你不要给我讲这么多,给我讲个大概,就给他讲五蕴;中等的就讲十二处,十二处既可以包含五蕴,也可以再展开安立十八界,所以十二处是中间的位置。既可以收缩成五蕴,也可以再展开成十八界,十二处的必要性,安立

的原因,也在这个地方。还有前面讲,十二处是众苦生门,是一切痛苦产生的基础。门就是方便,或者产生处的意思,所以此处讲一切,就是十二处。

"暗"这里讲到了,属于和我执相应的八十种随眠,或者烦恼的名称、所属。不管怎么讲,这个"暗",按照我们比较熟悉的术语来讲,就是烦恼障和所知障都可以包括在内。如果世间当中,有了黑暗的笼罩,众生没有办法了解,没办法看到事物。比如晚上如果没有月亮,也没有灯,我们就看不到外面,也看不到房间里的东西,这方面就是处在不知道取舍的状态当中,处在无知的状态当中,所以把黑暗比喻成众生内心当中的愚痴。

众生的愚痴有两种,一种是和烦恼相应的,一种是和非烦恼相应的。和烦恼相应的我们知道是烦恼障,小乘也承许具惑的无明,或者具染的不知,这方面叫烦恼障。第二种讲到不具染的无知,不是烦恼,但是是一种无明,用大乘的术语,比较容易理解,这就是所知障。所知障不一定是烦恼,真正讲的时候,主要是从烦恼和产生三种分别的角度,来安立烦恼障和所知障的,但是这个地方讲,属于具惑的无明,这是烦恼障。贪欲心、嗔恨心、悭贪,或者破戒等等,都是属于烦恼障。声闻最后要断尽这一切而获得解脱。另一个就是所知障,阿罗汉虽然已经断尽了三界所属的无明,但是他还没办法成为遍智。因为他对万法的所知还有障碍,没办法完完全全通达一切所知的本体,所以叫做所知障。所知障只有佛陀通过十地的修行,内心当中所有的无明彻底消尽了,对于一切所知的障碍不存在了,所以他就现前了一切所知的本体。现前所知的本体是什么,就是什么。像这样对于一切所知万法了解得清清楚楚,这方面是声闻没有的所知障。

此处归纳成了四种不知因。四不知因,我们学习《入行论·智慧品》,在辩论大乘是否佛说的时候,和小乘的辩论中,讲到了四不知因。此处也是讲到了四不知因,阿罗汉存在一种四不知因,阿罗汉和佛陀之间的智慧是有差别的。虽然小乘承许说,我们修持四谛法门之后,最后可以得到无学道,但是无学道阿罗汉果和佛陀的佛果,还是有很大的差别。其中最大的差别就是四不知因,就是说佛陀了知的,而阿罗汉不了知,叫做最大的差别。从这方面来安立,小乘自宗也承许。

四不知因,第一个因为佛法太深细了,而不了知。在注释当中,也提到了,比如说舍利子尊者,他不了知如来的戒蕴。什么是戒蕴?就是佛陀相续当中无漏的戒体。即便舍利子尊者的智慧那么深,他也没办法了解佛陀相续当中,存在戒体的方式,到底是怎么样的。"等"字就是说以戒蕴为例,所有佛的功德,阿罗汉都没有办法了解,这方面就是说佛法太深细了,他没有办法了解。因为他的资粮没有圆满,障碍没有消除,所以对于超越自己境界的佛相续当中的种种功德、智慧,没办法了解的。

第二个对境太遥远了,也是了解不了。就像目犍连尊者,不了解母亲转生在具光世界一样,还有一个目犍连尊者,了解佛陀声音的公案。打比喻讲,我们现在经堂听课,其中一个道友就想听听智诚的声音到底能传多远,然后他开始观察,结果走到外面,就听不到了。当然凡夫人是这样的,只要到了门外,就听不到了。

当年目犍连尊者想知道,佛陀的声音到底能传多远,他起了这个动念。佛陀也有为了让后代的弟子,了解佛陀的证悟不可思议的必要,也是加持他。目犍连尊者通过神通,首先飞到须弥山山顶,他一听佛陀的声音,还是这么清楚,然后再用神通穿越很多的世界,停下来一听的时候,声音还在这儿。目犍连尊者运用自己的神通,佛陀也帮助他,加持他的神通。飞了很远之后,他的神通用尽了,停下来一听的时候,佛陀声音还是没办法停止的。这不是通过他自己的能力,而是佛加持他,帮助他,相当于在后面推他一把。

后来他到了一个世界当中的时候,他就和当时刹土的佛陀汇报了这个情况,佛陀问他:"你为什么来?"他说:"为了探听我本师的声轮到底有多远。"佛陀告诉他:"佛陀的证悟是不可思议的,通过声闻的智慧完全了解不了。"后面出现了一个麻烦,以他自己的能力回不来了。因为当时是佛陀帮他去的,他自己的神通早就用尽了,所以回不来了,这时候怎么办?那个佛陀告诉他说:"你忆念你的本师,朝着本师的方向,顶礼祈祷。"他就向佛陀当时在的方向,开始做顶礼祈祷,这样通过佛的加持就回来了。阿罗汉的智慧虽然非常大,但是没办法了解佛陀的智慧。诸如此类的公案,在佛经当中非常多,这也是阿罗汉非常明显的和佛不一样之处。

虽然佛陀是无学果,阿罗汉也是无学果,但是两种无学果的差距,就是如此之大。因为所知障的缘故,还有时间太久远了,了解不了。当年华杰施主想要出家,舍利子尊者观察到,这个人没有出家的缘分,以前几万劫当中,都没有种过善根,所以就断定说他没办法出家,阿罗汉都不接受。我们在《贤愚经》当中,也学习过这个公案。最后这位老人家非常痛苦,他就开始哭,这时候,佛陀就出现了,说:"他们不接受我接受。"经过三个无数劫的修行,成为了法自在,不是目犍连,不是舍利子,佛陀说,就是我。我才能知道一切众生有没有善根,能不能修行。佛陀说,他可以出家。因为在八万劫之前,有些说法是他念了一声"南无佛",这样种下善根,所以可以出家。声闻的神通可以观察八万劫之前,还有八万劫之后,超过这个数字就观察不了。

还有个公案,我们以前也讲过。佛陀和舍利弗尊者一起经行的时候,有只老鹰追着一只鸽子,那只鸽子感到非常恐怖。佛陀和舍利弗走路的时候,当佛陀的影子覆盖这只鸽子的时候,鸽子就很安静,佛陀的影子走过去之后,被舍利弗尊者的影子覆盖的时候,这只鸽子就开始发抖了。尊者感到很奇怪,问佛:"我和佛陀的相续都没有三毒,为什么佛陀的影子覆盖这只鸽子的时候,它这么安静。我的影子过去的时候,好像它又恢复如初,开始颤栗了。"佛陀说:"虽然相续当中,都没有三毒,但是内心当中长久修行的智慧、福德,还是不一样。"佛陀就说:"你看下它投生鸽子已经多长时间了?"尊者通过智慧观察,发现八万劫之前,都还是鸽子。超过八万劫之前,他就没办法观察了。然后佛陀说:"那你观察不了前际,就观察一下后际。"他入定观察,八万劫之中还是鸽子,往后超过八万劫,就观察不了。佛陀告诉他,以前是怎么样的,八万劫过后,多少劫开始种善根,开始发心,开始修菩萨道,什么时候成佛。把这些全部观察的清清楚楚。时间太久远了,阿罗汉也做不到,只有佛陀的智慧,

才是真实的遍知。

还有分类无量,种类太多观察不了,就像孔雀的羽毛有很多种颜色,每一个颜色都有一个因。阿罗汉没办法观察到每一个因的根源是什么,每一种颜色的前因是什么。这个观察不到,但佛陀就能了知,一刹那之间遍知一切,这方面讲到了佛陀一切应该断的障碍,已经断掉了。断德和证德是相应的,内心当中断除多少障碍,就能相应得到多少功德,所以如果佛陀的断德圆满,他的证德也一定是圆满的。从这方面讲,一切烦恼障也好,所知障也好,都已经完完全全消灭干净了,这时候就是"尽毁一切暗",然后"引众脱离轮回泥",这是讲到了佛陀利他的事业,佛陀的利他的事业就是引导众生脱离轮回的泥潭。我们也看过很多记载,小说、影视剧,都讲到了这些泥潭很可怕。有些沼泽地也是属于泥潭之一,有些属于烂泥坑。如果有些人,或者旁生,一旦陷进去了,会慢慢往下降,很难再出来。陷在里面之后,有些时候不能动,有些时候根本没办法,眼看着陷下去。泥潭是水和泥的混合物,一旦掉下去难以出来,所以此处也是一样的。本身是淤泥,再加上水和泥二者混合起来之后,众生就很难从里面出来了。

轮回泥也是一样,本身有情界、器世界的环境,再加上众生在流转的过程当中,属于爱的滋润,爱相当于水一样。因为爱也是一种比较周遍,慢慢侵蚀一切的自性,水也是一样,周遍具有湿性,所以众生的爱,主要是爱和取。十二缘起当中,有爱支和取支,爱和取就是指烦恼。众生本身的环境比较污浊,再加上转生的时候,通过烦恼不断的滋润,所以轮回变成了一个大泥潭一样,非常难以出离。这时候如果不是通过其他的人帮助,仅凭自力从轮回的泥潭当中,解脱出来非常困难。佛陀就具有这样的能力,最早的时候,三无数劫前发菩提心,中间修持二资粮,最后成就佛果,佛陀唯一要做的,按照大乘的思想来讲,就是"引众脱离轮回因"。

他是为了引导众生,因为众生自己没办法从轮回的泥潭当中脱离,只有依靠其他更有能力的帮助,所以佛陀就能做到这样的事情。因此佛陀通过他的能力逐渐引导,令众生脱离轮回的泥潭。如果内心当中,还不具有解脱的种姓。佛陀会给他讲十善,比如某个时间段当中的众生,给他讲出离心和解脱之道,他还接受不了,这时候可能佛陀会示现转轮王,给他讲十善业道,然后把他安置在安乐道当中。因为他行持十善业道之后,后世会转生天界,然后可以得到安乐。虽然不究竟,但是目前为止,只能帮助到这里了。因为他产生不了解脱的意乐,所以佛陀会给他宣讲十善道。对于想要解脱的人,佛陀给他们讲出离心。根机利的给他讲菩提心等等,所以逐渐引导众生从轮回当中脱离,这是佛陀他利的事业圆满。引导众生脱离轮回的泥,声闻阿罗汉也能做到一部分,但是能够周遍做到的只有佛陀。自利和利他之间的关系,也是密切相连的。如果自利圆满,利他的能力也就圆满了,所以自利作为利他的基础。我们只是凡夫的自利,假如通达了一些论典,我们想利他,可以把自己通达的东西教给别人,让别人也通达;如果我们是证悟者,比如已经证悟了初地,可以通过自己的能力,把众生安置在初地;如果我是佛,就可以通过自己的能力,把众生安置在

"顶礼如理说法佛",这是佛陀利他的一种善巧方便,也是圆满的。"如理说法",佛陀内心当中如实的证悟,就如何的宣讲。佛陀已经证悟了一切四谛的本性,证悟了万法,了解超越烦恼的方式,获得了涅槃,所以佛陀也能把自己证悟的境界,把自己证悟的方法告诉众生。从大乘的思想来看,小乘道也是最终能够成就佛果的殊胜方便,它是大乘的一个分支,所以佛陀告诉小乘的修行者,通过修持小乘的教法,暂时得到阿罗汉的果位。安住一万大劫出定之后,最后就可以在这个基础上发菩提心,成就殊胜的佛果,所以这是如理说法,没有不了解而乱说的。

大恩上师经常讲,如果我们对这个问题不了解,就要承认自己不懂。有些讲法的人不懂,又不敢或者不好意思,承认自己不懂,讲个故事在大家都不注意的时候,就过去了。有时候大家不注意,有时候大家很注意,觉得这个问题怎么没解释呢,我想知道的东西为什么没有解释,所以大恩上师说,如果我们不懂,就说不懂,这没有什么问题。我们反正不是遍知,不懂就是不懂,千万不要不懂装懂,通过转移的方式就过去了,这样不是特别好。

从这个方面来讲,如理说法不是说不懂,完完全全就是自己乱说乱讲,这不会的,然后彻底照见万法之后,安住自己的证悟当中,如理宣讲,这是佛陀第三个成办他利的方便圆满。

"对法藏论此详说",前面三句讲到了顶礼,第四句就讲到了立誓句,发誓造论圆满。立誓我一定要把这个论典造论圆满,为什么呢?因为这里面所宣讲的对法藏论,对众生解脱烦恼有很大的必要性。真正来讲,如果把《俱舍论》的颂词加上自释,都学习圆满,凭这部论典就可以证悟阿罗汉果,所以小乘自宗是有解脱的。当时世亲论师造这部论典的时候,不一定是完完全全针对现在我们这些修学大乘的人宣讲的,主要是针对小乘的修行者,他们很想知道一个比较精要、概括性的,方便了解修行方式的论典,所以就造了《俱舍论》。

以前我看过,大概是《布顿佛教史》,还有《前行》当中,也是讲过,当年世亲论师问母亲,自己父亲种姓的时候,无著菩萨是哥哥,他是弟弟。母亲告诉他,你们两兄弟是为了弘扬佛法而降生的,不是为了其他世间的种姓,所以他就发心去克什米尔学习小乘的《大毗婆沙论》,精通了以后,回到印度的时候,他就开始讲《大毗婆沙论》。按照传记当中的观点,讲了六百天《大毗婆沙论》,每天结束之后,他就写一个颂词归纳,六百天结束了,六百颂的《俱舍论》就造圆满了,也有这样的讲法。《俱舍论》相当于《大毗婆沙论》的归摄,虽然里面说是《对法七论》的归摄,《对法七论》《大毗婆沙论》是一个体系的,所以从这方面观察安立的时候,就是说六百颂俱舍论造圆满。每天把一个颂词讲完之后,就归纳意义,他造了六百个颂词,最后圆满了。

这里也是为了对于小乘修行核心的《大毗婆沙论》《对法七论》当中的意义,做一个归摄而宣讲的, 所以后代的修行者,如果能够学习《对藏法论》,他就可以生起智慧,明辨万法,能够了解有漏无漏 法。有漏的法怎么制止,无漏的法怎么生起,这方面讲得很清楚。"此详说",里面详细解释、介绍了 《对法藏论》的内容,这方面就讲了礼赞与立誓。一定要把它造圆满,这样才能利益众生。 丙二、解说论名:

净慧随行为对法,为得彼之诸慧论,

对法之义纳此中, 或此所依故为藏。

净慧和净慧随行的,叫做对法。然后"为得彼","为得彼"就是为了得到前面所讲到的涅槃,或者得到胜义对法。"彼之诸慧论","慧"和"论"是两个,就是说为了得到,为了现前胜义对法的智慧,还有这些相关的论典,也是它的因。"对法之义纳此中",前面两句解释什么叫对法,后面两句解释什么叫藏。"对法藏颂","藏"是什么?"对法之义纳此中",因为里面就是讲《对法七论》,《对法七论》的意义,在《俱舍论》中已经全部包含了,所以叫藏。"或此所依故为藏","或此"的"此"字可以理解成这样的因。或者《对法七论》是成为本论所依的缘故,所以《俱舍论》可以叫藏。

下面我们还可以稍微解释一下这个意思。在详细观察的时候,第一、二句就是解释对法。有两种对法,一个叫胜义对法,一个叫世俗对法,第一句讲到了胜义对法,第二句讲到了世俗对法。首先是胜义对法,胜义对法分两个,在颂词当中比较明显——净慧和随行。净慧和随行是属于胜义对法当中的两部分。

第一个就是净慧,净慧是什么呢?见道、修道、无学道的无垢智慧,叫做净慧。真正来讲,资粮道、加行道,还是属于凡夫地所摄,智慧还不清净。真正清净无垢的智慧,是从小乘的见道开始。我们一提见道的时候,容易想到见到就是初地菩萨,见道是初地菩萨的说法,是大乘当中的思想。而小乘当中的见道,是指预流相,预流相之后,就可以得到小乘的见道。从小乘的见道,就开始有清净的智慧了,然后见道过后,马上进入修道,修道圆满之后是无学道,所以从预流相到无学道阿罗汉果之间,都有清净无垢的智慧,这就是颂词当中讲到的净慧。

然后是"随行",跟随无垢的智慧产生的种种五蕴或者四蕴,称之为随行。因为这里相当于后面要讲到的,或者平时我们学习过的,讲个比喻就是相当于心王和心所的概念一样。比如国王出行的时候,大臣肯定会跟随。就像现在很多国家元首出国访问,如果主席、总统出去了,肯定有很多官员跟着他走,不可能说主席、总统买一张机票,一个人坐飞机,然后一个人拎个行李箱,去访问其他国家。我们可能有时候会这样,但是总统不会这样的,所以国王出行的时候,很多人自然而然跟着他走。

通过这个比喻,我们的心王产生的时候,很多心所自然而然就跟着生起来,所以净慧产生的时候,和净慧相应的其他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,这些五蕴是跟随净慧产生的,净慧一生它就生,净慧一住它就住,是成住同质的自性。就是说一个法上面,只要一个法产生,其他的法跟随自然而然就会具足的。比如说我们产生一个眼识,眼识的心王一产生,与此同时,有很多细微的心所法,心所就是心所有的法。后面在第二品,会详细地讲解心王和心所,所以一个心王产生的时候,心所法自然跟随产生。一个烦恼产生了,同时跟随很多种它的眷属;一个善心产生了,很多眷属也会同时产生,这时候净慧和相应于净慧的五蕴或四蕴同时产生,叫做胜义对法,也就是随行的意思。

净慧和随行,一个是主尊,一个是眷属,所以说净慧随行为对法,这叫胜义对法。为什么叫对法呢?在后面的注释当中,也会提到。当然在汉地大德的注释当中,对于对法讲的很多,比较详细,讲了很多分别。此处首先"法"的意思,就是不舍弃自己本身的法相,守持自己的体性,叫做法。所有的东西都守持自己的体性,都叫法。

"对"是什么意思呢?对就是现前的意思,能够现前胜义涅槃,所以叫做对。在汉地的注释当中,把对分为两种,一个叫做对向,一个叫做对观。"向"的意思,就是趣向的意思,比如这里见道、修道等等,无学道的智慧,趣向什么呢?可以趣向于涅槃,所以叫做对向。见道的智慧可以趣向于涅槃,修道的智慧可以趣向于涅槃,无学道的智慧可以趣向于涅槃。这里就是胜义的,所谓的"胜"就是涅槃的意思,"义"就是具有真实义的,所以趣向于真实义的叫做胜义。

对法我们前面讲了,可以引导我们的心、智慧,趣向于涅槃,叫做对向。它有一种趣向的意思,就是说你见道的智慧,修道的智慧,可以趣向于涅槃,这方面就是向的意思。对法的"对"字叫做对向。另外一种"对",叫做对观,"观"就是观想、胜观的观。见道和修道、无学道的智慧,对观是什么呢?就是可以观想、观察四谛的法要,实际上见道所缘的也是四谛,修道、无学道的所缘永远都是四谛,所以这方面就是平行的。见道、修道和无学道的智慧观察、安住、观修的就是四谛,然后通过见道、修道、无学道,观察四谛之后,最后得到什么呢?就得到一个涅槃,所以对向的意思,就是说以见道、

对观的意思就是说见道、修道安住了一种所观察的法,就是四谛法。不管怎么样,二者之间都是一个意思,是相通的。如果你通过见道、修道的智慧观察了四谛,自然得了涅槃果。对的意思就是对向和对观,从两个方面可以理解这里的对法。摄受起来,这个胜义对法可以帮助我们趣向于涅槃。

修道为因,以这个所依,得到一个涅槃果,这是对向的意思。

注释第九十八页的第一段,"能现前胜义法涅槃,故称对",讲得很清楚。能现前胜义涅槃,叫做胜义的对法,然后世俗对法就是第二句了,"为得彼之诸慧论",为了得到,这个"彼"字可以理解成胜义的对法。因为前面胜义对法趣向对象,或者对观的意思,和涅槃道直接相应,然后世俗的对法,可以为得彼,首先我们看"为得彼","彼"字什么意思?这个"彼"就是前面第一句当中所讲的净慧、随行等等。为了得到胜义对法的前方便,它的因,都叫做世俗对法,所以为了得到胜义对法,这个胜义对法也是因缘法。如果你没有因缘,怎么可能得到它的果呢?这个胜义对法不可能无因无缘生起来,法也需要前面的因缘,它因缘是这里所讲的"为得彼之诸慧论"。

我们看"慧"和"论"两种因,一个叫慧,一个叫论。首先慧是什么呢?有四种智慧,第一种叫做俱生智慧,有的地方叫做生得慧。第二种叫做闻所生慧,第三种叫做思所生慧,第四种叫做修所生慧。首先第一个叫做俱生慧,俱生慧当然是两种。大恩上师在解释俱生慧的时候说,一方面有些人天生根机很利,所以他本身有一种俱生的智慧,这是第一种俱生智慧。另一方面,汉地的有些大德解释俱生慧的时候,就是说如果你不是很愚痴的人,就有一定的基础。不是给你讲什么都听不懂,不了解,除了张

口吃饭之外,其他的什么都不清楚,就像世间处理自己生活也不知道的人,学习这些全都不懂,相当于特别愚痴那种人,叫做没有俱生慧,没有生得慧。生得慧就是说你能够听懂别人所说的话,就安立成一个俱生慧。

当然必须要有这个基础,如果你没有第一个生得慧,连世间简单的道理都辨别不清楚,你要有闻所生慧、思所生慧、修所生慧,是绝对不可能的。首先就是生得慧,有了生得慧之后,听闻佛法。比如现在我们坐在这里听闻《俱舍论》,听闻之后,知道颂词的意思,产生的智慧叫做闻所得慧,或者闻所生慧,听闻是因,通过听闻得到了智慧,叫做闻所生慧。有了闻所生慧之后,就是思所生慧。思所生慧这里有"思"和"思所生慧"两个意义。首先第一个思,思维的对境是什么呢?思维的对境一定是闻所生慧的慧。你首先听闻了,通过听闻了解了智慧,然后你再去思维这种智慧,所以你思维了对境,所依一定是闻所生慧的慧。

通过思考之后,生起了思所生慧。基本上就遣除了怀疑,然后得到了一种定解,这方面叫做思所生慧,最后会得到一个定解。这个定解比闻所生慧高很多,闻所生慧是摇摆的,听懂了,知道大概是这样,但是内心当中有没有遣除怀疑呢?不一定遣除怀疑。内心当中可能还有很多疑惑,听是听懂了,但是不是这样,不太了解,不敢确定,所以这个时候要确定,就必须要思所生慧。就要去思维,反复去思维。思维有很多种,比如看书、思考、辩论、讨论、询问,都叫做思维。思维之后产生一个确定,叫做思所生慧。

思所生慧过了之后,叫修所生慧。修所生慧也有修和修所生慧,修什么?这个地方所修的一定是思所生慧得到的定解。要不然你就是在乱修了,我坐在这儿打坐,在修法。你在修什么?我也不知道在修什么。反正坐在这儿很舒服,胡思乱想呗,这样不是修,一定要通过前面的思维,得到定解了,要修这个,所以说你所修的一定是思所生慧的当中的慧、定解,反正你已经确定了,没有怀疑了。因为你的怀疑在思维的过程当中,得到思所生慧的时候已经遣除掉了,修的时候通过反复串习,里面不会有很多的疑惑,你不会想这是不是修错了,是不是这个意思。这不会的,修所生慧一定是确定的,你修这个定解就够了,反反复复修,内心当中产生了觉受。首先产生了觉受,然后产生证悟,这些都会慢慢产生。通过四种智慧,产生静慧和静慧随行的胜义对法,这方面就是它的因,也叫做对法,但是它是产生胜义对法的因,胜义对法是直接趣向涅槃的,这里是间接趣向涅槃的。

还有一个论,"论"是什么意思,比如说《俱舍论》《对法七论》,这些都属于产生胜义对法的方便。论典本身是文字,只是白纸黑字,就是一个纸张,上面是字,就是一横一竖,一点一横,这方面只是能诠的表示而已,就是纸和墨的自性,本身是不是一个真正的对法?它不是,但是里面可以表达传递出对法的意义,所以也可以叫做对法。

就像我们在讲般若的时候,文字般若到底能不能叫般若?文字般若不能叫般若,但是文字般若是能诠句,属于以手指月的手指,这个手指虽然不是月亮,但通过手指可以指向月亮,能够指出一个方向,

所以文字般若也可以叫般若。对法的文字,虽然不是真正的对法,但是因为它可以指出对法意义的缘故,从这个角度来讲,可以安立成为对法,所以慧和论都是世俗对法。

这里讲了四种,归摄起来是两种,胜义对法和世俗对法。第一胜义对法分两种,一个是净慧,一个是随行。第二世俗对法也分两种,一个是慧,一个是论,这方面就把对法讲清楚了。

下面来再讲藏,为什么叫藏?里面有两种意思。"对法之义纳此中","对法"叫做《对法七论》。《对法七论》注释当中有讲,像这些《发智论》《法蕴论》等等,《对法七论》也是在解释对法藏,首先就七步,《对法七论》当中的意义,完全归摄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所以说这叫藏。

为什么叫宝藏?《俱舍论》就像仓库一样,里面装了很多珍宝。仓库本身叫做藏,它叫宝藏。因为《俱舍论》里面包括所有《对法七论》的经要,所以我这个论叫做藏,《俱舍论》叫做藏,这方面比较容易理解,这是一个意思。

第二个意思"或此所依故为藏","此"是什么,也是讲《对法七论》。《对法七论》是所依,谁的所依呢?《俱舍论》的所依。后面九十八页当中,讲了一个比喻,就好像刀鞘一样。刀鞘是刀子的所依处,因为刀子是从这里出来的,所以刀鞘本身可以叫藏,因为它是刀子的出处。然后因为《对法七论》是《俱舍论》所依的缘故,《俱舍论》本身也是藏。

这个比喻比较难理解的是什么呢?宝剑出自剑鞘,剑鞘是藏,我们容易理解,因为它是所依,刀子是从这里出来的,所以剑鞘叫藏,但是里面不好理解的就是说,剑也叫剑鞘。这是一个特殊的用法。平时我们讲剑,怎么叫剑鞘呢?剑鞘只是它的外壳,宝剑本身不能叫剑鞘。大恩上师在注释中也提到了,也许是这里使用了印度语法的一种表达方式,剑也叫剑鞘。

如果换一个比喻,比如说宝藏,里面有很多宝贝,这里是个大仓库,就相当于《对法七论》一样,然后我们从仓库里面拿出一部分东西,比如说我们从宝库当中,拿了一颗如意宝出去,拿出去的这颗如意宝,也可以叫宝藏。虽然不是整个宝藏的所依,但它是宝藏里的一部分,所以也可以叫藏。所依《对法七论》,可以叫藏。《俱舍论》本身是从这出去的,《对法七论》是所依,依靠这个所依就显现成了《俱舍论》,就从剑鞘拔出去的刀子,也叫剑鞘一样,所以我们从宝库里面拿出去的一颗珍宝,也可以叫宝藏。因为它是宝藏的一部分,是从所依当中出去的,从这方面也可以理解。

这是两种藏,第一个叫做对法的意义,完全包括在《俱舍论》当中。俱舍论本身是宝藏。第二个方面,因为《对法七论》本身是藏,它是《俱舍论》的所依,所以《俱舍论》也可以叫藏。整个《对法七论》所依的名字叫藏,能依是《俱舍论》,把所依藏的名字,用在了能依上面,所以《俱舍论》也可以叫藏的原因,就是这样的。

今天的课就讲到这里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 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 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 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

《俱舍论》第2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, 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 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殊胜的菩提心!

发了菩提心之后,今天我们继续宣讲《俱舍论》。

丙三、此论以必要等四法成立佛说:

很多论师在宣讲论典之前,都会分析"必要等四法"。第一个是所诠意义的内容是什么;第二个依靠这个内容,想要得到什么样的必要。我们学习这部论典,通达内容之后有什么必要。这是通过所诠义达到的必要。第三个如果我通达了这个意义,又有什么必要呢?这就是必要之必要。第四个是了知关联,关联就是所诠的内容和必要之间是什么关系,必要和必要之间是什么关系,这就是联系、关联的意思。这就是必要等四法。

此论也是有必要等四法。如果了解了必要等四法,对于我们学习这部论典,或者自己学习这部论典的必要性有了认知。有了认知之后,可以让我们内心当中对学习这部论典产生兴趣。否则的话,我学这个论典干什么? 花这么多时间、精力,有什么必要。如果不了解的话,有可能会产生懈怠,目的不明确的缘故,我们学习这部论典可能就没有什么劲头了。首先也有宣讲必要等四法的原因和必要性。到底本论的必要等四法是什么呢? 颂词当中讲到:

无辨诸法之智慧, 无法息灭诸烦恼,

以惑漂泊有海故, 传闻此论乃佛说。

如果众生没有辨别诸法的智慧,就没办法息灭内心当中的烦恼。烦恼的因是我执的缘故。如果没有打破我执,没有打破烦恼。"惑"就是烦恼,通过烦恼,就会漂泊在三有轮回当中,感受痛苦,所以非常有必要产生辨别诸法的智慧,通过辨别诸法的智慧来息灭烦恼,烦恼一息灭,就可以息灭轮回。"传闻此论乃佛说",传闻《对法藏论》就是佛陀宣讲的。

此处我们说"无辨诸法之智慧"。首先"诸法"是什么,就是一切有漏和无漏法。也就是说,众生如果没有辨别什么是有漏,什么是无漏,进而通过修学把有漏去掉,获得无漏的智慧,就没有办法息灭烦恼。 下面还要讲,尤其是讲《随眠品》的时候,对于漏和烦恼都要讲,在《分别界品》的时候,也要分别漏的意思。

漏和烦恼是一个含义,如果我们没有真正的辨别,什么是有漏,什么是无漏,什么是产生有漏的因,

什么产生无漏的因?如果都不了解,就没有办法息灭内心当中的种种烦恼。烦恼有很多种的分类,尤其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后面把烦恼的分类,根本烦恼、随烦恼等等,都讲得特别清楚。

如果没办法息灭烦恼,有烦恼存,"以惑"以烦恼就一定会产生业,如果有了业,就会漂泊轮回,漂泊有海。这里宣讲了一切众生流转的因,也是间接宣讲了还灭的因和果。

首先是流转的因,"无辨诸法之智慧"。我们可以理解成无明,一切有情流转的根本因就是无明。如果有无明,就会烦恼;第二句是"无法息灭诸烦恼"。因为有了无明,没办法了解万法的本体,所以会通过无明而产生烦恼。第四品讲业,有了烦恼就会有业,有了业就会漂泊有海,有海就是轮回,就是宣讲众生为什么会轮回。首先就是有无明,"无辨诸法之智慧"。其次就是产生烦恼,有了烦恼就会造业,不管是有漏的善业,还是恶业,有了业之后,就会漂泊有海,就会显现轮回的大苦海,显现苦谛。如果反过来讲,有了辨别诸法的智慧,相当于打破了无明,他有了智慧,就可以息灭烦恼。如果烦恼一息灭,就会息灭业,业一息灭就不会有轮回,这方面就是还灭。众生怎么获得解脱呢,这个颂词当中,就把众生流转的次第,也把众生还灭,或者解脱的次第已经讲了。讲完之后,再来看科判当中讲到的"以必要等四法",在颂词当中是怎么表现的。

首先这里有"诸法"两个字。第一句当中"诸法",本论的内容就是宣讲有漏和无漏的,有些是宣讲有漏的本体,然后是有漏显现的果,有些讲无漏,比如说后面也有辨别圣道、智慧、定,还有自释当中,有一个《无我品》,都是宣讲和无漏有关的。本论八品的内容,都是在宣讲有漏和无漏,所以这叫做诸法。这是必要等四法当中,第一个内容所诠义,就是它所说的内容到底是什么。

第二个就是讲它的必要。宣讲了内容之后,有什么必要呢?辨别的"辨"字,也是第一句当中,"无辨诸法之智慧"的"辨"。"辨"讲了必要,就是要让众生来辨别有漏和无漏。世亲论师宣讲这部论典,为什么要宣讲?有什么必要?就是为了让众生来辨别,到底什么是有漏法,什么是无漏法。众生流转在轮回当中,就是因为有漏;然后解脱,就是因为无漏。如果不辨别,就没办法了解;如果辨别了之后,会慢慢开始对有漏法产生厌离心,对无漏法产生希求心。想要解脱的出离心就会引发,引发了出离心之后,修持其他的资粮之后,就可以逐渐获得解脱,所以辨就是讲必要,第二支就是必要。通过这个内容辨别诸法,辨别有漏和无漏,叫做必要。

第三个就是必要之必要,我通达了这个必要,又有什么必要呢?辨别了诸法又能怎么样?我把有漏和 无漏辨别完之后,还有什么?如果只是了解的话,比如说现在世间上搞学术的人,有些大学的教授等 等,他也在研究《俱舍论》,研究有漏无漏,但是了解之后,又能怎么样?他只是停留在了解什么是 有漏,什么是无漏,把这个内容当中所表现出来的有漏无漏,知道得比较清楚,但是他没有第三个必 要之必要。我们通达、辨别了有漏和无漏之后,还有一个最究竟的必要——必要之必要。

第一个必要就是暂时的必要,通过内容而辨别有漏无漏。究竟的必要就是后面的第三个,息灭烦恼之后,不再漂泊轮回。这个意思是从第二句和第三句,以间接的方式表现的,直接的意思是无法息灭诸

烦恼, 以惑漂泊有海。

我们反过来讲,如果有了辨别诸法的智慧,肯定不会产生烦恼,就会息灭烦恼,息灭烦恼之后,就不会造业,不会造业之后,就会解脱轮回,所以最究竟的必要就是让众生从轮回当中解脱,这就是必要的必要。

世间搞学术的人,没有必要的必要,只是停留在辨别有漏无漏。他可以把这个给别人讲,上一堂哲学课或者宗教课,然后拿工资,仅此而已,但是从一个角度来讲,他如果能够这样辨别,毕竟和佛法结了缘,以后会解脱,现在直接的解脱是没有的。因为他没有第三个必要的必要。现在大家在一年当中学习《俱舍论》,学了之后,我们可以辨别里面有漏和无漏的内容,最后通达了有漏无漏是什么,通达以后又怎么样呢?进一步的通达了有漏无漏去做取舍,去做修行,可以慢慢息灭烦恼,然后息灭业,最后获得解脱,这就是必要的必要,所以像这样究竟的必要就是获得解脱。

第四支就是关联。首先它的必要是依靠内容,如果没有所诠的意义,没有所诠的内容,就没有办法产生辨别诸法的智慧,这就没有必要了。如果没有暂时的必要,也不会产生究竟的必要,所以它就是通过这样的方式进行联系的。内容和必要之间是什么关系,必要和必要的必要之间是什么关系。内容产生必要,然后通过暂时的必要,再产生究竟的必要。这方面就是讲必要等四法。

最后一句"传闻此论乃佛说"。如果不详细分辨,它的意义就是此论是佛说的。我们要理解、辨别里面的内容,佛陀宣讲的叫经典,后代的弟子,比如声闻或者菩萨等等,他们撰著的叫论典。既然经典,才是佛宣说的,为什么"此论乃佛说"呢?就是说《俱舍论》当中所讲的五类法,色法、心法、心所法、不相应行法和无为法,或者里面所讲的有漏无漏等八品所讲到的内容,首先佛陀在小乘的经典当中,都有散说过。就是没有次第性的,在这部经典当中,可能讲了五蕴,在那个经典当中,可能讲了烦恼;这部经典当中,可能讲了禅定;那部经典当中,可能讲了智慧等等,这些内容首先是佛陀在经典当中讲的,讲完之后有些论师把佛陀在经典当中所讲的内容,结集起来成为佛语。

这里面讲到的是什么?就是《对法七论》。佛陀首先在经典当中宣讲了这些内容,注释当中讲,后来 迦旃延、世友、天寂等七位阿罗汉,把佛陀在经典当中,宣讲的意义结集起来,变成了《对法七论》 的观点。此处的法护论师,就是汉地讲的法救论师,就是救护,救和护是一个意思。汉传佛教中讲, 《法句经》是法救论师结集的,但是里面的内容是佛陀在经典当中宣讲的,其中有很多《因缘品》等 等。

在注释中说,和法护论师结集了《因缘品》一样。首先佛陀在经典当中,散说了这些内容,然后由七位阿罗汉结集成《对法七论》,《俱舍论》也是依靠《发智论》《法蕴论》等等,是通过《对法七论》的方式,造了《俱舍论》。因此说此论乃佛说,它的源泉,或者内容是佛宣讲的。

这里有一个所谓的传闻,在《俱舍论》的颂词,这里是第一次出现,后面还会出现传说等说法。意思是说世亲论师他老人家在造《俱舍论》的时候,用两种观点在造论。第一种观点,主要依靠小乘的有

部,造了《俱舍论》颂词。还有一个长行,在自释当中,世亲论师主要是以经部派的观点,来宣讲《俱舍论》,经部对有部的观点,有时候是有遮破的。有部派讲,传说这是佛说的,把内心当中不太信任的口吻,表现在颂词当中,所以说传闻这是佛说的。传闻两个字,表示有一点点不太信任。这里的辩论很大,汉地《俱舍论》的注释当中有,藏地《俱舍论》的注释当中也有很多。

《对法七论》或者说《阿毗达摩》的意义,到底是不是佛说的,有三种观点。第一派的观点,《对法七论》就是原原本本的结集了佛陀的语言写下来的,纯粹像法救论师所结集的《法句经》一样,就是佛语,只不过是把散于各处的结集在一起而已;第二派的观点,《对法七论》是七位阿罗汉造的,它不是佛语,是阿罗汉的语言;第三种观点是本论是凡夫所造的,不是阿罗汉造的。为什么?因为里面有很多和佛经、圣者的观点矛盾的地方,比如三世实有,或者后面要讲到无为法是实有的,很多诸如此类的观点,和真正的佛语、圣者证悟的境界不相符,所以有些人认为这是凡夫所造。此处传闻此论乃佛说,里面有一部分肯定是佛说的,也可以说有一部分是阿罗汉造的,在弘扬的过程当中,有一些不符合于佛语,或者观察、分析的时候,好像是有一些违背的地方,但是大恩上师在讲记当中也提到过,这些阿罗汉为了弘扬有部的观点,或者有些时候为了照顾,或者相应于当时的根基,也有可能宣讲不了义的法。

有些认为有部派讲的话,纯粹是佛语,有些是认为是阿罗汉的语言,有些认为是凡夫所造的,有不同的观点。不管怎么样,这个颂词当中,宣说凸显了必要等四法,最后我们了解了,本论一方面是佛语,或者说可以让我们解脱,它是漂泊有海。里面宣讲了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讲到了万法的本基是什么,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然后它的作用是什么,《世间品》显现整个有情世间、器世间,这是第三品要讲的,后面当然我们要讲到关联。对于这些了解以后,我们能不能获得解脱呢?最后有一个《无我品》,《无我品》中直接讲万法无我。颂词当中没有《无我品》,我们在辨别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的时候,众生的我执来源于哪里呢?众生的我执来源于把五蕴执著为整体,我们认为五蕴就是我们的身心,后面还要详细讲解,凡夫人执著身心是一个整体,把这个整体执著为我。众生的我执,第一就是常,第二就是整体的一,都是安立在常一当中的。

我们问众生,你的我是几个?他说,只有一个我。这个我是变化的吗?他说,我是恒常的,前世的我、今世的我、后世的我、小时候的我、现在的我是一个我。他就说,我是一和常的。如果我们学习《俱舍论》的时候,把抉择无我的观念带进去,在分析五蕴的时候,后面会分析很清楚,色蕴是什么,分了很多种类,然后受蕴是什么,想蕴是什么,行蕴是什么,识蕴是什么,把万法抉择得特别细致。尤其五蕴都是有为法,有为法当中,是变化的、无常的、多体的,蕴就是多体的,哪里有一个一呢?多体就不是一。我们懂得之后,把五蕴本体详细的分别之后,众生执著的我,就是一个常的东西,但五蕴是不是常的东西?五蕴不是常的东西。后面还会详细讲,五蕴绝对不是恒常的,它是无常、变化的有为法。

然后它是不是一体的?不是一体的。单单就色蕴而言,有很多种分类,然后受想行识,也有很多种分类,所以它是多体的。众生执著的我是一体、常有,而五蕴是多体、无常的。如果我们把五蕴的本体分析得非常清楚、非常详尽,里面安立不了我的基础。我们抉择五蕴多体、无常、变化的时候,如果把无我的观念带进去,在学习的过程当中,反观五蕴到底是什么样的,色蕴到底是什么样的,然后十二处、十八界是什么样的,分析之后,我们就会发现,所谓的五蕴就是一个假立的东西,通过分别念把它积聚在一起。我们认为自己现在的身心是一体的,但是真正详细分析的时候,它不是什么一体的,也不是什么恒常的,纯粹就是无常、变化、多体的自性。慢慢学习之后,佛法当中所宣讲的无常无我的观念,逐渐深入到我们的内心当中。如果我们内心当中有了这个观念,再去抉择无我,一下子就会出来无我的见解了,因为基础已经打的很好了,把五蕴分析的特别清楚的时候,再来看无我的观念,已经讲得很清楚。如果我们把前面的基础打牢了,再学一点点中观的人无我,马上就会通达我是不存在的。

下面学习五蕴的时候,大家慢慢把无我的观念带进去,分析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慢慢就知道的确不存在我,所以可以获得解脱。在自释当中,有一个《无我品》,我们即便没有专门学习第九品,因为以前学习过中观的理论,抓住众生我执就是常有、一体的特点。因为众生的我是安立在五蕴上的,基就是五蕴,离开了五蕴之外找不到我,所以我们现在就在分析,所谓我的基础,五蕴到底是怎么回事。了解了它是无常、多体的自性,而我们的我执就安立在五蕴上面。无常、多体的基,怎么能够安立恒常、不变的我呢?这是绝对不可能的事情。把我这样一分析的时候,纯粹就是妄执,纯粹就是妄基,没有一个真实安立的基础,所以我们就知道这个我是假立的,是不存在的。因为它的基础是假的,安立我的基础,就是五蕴,而五蕴是无常多体的缘故。我们在无常多体的五蕴上,怎样安立一个恒常、一体、实有的我,根本安立不了。慢慢分析之后,可以帮助我们把人无我空性,抉择得很清楚。在学习中观的时候,还有一个法无我,我们抉择诸法是空性、无常的,如果能把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这些观点抉择细致的时候,在《心经》当中讲到的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、四谛、十二因缘,都是空性的。空性的基是什么?通过学习《俱舍论》就可以把这些搞得很清楚,所以进一步抉择法无我空性,也是比较容易的。

这方面讲到了它的必要等四法,所以我们学习《俱舍论》,对于后面不管是学习了义的教法,或者帮助我们获得解脱,对轮回产生厌离心、出离心,都有很多的帮助。在前面讲过,《俱舍论》当中,不是所有的都能用得上的,不一定对我们修行都有用。有些了解之后,需要进一步去扩展它的意义,对我们修行才有直接的帮助;有些就是了解就行了,对于宗派的说法、辩论,我们学完之后,了解就可以了,不用过于上心。其他的通过《俱舍论》,怎样帮助我们引发出离心,引发我们对人无我空性的认知等等,这方面都可以了解。

乙二(真实论义)分二:一、明确内容;二、详细抉择。

丙一、明确内容:

有漏无漏一切法,除道谛外有为法,

皆增一切有漏惑,是故称之为有漏;

虚空二灭三无为,以及道谛为无漏。

"有漏无漏"就是此处所讲的一切法,第一句是总标,什么是前面所讲的一切法,然后说"除道谛外有为法,皆增一切有漏惑,是故称之为有漏"。第一句当中,我们看"有漏无漏一切法",把一切法包括在有漏无漏当中,所以它的核心是一切法都是有漏无漏可以包括的。然后第二、三、四句是讲有漏,什么是有漏呢?这里把它的范围讲了,"除道谛外有为法",这方面是范围。然后它的定义是什么呢?什么叫有漏呢?"皆增一切有漏惑,是故称之为有漏",把有漏的意义做了抉择。

我们要了解佛经当中所讲的有漏,什么是有漏呢?《俱舍论》当中讲了,"除道谛外有为法,皆增一切有漏惑",我们把这两句记住。所有有漏的内容都浓缩在里面,以后给别人讲的时候,就可以很准确的表示有漏的体性。然后"虚空二灭三无为,以及道谛为无漏",这是第一句有漏无漏当中的无漏。什么是无漏呢?第五、六句抉择的是无漏,"虚空二灭加起来",就是说虚空和二灭加起来有三种无为法,然后再加上道谛,就是无漏法。

颂词第一句是总说,后面有两层意义。总而言之,科判有三层意义。第一层意义是总说有漏无漏,第二层意义是分别宣讲有漏,第三层意义是分别宣讲无漏。以上我们把颂词划分了一下内容。

下面我们再来详细的看一下。"有漏无漏一切法"这句话,是承接上一个"无辨诸法之智慧"的颂词。本论所诠的内容就是要辨别诸法。到底什么是诸法呢?一切法到底是什么?怎么样辨别一切法?有漏无漏就是前面所讲的诸法。我们要辨别诸法,必须要辨别有漏无漏,所以《俱舍论》的核心、纲要、走势,都是围绕着有漏无漏而展开。

有时候我们学习到后面,就会忘失这部论典到底是怎么发展下来的,核心是什么?我们学习到后面第一品、第二品、第三品,乃至于第八品,都不要忘记了所有的立论都是围绕有漏无漏在展开,有些是直接宣讲它的本体,有些是宣讲它的果,有些是宣讲它的因等等,所以说有漏无漏就是本论所诠的内容。我们学习的就是辨别有漏、无漏,前面必要等四法已经讲得很清楚了,所以我们要辨别它。辨别之后,我们就产生了对这部论典的了解,然后进一步去修行。此处有漏无漏就是所谓的一切法。

在注释当中也是讲到了,本论说了很多,比如五蕴、十八界、十二处等等,为什么不把这些作为诸法呢?为什么一定要从有漏无漏来标明诸法?作者世亲论师想涵盖一切法。既然要涵盖一切法,有为法、无为法也可以涵盖,为什么不用有为、无为呢?他主要要指明一个解脱的道理,有漏和无漏是直接和解脱相关的。有漏就是轮回,无漏就是解脱,他想要一下子表达最核心的意义。我们说,有为无为能不能表明一切法,可以表明一切法,但是有没有一种想要指引我们解脱的意义在里面?没有。有漏无漏一方面可以包含有为无为,一方面可以指明轮回和涅槃,也可以指明我们获得轮回的方向,这方面

的意义是非常深远的,所以它讲有漏无漏。

为什么不讲五蕴呢?五蕴就是有为法,没有什么其他的。它包不了一切法,十八界、十二处可以包含一切法,但是不能分别表达轮回和涅槃。十八界当中,既有有漏,也有无漏,为什么不讲十八界、十二处呢?虽然十八界、十二处可以涵盖一切法,但是不能分别地在十八界、十二处当中,直接表现出轮回和涅槃。有漏无漏可以包含一切法,没有漏掉的,不像五蕴一样,不能包含一切法。有漏无漏既可以包含一切法,也可以直接表明轮回和涅槃。有漏就是轮回,无漏就是涅槃,或者随顺涅槃,一下子就可以表示得很清楚。不讲有为无为的原因,为了直接表明解脱,不讲五蕴、十八界、十二处,都有自己的必要。用有漏无漏来表示,既可以涵摄一切法,又可以分别表达轮回和涅槃,而且直接点出学习《俱舍论》的核心,就是为了解脱。

我们自己也是一样的,学习《俱舍论》是帮助我们解脱的,虽然大乘的修行者,并不会以《俱舍论》的方式证悟阿罗汉,但是它可以帮助我们获得解脱,尤其是辨别五蕴等的词汇。

比如中观讲基道果。基是什么呢?五蕴所摄的一切法现空双运的就是基。讲现空双运"现"的时候,也是以五蕴做为表示。佛陀在经典当中讲,"一切有为法,如梦幻泡影,如露亦如电,应作如是观。"什么是一切有为法?这里把一切有为法抉择的非常细致。一切有为法都是如梦如幻的,当然小乘当中讲一切有为法,主要是讲无常等等;大乘中讲有为法是空性的,但是基都包含在里面,所以我们既然知道一切有为法如梦如幻,到底什么是有为法,有为法的定义是什么?有为法的范围有多大?哪些是有为法?我们平时把"一切有为法,如梦幻泡影",念的很熟悉,但真正的有为法是什么?包括了什么法?有时我们搞不大清楚,如果这些都搞不清楚,我们要去抉择大乘很深的思想,内心当中就会没有底,到底我抉择的对不对?是不是完完全全抉择了,不清楚。如果学完《俱舍论》之后,把有为法抉择的很清楚,一切有为法完全包括在里面了,这样对于我们以后学习更深更了义的法,的确有很大的帮助。以上是说有漏无漏有为法是总标。

下面我们再看有漏。"除道谛外有为法",这句话主要是它的范围。有漏法是什么呢?第二、三、四句,这三句在讲有漏。有漏法一定是有为法,但是是不是所有有为法都是有漏呢?这不一定。我们要记住,所有的有漏一定都是有为法,没有一个有漏是无为法,这是绝对不可能出现的。

反过来讲,所有的有为法是不是有漏呢?这不一定。这里讲了,"除道谛外有为法",道谛也是有为法,把道谛这个有为法去掉以后,剩下的有为法都是有漏的。"除道谛外",我们通过什么来讲呢?通过四谛来讲,苦、集、灭、道。灭谛是无为法,这不用说,首先把灭谛排除了,还剩下苦谛、集谛和道谛,也就是说这三谛都是有为法。如果用有为和无为进行判别,四谛当中的灭谛绝对是无为法,这是不用观察的。剩下的苦谛、集谛和道谛三谛都是有为法。有为法当中的有漏,排除了道谛,四谛当中把道谛、灭谛排除掉,这样只剩下苦谛、集谛,就是这里包含的所有有为法。除道谛外有为法,在所有的有为法当中,把道谛去掉,剩下的既是有为,也是有漏。道谛是特殊的,是有为法,但是它是无漏的。

这些术语、概念,我们要记住,搞清楚之后,对于日后我们学习大乘经典的内容,都会比较有用。所有的有漏法一定是有为的,但是所有的有为法不一定是有漏的,比如道谛这个有为法,就不是有漏,它是无漏的。以四谛来分就很清楚,首先排除灭谛是无为,然后再排除道谛,因为它是无漏,剩下的苦谛、集谛,所有的法全是有漏的,这一点后面还要详细讲。

"皆增一切有漏惑",为什么称之为有漏呢?漏是什么意思。"漏"字面的意思就是泄漏的意思,漏本身就是烦恼的意思,为什么以漏来表示烦恼呢?因为有了烦恼在轮回当中,就会泄漏很多的过患,让我们显现很多的过患,比如贪欲、嗔恚或者罪业等等,所以烦恼可以在六道当中,泄露无量无边过患的缘故,所以这方面也叫做漏。当然漏还有很多解释,其中一种就是这样理解的。"漏"就是烦恼的异名,后面第五品随眠品当中,专门讲烦恼的时候,也会把"漏"的方面做一些解释。

有些论典如果前面讲的时候搞不懂,后面就一直不懂,所以首先应该把前面的问题搞清楚,后面顺着这个思路下去。因为问题是一环扣一环的,如果第一个问题不搞清楚,后面也搞不懂,但有些不是这样的,有些前面讲的搞不懂,但是后面慢慢会讲,尤其是这里讲的"漏""有为"等等,后面会慢慢展开宣讲,首先是总说,然后再展开宣讲。

我们以前过学习弥勒菩萨的论典,弥勒菩萨造论的特点就是大海波浪的方式,首先就是以中心为一点,然后逐渐往四周扩散,就像地震波一样,以震源为中心往四周扩散,这就是大海波浪的方式。这里也有这种特色,首先略说、总说,然后再慢慢展开讲,现在我们还不太清楚有漏、有为等等,慢慢就会给我们讲到底什么是有为法,它的范围到底有多少,学下去慢慢就通达了。

"皆增一切有漏惑",这些苦谛、集谛等等,什么是有漏呢?它会增长一切有漏的烦恼,这方面称之为有漏。这句话我们还可以再讲一讲,怎么增长一切有漏烦恼?在注释当中也提到了,增长烦恼的方式有两种,一种叫做相应的方式来增长,一种叫做所缘的方式来增长,就是相应和所缘。

我们首先分析相应和所缘。相应的意思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就是心和心之间的关系,我们把这个重点 抓住,相应有时很难理解,它是个抽象的名词,但是所有所谓的相应,比如在俱舍论当中讲相应行, 不相应行,谁和谁相应,里面都是心和心之间的关系,这方面就叫做相应。它是一个术语,是专指的。 所缘就不一定,它是心和外境之间的关系,所以增长烦恼无外乎就是两种,一方面是心和心之间的增 长,一方面是心和外境之间的增长,这两种增长范围方式。

我们首先看相应,相应的方式就是烦恼和心王心所,烦恼和心之间相互相应,因为烦恼也是安立在自己心上面的,一个有烦恼的自性,比如贪欲等等,也是一种心法,一种心所,所以烦恼本身是一种心,然后它可以和其他的心王、心所之间有一种联系,然后互相之间通过相应的方式增长烦恼,"皆增一切有漏惑"。

在很多注释当中,比喻说像粪秽,也就是我们说的大便。如果本身是一堆大便放在这儿,其他地方有水或者土,在和大便相遇之前,水和土都是干净的,它没有很臭秽、很肮脏,但是水土和大便混在一

起之后,相互之间就可以增长了,增长什么?大便把水土染污了,本来很干净的水土变成了粪水,特别肮脏了。反过来讲,水土加进去之后,大便的臭味、范围也增长了,本来只有一小坨,加进水土以后,它就会增长,臭味散发出去了,这就叫做相应,二者之间相互影响。水土本来是干净的,但是被大便粘染之后,就变成污秽了,水土可以帮助大便的势力更加增长,臭味更明显,范围更大,染污的力量更强。这里的水土相当我们的心识一样,大便就相当我们的烦恼,烦恼和心识之间是怎样互相影响的?比如我们产生心王,比如眼识,当我们看到外境的时候,这时它只是看到而己,没有什么烦恼。眼识产生之后,紧接着产生意识,开始分辨这是好东西,这时候我们心的心王、心所,相当于水土一样,之前没有烦恼的自性,并不是说心王和心所一定是烦恼,或者一定不是烦恼的,后面在第二品还会分析,有些是本来就是这样,有些是善法的,有些是恶法的。

我们的心王、心所本来是干净的,心王我们的意识或者我们的心所法本来是干净的,但是它被烦恼染污之后,比如贪欲心产生之后,就影响了我们的心王、心所,这时通过烦恼把现在的心王、心所染污了,将它变成了烦恼,烦恼通过心王、心所的加入,烦恼的势力更加增长,这方面就是烦恼和心之间相互相应,叫做通过相应的方式来增长烦恼。和外境没有直接关系,它是内部的烦恼和心王之间,烦恼和心识之间的关系是互相增长的。心王心所就是使烦恼增长,烦恼就把心王心所染污,染污成更烦更烦。我们说每一个众生从早到晚,不一定都产生烦恼的。有时候产生了善心,善心的心王和心所相应的方式增长了善根。有时候产生烦恼了,因为自己有心王、心所的缘故,产生了一念烦恼,如果不调伏的话,有了心王、心所的加入,烦恼越来越强盛,烦恼把我当下心念染污,变成了烦恼的状态。今天我很生气,今天我怎么样,当时就把我们的心,变成了烦恼的状态了。因为有心的缘故,把烦恼更加的增长,这叫做相应的方式增长烦恼。

还有一种叫做所缘的方式。所缘的方式增长烦恼,就是说心和所缘,所缘就是外境,前面我们说相应的方式一定是烦恼和心王之间相应了,相应是个特定的术语,只有心和心之间可以相应,其他的不是相应。比如说不相应行,这方面就不相应,色法和心不相应的。所缘的方式就是内心和外境之间的一种增长烦恼的方式,比如说我看到一朵花,这个花就是我心的所缘,看到花之后,觉得花非常好看,产生贪心了。因为外境的方式,产生贪心,这二者之间也有相互滋长的关系。当我看到所缘花的时候,产生了烦恼,这个烦恼是依靠所缘产生的烦恼,这个所缘外境也会因为我产生烦恼的缘故,它的势力更加增长。势力更加增长的意思是什么?就是我产生贪心之后,越看越觉得漂亮,所以外境好像势力增长了。本身来讲它就是一朵花而己,有些人看到花可能很讨厌,我最不喜欢这种花,但是因为我内心当中有烦恼的缘故,看到花的时候,花似乎越来越好看了,越来越觉得很悦意,我内心当中的贪心越来越增长,贪心增长的时候,再看花会更加好看。

就像世间热恋当中的男女一样,不管怎么样,越看越好看,贪心越增长,越看这个对境越舒服,这叫做通过所缘的方式增长。所缘产生贪心,因为贪心再看所缘的时候,觉得所缘的对象这么漂亮、这么

好看,如果参加选美肯定是世界第一的,他自己这样认为。觉得这个外境越来越舒服,越来越好看,这样贪心更加增长,贪心更加增长,又看起来,越来越离不开她,但当最后贪心没有的时候,看她就不好看了,就会越看越讨厌,这也是所缘的方式增长烦恼,只不过是反方面了。刚开始是通过悦意的方式增长贪心,后来一旦关系闹僵、闹崩之后,越看越讨厌,越看越丑。这样也是用一种所缘方式增长烦恼,所以增长烦恼的方式就是这两种,一个叫做相应的方式,烦恼和心之间的关系,一个就是心和外境之间的关系。通过这方面增长烦恼,就是这两种。

"皆增一切有漏惑",所有的有为法,不是通过相应的方式来增长,就是通过所缘的方式来增长。第二个通过所缘方式增长烦恼,在其他注释当中,是通过猪和不净的垃圾堆来做比喻的。垃圾堆是粪秽之处,本来就是很脏。猪住在这个地方,二者之间就是通过这种方式来增长,越来越脏。本来猪住进去之后,垃圾堆把猪身上染的很脏,猪住在里面之后,又是拉屎,又是撒尿,把环境搞的更脏,反过来又把猪染污的更脏了,猪反过来又拉屎拉尿,又把环境染污的更脏,这就叫做所缘的方式增长,相互之间增长烦恼。

我们大概知道了,相应的方式一定是烦恼和心之间的关系,所缘是烦恼和外境之间互相增长的关系,把这两点抓住了,所缘是什么?相应是什么?就比较容易理解这里的烦恼,就是说第一个会产生烦恼,它是有漏的特点,并不是生起烦恼,第三句当中有一个关键的字就叫做增字,不是生起烦恼就是有漏,这不一定,它一定要增长,一定要延续下去。比喻小乘当中,见道的圣者,他的内心当中还会产生烦恼的,但是他不是有漏,为什么不是有漏。他第一念生起烦恼之后,第二念一定会有对治,一定会把烦恼息灭,他不会让烦恼延续,所以烦恼生起了,它不会增长,这不是有漏。圣者内心当中,有些烦恼障的种子习气还没有断,他还会生起烦恼,但生起烦恼之后,他绝对不会让它延续,这就不是有漏了。

必须要生起之后,要延续下去。前面我们讲相应的方式也好,所缘的方式也好,一定要增长的。"皆增一切有漏惑",我们要把里面的关键字找出来,看书复习的时候,把它做为重点。第一个要生起烦恼,相应和所缘的方式,第二个一定要增长,一定要延续,才是有漏,这是有漏的标准定义。

为什么见道以上就是无漏了?没有什么有漏的自性,他不会通过相应的方式,所缘的方式增长烦恼,他内心当中会有烦恼,会生起烦恼。因为小乘见道的圣者,还没有出离欲界,欲界的烦恼还没有断尽,他会产生烦恼,但不会让它延续下去,这方面是他不共的地方。第二果罗汉是一来,就是说欲界的烦恼还没有断尽,他还会通过来一次欲界受生,就再不投生欲界,所以他欲界的烦恼没断尽。第三果不来,不来是欲界的烦恼断尽了,但是色界、无色界的烦恼还没有断尽,所以他们都会有烦恼,但是不会随增,不会增上,这是一定的。阿罗汉绝对不会产生烦恼,这些不会再存在。"皆增一切有漏惑,是故称之为有漏",从这方面称之为有漏。

前面说这些圣者生起烦恼之后不延续,有些大德也是通过比喻来讲,就像夏天在新疆戈壁上面,太阳

把河边或者戈壁上的鹅卵石烤的很烫,如果我们没有穿鞋,赤脚踩上去,感觉很烫,马上就把脚收回来了。就像这个比喻一样,它不会增长,他不会踩下去之后,一直让它呲呲冒烟,脚烧的很痛,然后一直不放。反正不管怎样,就是忍着,他不是这样。一般人的反应就是踩上去之后一烫,马上就会收回来。这就是比喻无漏的状态,相当于第一脚踩上去了,产生了烦恼,但是马上第二刹那就会收回来,这个烦恼不会延续的,就是无漏的状态。纯无漏的佛陀、阿罗汉绝对不会产生现行的烦恼,他的种子就没有了,但是有些学道的圣者,比如见道的圣者、修道的圣者,他内心当中烦恼还没有断尽,还会产生那么一两念,但是产生之后,马上对治掉了,他不会让它延续,所以这就叫做无漏的状态。有漏和无漏的区别就是这样。这三句就讲到了有漏。

下面我们再看什么是无漏?"虚空二灭三无为,以及道谛为无漏",前面我们讲了,无漏的范围有三种无为法,再加上道谛,里面包含了四种法。第一个叫做虚空,有些叫做虚空无为,然后二灭,二灭当中第一个灭就是抉择灭,第二个灭就叫做非抉择灭,这方面就叫做三种无为,并不是说虚空一个,加上二灭三个,再加上三无为就六个,再加上道谛就七个,无漏法有七个,不是这样算的。虚空、二灭加起来叫三种无为,再加上道谛,无漏法有四个。下面广说无为法还要讲,虚空既是无为法,二灭就是抉择灭和非抉择灭,加起来就是三种无为,再加上道谛,前面讲很清楚:"除道谛外有为法",道谛虽然是有为法,但它是无漏的,道谛是特殊的,叫做无漏有为。无漏有为是术语,它是有为法,但是本体是无漏的,这就叫无漏有为;其他叫做有漏有为,既是有漏法,也是有为法;还有一种叫做无漏无为,既是无漏法,也是无为法。虚空二灭既是无为,也是无漏,道谛是有为,但是它是无漏,其他的苦谛和集谛既是有漏,也是有为。这样就把这些问题分得很清楚,把道谛简别掉之后,就是这样的,这方面讲了明确内容。

这里的颂词没抉择到的,我们不要着急,后面都要抉择,如果后面没抉择,我们会在这讲,如果这里没讲,肯定后面会说的。比喻说虚空、二灭这些概念没有讲,这里面还会说这个问题。

丙二(详细抉择)分二:广说无为法;二、广说有为法。

丁一、广说无为法:

其中虚空即无碍, 择灭离系各异体,

抉择灭外非择灭, 永远制止未生法。

广说无为法,前面对于无为法已经提到了名称,有为法也提到了。到底什么是无为?什么是有为呢?首先讲无为,再讲有为,因为有为的范围非常广,无为的范围不是很广,所以首先广说无为法。

"其中虚空"的"虚空"就是无为,虚空无为就是无碍,体性、法相就是无碍,不阻碍。虚空不会被色法阻碍,也不会阻碍色法。就像现在我们概念当中的虚空,因为有虚空,所以我们进来之后,也不会因为虚空像色法一样有质碍,所以我们根本进不来。因为里面已经被虚空占领了,充满虚空了,我们再进不来了,它不会这样的,所以虚空不会阻碍色法的安住,我们可以进经堂,它是无阻碍的自性,但

是无阻碍的自性,也是一种常法。为什么?它不是因缘造作的,下面我们讲有为的时候还会讲,所有的有为法,都是因缘造作的,无为法不是因缘造作的,所有因缘造作的法都是无常的,不是因缘造作的法,都是恒常的。

这里面讲三种无为法,都是恒常的自性。常法的自性在小乘有部当中讲,它就是一种实体法,是实有的。经部以上,在讲恒常的时候,它就是假立的,只是一个概念,只是排除了无常法法相的状态。所有具有生、住、灭的就是无常法,不具有生、住、灭的就是恒常法。虚空不具足生、住、灭,按照经部以上大乘的观点,说只不过虚空不具有生、住、灭这一点安立为恒常,它并没有实在的东西,而有部说它不具有生、住、灭,但是还有一个自体,这个自性有自己的本体,它是实有存在的,所以是一个常法。

我们在安立的时候,它既是无碍的,但是还有一个更重要的标签,它是实实在在存在的一个恒常法,这和经部以上的观点不同,所以"其中虚空即无碍",比较容易理解。

再讲择灭,二灭当中,前面有一个虚空二灭,二灭当中第一个灭就叫做"择灭",全称叫做"抉择灭"。 第二个灭就叫做"非抉择灭",二灭就是"抉择灭"和"非抉择灭"。

"择灭"是什么意思呢?"择灭离系各异体",所谓"择灭"这两个字,就是它的名称,"离系"就是它自己的状态,"各一体"是内部之间的关系。"择灭"就是"抉择灭"。首先我们讲什么叫抉择,抉择就是一种智慧。在三十七道品中,在讲七菩提分的时候,里面就有抉择支,抉择就是通过智慧去了解万法的自性,也是智慧的异名。内心当中很多的烦恼,贪欲心、嗔恚心,或者现行的贪欲和嗔恚,通过什么来把它灭掉。在修道的过程当中,如果是凡夫可能通过禅定的方式压制,通过其他的方式让它灭掉,这方面是通过智慧来灭掉的。如果是见道、修道的菩萨是通过智慧把遍计的我执,彻底予以灭除了,通过智慧的对治让它灭掉的一种状态,叫做"抉择灭"。

"抉择"一定是专指名词,就是智慧的意思。在《瑜伽师地论》当中,有一个叫做顺抉择分。随顺一种见道的智慧,叫做顺抉择分。因为见道的智慧就是抉择,它的本体就是抉择支,所以随顺抉择支的叫做顺抉择分。顺抉择分主要是加行道的智慧,所以我们说这种抉择就是智慧的本体。抉择灭很好理解,通过智慧来灭掉的。当然能灭就是智慧了,所灭是什么?所灭就是一切的所断。如果是见道就是见道的所断,就是所灭的所断,是它所灭的法,但是抉择灭本身是不是能灭,是不是所灭呢?抉择灭的本身,我们一定要知道它是一个无为法,是一个常法,是一种不存在的状态,叫灭,所以说抉择灭的本体,它既不是智慧,智慧不是抉择灭,大家要搞清楚,智慧只是能够显现抉择灭的前面的一种无间道,智慧本身不是抉择灭,然后所断的烦恼本身也不是抉择灭。

抉择灭的意思是通过智慧把烦恼断尽、灭掉之后,这个没有了,这种没有的状态,是一个常法,实有的法,就叫做抉择灭的自性。如果是智慧,它也不符合,因为智慧在小乘中讲,它是刹那刹那生灭的,智慧不符合于无为法体性,那所断更不符合了,所断是烦恼的自性,怎么可能是抉择灭呢?所以这个

地方的抉择灭一定是没有的状态,这个没有的状态一定是通过智慧灭掉所断之后,已经不存在的状态,这种状态是实有、恒常的,是一种常法、无为法。在小乘有部当中,认为抉择灭是一个常法,前面讲它是一个无为,没有生住灭的,是一个常有的,而且是一个善逝的灭,属性属于善法。

第二句里面有个"离系",就是离开束缚,束缚是什么?就是各式各样的烦恼,各式各样障碍,叫做系,有些地方叫做束缚,此处就翻译成"系","离系"就是离开系缚的意思,没有烦恼的束缚,没有烦恼的系缚,所以它的本体就是离系。

前面我们分析的这个状态,没有束缚了,这种灭的状态就叫做择灭。"各异体",意思就是抉择灭有很多种,通过正在分别的时候,三界九地,后面还要讲欲界的烦恼,色界的烦恼,无色界的烦恼,都是一步步断上去的。断烦恼首先断欲界烦恼,再断色界烦恼,再断无色界的烦恼,然后说三界当中分九地,第一个是欲界地,欲界地的烦恼有九品,后面的九地当中主要是四禅,再加上四无色,每个都有九品,这样断上去像这样讲的时候,就是说它的所断有很多种,所以它能断的智慧有很多。这个智慧是断欲界烦恼第九品的,这个智慧是断欲界烦恼第九品的,这个智慧是断欲界烦恼第九品的,它的智慧和所断,有很多种不同分类。而这个智慧是断色界的,它也有很多不同的分类,所断是分开的缘故,所以它的抉择灭相互之间的关系,后面的三个字讲的很清楚——"各异体",它的抉择灭是不是一个整体?抉择灭的本体是很多种分类,各个之间是分开的,是各异体的。

如果是一体就会出问题,为什么呢?如果你断掉了,如果它的所有抉择灭是一体的,比如你通过粗大的智慧断掉欲界当中,最初所断的时候,不是得到一种抉择灭吗?如果所有抉择灭都是一体,当你断掉欲界最粗大的烦恼,抉择灭显现的时候,三界九地所有的抉择灭都会显现。如果所有的抉择灭显现了,就没有烦恼了,你就解脱了,所以意思就是这样的,反正就是分开的,每个抉择灭之间的关系异体,是别别它体的,所以说择灭是什么,离系是什么,各异体是什么,把这些分开讲的时候,就知道所谓的抉择灭,就是这样的。

下面我们讲"抉择灭外非择灭",第二个灭叫做非抉择灭,当然这个"非"字就是简别了,它不是智慧来灭的,不是通过智慧的,就是非抉择灭。我们了解了抉择灭,就比较容易了解非抉择灭,它不是以智慧来灭的,通过什么来灭的呢?按照我们比较通俗的角度来讲,是通过缺缘不生的方式来灭的。不是通过智慧,打个比喻,比如说喇荣的冬天,在南台的山顶上,不会有鲜花盛开,为什么不会有鲜花盛开呢?因为缺缘故不生,没有让鲜花生长的因缘,所以鲜花这种不生的状态叫做灭。这种灭是不是通过智慧去灭的,是不是我通过用铲子把它铲灭了?不是,它就是缺缘不生。尤其不是通过智慧来灭的,因为通过智慧来灭的一定是灭的烦恼,把违品的烦恼断掉之后,就不会再有了,它就是灭了,但是非抉择灭不需要观待智慧去对治它,缺缘不生就可以了。只是因缘不具备,就不会生。

比如说当我们眼睛盯着一处发呆的时候, 听不到声音了, 也看不到其他事物了, 所以当我的眼睛盯着一处, 专注这个法的时候, 其他的缘就缺了, 就不会产生, 我看一点的时候, 就不会看其他的。我在

发呆的时候,别人在耳边说话,我也听不到,这叫做非抉择灭。缺缘故不生,大乘的角度来讲,就是 缺缘不生的状态,但是有部当中,它是一种实有的法,叫做非抉择灭。因为有了这个非抉择灭,所以 说它不会产生。

大恩上师在讲记中讲,好像是一个水坝一样,水坝修在这就可以把洪水挡住,水进不来,里面就没有水。因为有水坝的存在,里面就不会有,这叫做非抉择灭,所以非抉择灭是一个常有的法,它是一个实体的法,在有部当中,讲非抉择灭是一个实有的法。因为具有了非抉择灭的实体,所以说他不会产生。

"永远制止未生法",什么叫做"永远制止未生法"?因为有了为抉择灭,有了非抉择灭的缘故,它就缺缘,我们说缺缘而不生了。夏天的时候,不是喇荣南台的山顶上又开花了吗?这就不是非抉择灭,已经具有了因缘,它会产生了,所以所谓当时的状态,冬天的状态,花是没有的,它是一种灭,这种灭叫做非抉择灭,它是制止未生法。因为有了非抉择灭的状态,就像靠实实在在的东西把水挡住一样,所以非抉择灭就是一种实有的东西,让未生法不产生,这叫做一种无为法,它是无记的,不是善。前面讲抉择灭是智慧,所以是善法的一种灭。非抉择灭是一种无记常法的隐灭,所以这方面就叫做非抉择灭的意思,其中讲到了虚空无为、择灭无为、非抉择灭无为。

在大乘当中,有没有非抉择灭,当然也有非抉择灭,在世俗当中非抉择灭,就是讲缺缘不生,单单就是无自性,它因缘不具不生,还有一个非抉择灭,我们要了解。在有些了义的大乘经典当中,也会出现非抉择灭,但抉择灭不用讲了,抉择灭反正是用智慧灭掉烦恼,这是共同的,但是在大乘当中有个不共的地方,尤其是在讲了义实相的时候,里面有个非抉择灭。比如说自性涅槃的灭,就是非抉择灭,不是通过什么抉择得来的,它的本性如是,本来就是涅槃的,万法空性,万法本来的状态。这是什么灭?我们说叫非抉择灭,但此处的非抉择灭不是《俱舍论》当中,所讲的非抉择灭,《俱舍论》中是以小乘有部的观点安立的非抉择灭,但大乘当中了义的非抉择灭,它是万法本来寂灭的状态,它是通过什么寂灭的?通过智慧寂灭,是两种涅槃当中的离垢涅槃。本来清净的涅槃,叫做非抉择灭,有些时候在大乘了义当中,会出现非抉择灭的术语。以后我们看大乘非抉择灭的时候,不要把小乘的概念引过去,一定要按着大乘的思想去解释。这方面就讲广说无为法。

丁二(广说有为法)分二:一、总义;二、论义。

戊一(总义)分三:一、八品之理;二、八品之联系;三、各品所说之内容。

己一、八品之理:

八品之理没有颂词,我们依靠注释中的内容,做一个简单的介绍。所谓前面讲有漏无漏一切法是一个略说。如果广说的话,它有八品。

八品的道理,首先第一品分别界和第二品分别根品,前两品总说有漏和无漏,是把有漏和无漏做一个总说。然后第一分别界品,第二是分别根品,这是它的品名,中间三品分说有漏法,然后第一、二把

有漏无漏总说完之后,中间的第三、四、五品,主要宣讲的是有漏法。此三品按照何者染污、何处染污,以及如何染污的次第,第三分别世间品,就是讲到了何者染污,到底何者染污?就是世间的染污。第四何处染污,就是分别业,通过业出来染污。第五是如何染污,如何染污就是通过随眠的方式,随眠就是烦恼的异名,烦恼有很多异名,像漏、随眠、烦恼等等,都是指烦恼。第五分别烦恼品就是分别随眠品。后三品就是第六、七、八品就是分说,别说无漏法,其中第六是分别道和补特伽罗,第七品是分别智慧,智慧当然不一定是大乘智慧,各种各样智慧都包括在里面了。第八品是分别定品,定品是从智慧的能依所依的角度来阐述禅定的。自释当中,还有个第九品是无我品,但是在颂词当中没有。这方面就是讲八品的次第。

己二、八品之联系:

就是说八品之间有什么样的关联。这些总说的道理,我们还是要经常看。因为我们学到后面的时候,前面的内容到底怎么样下来的就会迷失,八品的次第和关联是引领我们学习《俱舍论》总的纲要,所以我们不要忘记学习这个内容。

为了阐明对法有漏无漏的内容而说第一品,第一品就是宣讲有漏无漏。为了详细说明第一品中,只是提到名的根与有为法的产生之理,第一品当中提到根的名词,也提到了有为法产生的道理,只是提到了名称,但是没有宣讲。第二品中就宣讲了二十二根,或者宣讲了有为法怎么产生的。里面也有很多重要的内容,心王、心所都在这里面进行宣讲的。

为了广说第二品提到的三界,二品中提到了三界的字眼,但是没有详细宣讲三界。在三品当中宣讲了世间品,就是三界当中,有情世间和器世间,有情怎么样形成的,世界怎么样形成的,从《俱舍论》的观点,去介绍。为了遮破三界之因,不是大自在等天神,说明三界由业所生而宣讲第四品。三界有些人说是大自在天所造,有些人说是梵天所造,有些人说是无因生所造,但是从佛法的观点来讲,整个三界是由业所造的,是众生所造的业而产生的,所以宣讲业品。为了说明业的等起是随眠烦恼而宣说了第五品。业的等起就是业的起因,业的起因是什么?发起业的因,就是随眠烦恼,开始就讲到了烦恼是业的因,这里我们可以通过这些方面进行宣讲。第三品就是宣讲了三界就是有情世间、器世间,第四品就宣讲了有情世间和器世界,是由业产生的,第五品是讲业是由哪里产生的?业是从烦恼产生的。这样次第性的,从苦谛讲到业,由业而讲它的烦恼,从这方面也可以了解。

为了阐明能断除烦恼的道而宣讲第六品,能够断除烦恼是什么呢?能断除烦恼就是道,是分别贤圣品。为了分别宣说第六品提到的智慧讲到了第七品,为了细致阐述佛陀共不共功德当中的共同功德,佛陀功德十力、四无畏、十八不共法,这些都是不共的,共同的就是禅定,佛陀共同功德中的四禅八定,这种禅定的功德,小乘圣者有、世间外道也存在,都有这种共同功德,所以就宣讲了第八品的内容。己三、各品所说之内容:

下面每一品都会讲。

今天就讲到这个地方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

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

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

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

《俱舍论》第3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 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,

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 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

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殊胜的菩提心!

发了菩提心之后, 今天我们继续学习《俱舍论》。

从教义的角度来讲,《俱舍论》属于小乘的教法。前面我们提到小乘的见解,主要是以《俱舍论》来 抉择。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乃至于无我的道理,都已经包含在里面了。

小乘的行为主要是戒律,居士有居士的戒律,出家人是沙弥戒、比丘戒等等,这些是通过戒律来进行摄持的。如果我们通过菩提心摄受,《俱舍论》也可以变成大乘的教法,或者属于大乘教法的分支,可以帮助我们产生大乘成佛的资粮,这方面可以通过发心进行区别。小乘的教法如果通过空性来摄受,五蕴、十二处就变成了空性的基础。我们学习《俱舍论》的时候,可以通过菩提心来摄持。如果你有密乘的见解,它也可以变成密乘一切本尊观的基础。

前面也再再提到,对我们修学佛法而言,《俱舍论》的意义非常深远。本论分了八品,前面我们对于 造论的分支等等,都已经讲过了。

戊二(论义)分八:一、分别界品;二、分别根品;三、分别世间品;四、分别业品;五、分别随眠品;六、分别圣道品;七、分别智品;八、分别定品。

这是《俱舍论》颂词八品的所有内容。第一品分别界品,在汉译中,分别界品在最前面,但是藏译的《俱舍论》,是从这个位置开始真正的分别界,前面属于序论,相当于缘起。

分别界品的"界",有种类的意思,又有守持各自自性等不同的含义。对于界,在《入中论》当中讲了,"界性如毒蛇",就是说界,十八界等等,好像毒蛇缠住众生一样,如果众生处在十八界当中,没办法获得真正的解脱。因为被毒蛇所缠,他就会感受痛苦,所以我们要分别界的自性,然后从里面出离。还有弥勒菩萨在《辩中边论》中说,"种子性蕴界""种子义名界","界"是种子的意思,就是我们平时说的种姓、界等等,里面有种姓、种子的意思,此处也有种类的意思,有很多的种类。对于这方面的含义,种子也可以理解,像这样不同的界性,然后十八界是不同的种子,会延伸不同的很多法,或者

把很多种类在里面进行区别,此处就是分别界。

在这一品当中,不单单讲十八界,也讲了五蕴,还有十二处。为什么不叫蕴界处品,或者分别蕴界处,只是叫分别界呢?因为第一品当中有两部分。第一部分讲五蕴、十二处,第二部分讲十八界,尤其二十种分类,都是从十八界中分出去的,从比重的角度来讲,十八界的内容占得多一些,或者说它主要抉择分析的是十八界延伸出来的含义,所以此处把品名叫做分别界,没有叫分别蕴处界品,原因也是这样的。

第一品 分别界

第一分别界品分三:一、有为法;二、别名;三、广说蕴界处。

甲一、有为法:

所有一切有为法,亦分色等之五蕴。

第一个是有为法,首先讲有为法的分类。

"一切有为法",所有的有为法可以分为"色等之五蕴"。前面颂词当中说,无为法分为三种,虚空无为、抉择灭无为、非抉择灭无为。除了无为法之外,有为法也可以分很多种,所以"亦"字的意思,就是也可以,有为法也可以分为"色等之五蕴"。

作为佛弟子,说到五蕴的时候,大家都会知道,色受想行识称之为五蕴。为什么此处有个色等之五蕴呢?在蒋阳洛德旺波尊者的注释,大恩上师的讲记当中,都提到了色等之五蕴。色等之五蕴,有时为了简别什么呢?因为五蕴有两种,一种叫做有漏五蕴,一种叫做无漏五蕴。有漏五蕴基本上就是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,无漏五蕴就是戒、定、慧、解脱、解脱知见,就是戒蕴、定蕴、慧蕴、解脱蕴、解脱知见蕴。

我们为什么不说,色蕴是证悟空性,色蕴的本性清净,然后受蕴本性清净,它叫无漏五蕴。从小乘的侧面来讲,不单单是众生的五蕴,连佛、阿罗汉的身体,都抉择为有漏法。按照大乘的思想,佛是清净的色身、法身。小乘的教义中没有这样讲,说佛陀的身体属于以前的业报。因为按照小乘的观点,佛陀在三个无数劫中,都是以凡夫的身份修行,乃至在金刚座下的时候,还是凡夫,只是在金刚座一座证悟菩提的,佛陀、阿罗汉的身体,也是有漏所摄。

无漏五蕴,虽然五蕴的名字一样,但是意义不一样。戒蕴、定蕴、慧蕴、解脱蕴、解脱知见蕴,称之为无漏五蕴。此处讲色等五蕴,这方面和有漏相关,比如此处说大多数凡夫将心识执为我,就是大多数的人,觉得所谓的我是什么?所谓的我就是我们的心识,我在想什么问题,我感觉怎么样,就把这个心识执为我。当然也有一些人,把身体和心同时执为我。如果不观察的时候,我们就把身心执为我;如果观察的时候,就把心识执为我,尤其详细观察的时候,就觉得心识为我更加合适。很多的凡夫把心识执为我,这就是五蕴当中的识蕴。

执著内外色法和我有关联,这方面是色蕴;受,就是我的感觉,这是受蕴;想,这是黄色的,那是青

色的,这是男的,那是女的等等想法,也和我有关;行蕴,就是能够造作的,执著造善法、恶法等等,这是造作为性。这是一种分类略说。所有一切的有为法,也可以分为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五蕴。 甲二(别名)分二:一、有为法之别名;二、有漏法之别名。

别名,有时候在佛经、论典当中,不会直接讲有为法,会讲一些不同的名称。当然不同的名称,在学习其他经论的时候,如果看到了颂词当中讲别名,我们就会知道这也是在讲有为法,不会感到迷惑。这地方到底是什么意思?我们如果学习了有为法、有漏法的别名之后,就会知道这是有为法的一个名称,那是有漏法的另外一个名称,就不会处于迷惑的状态当中。

为什么要安立别名呢?虽然所有的名字所表达的意义是一样的,但是名称有不共的特点,就是可以通过不同的侧面来描绘法的本体。就像我们学习空性,或者学习究竟实相,有些时候是以光明来表示的,有些时候以空性来表示的。表示空性的时候,有些通过离戏的角度来表示,有些通过无实有、无自性的角度来表示。每个词所表达意义都是一样的,但是众生理解的能力,理解的方式不一样,如果你给他讲空,可能他就理解不了。"什么是空啊,到底是不是什么都没有,空荡荡的状态?"他就没办法趣入空的意义。如果换个名称,说所谓的空性,就是无自性、无实有的意思。"哦,无实有。"他说,"无实有我懂,虽然法显现,但是没有实有的自性,这我可以理解",他就通过无实有,趣入到空性当中。还有些人通过离戏,趣入到空性当中,所以说空性的意义是一样的,但是名称所表达的语句、名词的示例,是不一样的。佛菩萨通过很多善巧,帮助不同的众生趣入到法义当中,所以也要用很多不同名词。

我们知道有为法就够了,为什么还要用这么多的名称呢?因为众生有时候可以通过这个名词来了解,有时候可以通过那个名词来了解,或者说通过不同的名词,对于意义的不同侧面,都可以表现出来,所以有必要安立不同的异名。

乙一、有为法之别名:

彼等亦称时言依,以及出离与有基。

"彼等"就是讲有为法。"亦称",也可以被称为。第一是"时","时"就是时间。第二是"言依",第三是"出 离",第四是"有基"。从四个方面来进行表示。

第一个"时言依"当中的时,就是讲时间。时间就是三世,三世可以表示有为法。为什么三世可以表示有为法呢?因为过去的已经过去了,它是迁灭的自性,不断的变化、不断的迁灭,我们的时间就是不断的迁灭。昨天已经过去了,现在即将过去,未来将会成为现在。所谓过去、现在、未来等等,都是变化的法,是一种有为法。未来的法没有出现,也是无常的吗?如果它没有出现的话,我们就不用讲了,但是必定要出现的,只要一出现,就一定是有为的,是变化无常的。通过过去的法,现在的法,未来的法,三时的时间都是有为的、变化的,会不断的迁灭,像这样称之为有为。

在后面第二品讲不相应行的时候,时间是属于不相应行。时间本身不是色法的自性,也不是心法的自

性,就是一种行蕴,它是不相应的行,但是时间是安立在色法上面的,和色法有关联,色法出现了,物体出现了,然后即将出现,或正在出现,这方面就安立为过去、现在、未来等等这样不同的自性。 从这方面讲时间是不相应行,它的本体无实有。当然从小乘的角度讲,不相应行也是实有的法,所以 我们可以把时间安立为有为法。因为非常明显是迁灭的自性,所以此处就说时间是有为法。

然后言依,"言"就是语言,言依是语言的依靠处。语言的所依,也是有为法。语言直接的对境,就是名称、词句,名词所表达的所依是意义,意义就是有为法。言依是我们表示内心当中的想法,要把它说出来,比如说瓶子、柱子等等,瓶子、柱子直接的对境,就是名称。在因明当中就是语言的总相,通过这方面安立的直接对境是词句,但是词句的所依就是它的含义。比如真正的瓶子自相,或者真正的柱子自相等等,这方面作为基础。所谓的言依是以有为法的自性,作为表达的含义,所以称之为言依。有为法是语言的所依,我们要表达、交流,可以在这方面进行安立,但无为法会不会是言依呢?无为法比如说虚空,或者抉择灭、非抉择灭。像这样的无为法会不会是言依?我们在讲虚空、抉择灭的时候,对境是不是名词?是名词,但它的意义不明显,没办法成为言依。

原因是什么呢?虽然可以讲出来,但是大恩上师在注释上说,世间人对于抉择灭、非抉择灭、虚空等概念,几乎没有办法真正了解。虚空只是非常宽泛的一种概念而已。大家觉得真正把虚空作为交流、名言当中言依的基础,或者把抉择灭、非抉择灭等等,把这些无为法作为语言表达的基础和意义,就非常困难。因为众生不了解抉择灭、非抉择灭等等真实的含义,所以就没办法把这些作为言依。

还有一种说法,所谓的言依有一个重要考量的标准,实际上名言谛中,所说的柱子瓶子,这些能够交流的,都是属于三界所摄的法。在欲界、色界中,都是可以出现的,但无为法不是三界所摄的,既不是欲界所摄,也不是色界所摄,又不是无色界所摄,没办法作为言依,从这方面也是一种根据。

"以及出离",有为法也是一种出离。为什么有为法也是出离呢?因为有为法分两类,一类是有漏法,一类是无漏的道谛。从有漏法的角度来讲,当然全是痛苦的自性,从这个角度讲,有为法等于痛苦,痛苦是不是需要出离的呢?如果你处在有为法的状态,就处于痛苦的状态。如果你出离了,就解开了这样的痛苦,所以它是可以出离,或者应该被出离的地方,这就是有为法,从出离来表示我们不应该耽著有为法。虽然众生非常耽著有为法,但是现在我们从修道的角度,或者佛陀从修法,引导众生趣向于解脱的角度来讲,把出离也是安立成有为法的异名,所以说佛陀很善巧,他不单单说有为法是变化的,还从另外的角度,说出离就是有为法。当我们看到出离的时候,就知道有为法就是出离,出离就是有为法,所以说有为法是应该出离的。

因为有为法是痛苦的,所以说应该对有为法产生一个出离心或厌离心。这方面直接从它的词句,也能表达不共的含义,所以有漏法是这样。

无漏的有为,比如说道谛也是出离的吗?道谛也是出离的。因为一旦到达灭谛的时候,道谛就会舍弃。在《金刚经》也是讲到,"法尚应舍,何况非法""如筏喻者"。道谛就像过河的船一样,你在河中间的

时候,必须依靠船,但是已经到达彼岸之后,船就要舍弃了。没有证悟涅槃,到达灭谛之前,肯定是需要依靠道谛的,但是如果一旦现前灭谛,要趣入涅槃了,道谛就不需要了,所以说道谛这个有为法,最终也是出离的自性。

从这个方面讲,也是给我们诠释现在修学的法,或者所依止的法,文句、法本也好,或者内心当中的意义也好,或者圣者相续当中道谛的智慧也好,观待于灭谛而言,虽然从大乘、小乘的角度来讲,意义不一样,但总的角度来讲是一样的。这些道谛的法是暂时的依靠,也不用刻意地去耽执。一旦现前,小乘的目的最终是获得无余涅槃,彻底地从轮回中解脱,大乘当然就是获得成佛。不管怎么样,我们最终的目的就是成佛利益有情,这个过程当中所有的一切,暂时来讲,都是需要依靠的,也不能说,佛说,最后法要舍弃,所以现在我就不学法了。就像正在船上的时候,你说反正到了彼岸,船就不要了,在河中央就跳到河里,把船舍弃了,这肯定是很危险的事情。虽然最终需要出离,但是暂时来讲,现阶段我们肯定是要依靠的,这方面是以出离来表达有为法。

还有一个叫有基,基就是因的意思,因果、因缘的因,有基、有为法就是有因的意思。一切有为法是 因缘和合的,都有它的前因,所以通过有基来表示有为法,所有的有为法都是具有因的。"未曾有一 法,不从因缘生",在《中论》当中,也是这样讲,所以任何有为法,都是依靠因缘而产生的,没有 因缘安立的法一个都没有。里面还有很多的意义,就是说任何一个法都是有因,简别了很多,比如说 无因生,或者简别了其他我们认为有些法是不是不需要因缘,就可以得到,或者就是有因当中,什么 是正因,什么是非因,这方面也会简别很多。这些和第四品有一定的关系,所以这方面有基,指有因 的意思,有为法都是有因的,这方面安立了有为法的别名。

乙二、有漏法之别名:

我们学习俱舍的时候,刚开始的阶段,需要辨别容易混淆、似是而非的问题,就是有为法和有漏法。当然我们对于很深的问题,有时候搞不清楚,但是一定要从概念上,区别有为法和有漏法的不同。有时我们容易混淆,以为所有的有为法,都是有漏法,不能这样讲。有为是通过因缘显现的,有漏是烦恼的自性,所以有为法当中,有些是无漏的。比如说道谛,就是无漏的。从这方面讲,我们说有为是什么,有漏是什么,必须要搞清楚。反正每一天,至少在学习一堂课中,如果能够完全接受、理解里面的含义是最好的,但是实在不行,我们能搞懂一两个概念,一两个名词,也是有收获的,此处讲的是有漏法的别名。

如是有漏法亦称, 近取之蕴及有诤,

痛苦及集与世间, 见处以及三有也。

"如是有漏法","如是"是除了前面的有为法有别名,如是有漏法,也有其他的别名。第一是近取之蕴,第二是有诤,第三是痛苦,第四是集,第五是世间,第六是见处,第七是三有,通过这些方面表示有漏法不同的名称。

第一个叫近取之蕴,有些地方翻译成取蕴,有些地方叫做五取蕴。我们看法本的时候,五取蕴什么,有的时候叫取蕴什么。此处叫做近取之蕴,此处的近取蕴或者取蕴,也称之为有漏法。为什么呢?因为我们学过十二缘起,在十二缘起当中,第八是爱,第九是取,爱和取都是指烦恼,所以说取本身就是烦恼。取蕴的意思是什么呢?意思是以烦恼为因,此处有一个近取,以烦恼为最根本的因,近取因就是最根本的因,最直接的因,称之为近取因。

我们平时在学习佛法的时候,一个叫近取因,一个叫俱有缘,比如在种庄稼的时候,长出庄稼最直接、最根本的因是种子,所以种子叫做近取因。其他的水土、阳光、肥料等等,也是生长庄稼的缘,缘是次要的,和这个因同时具有的缘,叫俱有缘。"近取"就是根本、直接的意思,最根本的因叫近取因。我们说取蕴,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五蕴,最根本的因就是取,取就是烦恼,是以烦恼而形成的五蕴。因为蕴是通过烦恼而形成的,通过取而形成的,所以它的名称叫做取蕴。近取蕴的"近取"两个字,我们可以理解成它的近取因是取,或者翻译的时候,有些叫做取蕴。近取的"取"我们理解就是烦恼,近取之蕴就是取蕴的意思。为什么可以叫做取蕴呢?注释当中也举了一个例子,比如说烧草之后,产生了火,叫做草火;烧煤炭产生了火,叫做煤炭火;烧牛粪产生的火,叫牛粪火,所以通过取而产生的蕴,我们叫取蕴。通过它的因,然后安立的名称,叫做取蕴。

五取蕴比较容易理解,有五个蕴是通过取而产生的,所以叫做五取蕴。里面都包含了蕴,是有漏法的自性。因为通过有漏法的因,而产生一个蕴的果的缘故,所以叫做取蕴。

还有一些表示方法,就是拥有。蕴被谁拥有了,这个蕴是属于烦恼的,就像一个帝王臣的比喻那样。 大臣属于国王,被国王管理,在国王的手下,是国王拥有的。从这方面讲,大臣叫做帝王臣。同样的 道理,蕴也是被烦恼、有漏所拥有的,从这个方面来讲,也叫做取蕴,就像帝王臣一样。帝王臣的意思,就是说大臣是国王拥有的,此处我们说取蕴也是这样,表示这个蕴是被烦恼拥有的,所以叫做取 蕴。

大恩上师在注释当中,还有一种比喻叫做花果树。树具有花和果,所以叫花果树,同样的道理,我们说取蕴的意思也是一样的。为什么叫取蕴呢?因为蕴里具有烦恼,具有烦恼的蕴叫取蕴,就像具有花果的树,叫花果树一样,所以说具有烦恼的蕴叫做取蕴。它是拥有其他分支的部分,具有它特点的部分,进行这样的安立,所以叫做取蕴。为什么叫做取蕴?我们大概可以从三方面分析,通过取为因产生的蕴,叫做取蕴;蕴是被取所统治的,叫做取蕴;蕴具有烦恼,叫做取蕴,近取蕴三个方面都可以理解。

第二个叫有诤。为什么叫做有诤呢?因为通过烦恼、有漏,会产生诤论,诤论会伤害自他。对自己有伤害,对他人也有伤害,或者说所谓的烦恼,可以通过相应的方式,通过所缘的方式得到增长,有诤里面包含了烦恼增上,它一定是通过烦恼为因缘,以烦恼为本体而显现的,所以说有诤是烦恼的异名。第三个叫痛苦,这里痛苦就等于烦恼。因为痛苦就是有漏法的异名,整个轮回是有漏的,是被痛苦包

括的。我们学习过《前行》等教法,也知道所谓的痛苦,并不单单是苦苦,它是三苦周遍的自性。真正的头疼、肚子疼等,这些明显的痛苦为基的叫苦苦,还有一类叫做变苦,它的本体是快乐。比如说天人,我们说天人是不是苦的?从广义苦谛的角度来讲,天人是苦的,天人所拥有的苦是什么苦?天人主要拥有的是变苦,或叫坏苦,他的快乐会损坏,是变化的。人间的快乐也是变苦,还有一种色界、无色界等等,是行苦,它是苦因。不管怎么样,整个三界都是痛苦的自性,所以整个三界都是有漏的缘故,通过有漏所产生的,都是痛苦,不会有快乐。通过这个角度来讲,我们就知道整个三界,只要是有漏,绝对和三苦相关。

第四个叫集,集比较容易理解,就是集谛的集,集谛是苦谛的因。在集谛当中,本来就是业和惑周遍的。业和惑当然就是有漏了,从这方面讲的时候,痛苦、苦谛、集谛,都是和有漏、烦恼有关,如果我们不灭除烦恼,绝对离不开痛苦,离不开三界,也没办法离开它的集,就是痛苦、苦谛的因缘,所以说痛苦及集。

第五个叫世间,所谓的世间,意义是可以被毁坏的,或者说会毁灭的。整个世间是有漏的,有漏的第一个特性是刹那生灭的。所有有漏的法,都是有为法。前面我们说所有的有为法,不一定是有漏的,但是所有的有漏,一定是有为。所有世间的法,不会安住一刹那,全都是刹那生灭的自性,所以说它本身是刹那生灭的。还有第二个特性,本身是刹那生灭之外,它有违品,可以被违品摧毁掉。从这方面讲的时候,所谓的世间,第一个它本身是细无常,第二个有粗无常,粗大的无常可以被其他粗大的因缘毁掉,比如说生命可能横死,瓶子可以被砸碎等等。第一个它本身是刹那生灭,第二个它是可以被违品毁灭的。比如说有漏法当中的烦恼、业等等,连业和烦恼本身也是刹那生灭的,但是业和烦恼,也可以被违品摧毁,这个违品是什么?就是无分别智、清净的智慧,可以摧毁有漏法,所以它是可以被摧毁掉的。

那道谛呢?道谛是刹那生灭的,从刹那生灭的侧面来讲,它是有为,但是道谛不会被违品所摧毁,不会反过来被烦恼所摧毁了,我们说道谛会不会被烦恼摧毁?道谛不会被烦恼摧毁。因为道谛的违品是什么?道谛的违品就是烦恼。道谛可以摧毁烦恼,但是道谛本身不会被烦恼摧毁。因此说道谛虽然是刹那生灭的,但是它没有违品,不会被违品摧毁,所以它不符合有漏法的特点。从这方面分析的时候,所谓的世间第一个是自己刹那生灭,第二个它会被违品摧毁的。

第六个叫见处。见处就是讲见解。有时候我们讲见解的时候,马上会联系到空正见,联系到其他无常见。《俱舍论》中,见解的范围是非常广的,这里的见解都是烦恼。

因为此处所讲见处的范围,已经包括在有漏法当中了,所以它是属于有漏法本体的见解。这个见解是属于什么呢?就是五种见。平时我们讲的五种见,就是五种烦恼。

第一个叫做身见,就是平时我们讲的我执、我见,认为有我的见解,认为我是存在的执著,叫做我见。我见当然是所有烦恼的根源。我们把这些一定要分清楚。第一个身见就是指我执,一定是萨迦耶见,

认为有我存在,叫做我见、身见。

第二个叫做边见、边执见。什么叫边执见?一定是常和断,要不然就执著常,要不然就执著断,常见和断见,叫边执见。

第三个叫做邪见。这里有一个非常准确的定义,所谓的邪见就是指无因果见。平时我们说对上师生邪见了等等,这方面是宽泛的。真正严格的定义来讲,邪见就是无因果见。边执见中是常、断,但是邪见就是指无因果见。

第四个叫做见取见。见取就是认为自己的见解,尤其是外道的见解,他认为这个见很殊胜,取就是认为很殊胜的意思。比如说有些外道,认为自己的见解最超胜,这种见解叫做见取见,基本上是和外道有关的。

第五个叫做戒禁取见。戒禁就是一种戒律,就是外道的邪戒。外道认为自己的戒律特别超胜。比如古印度的外道,为了升天,开始行持牛的戒律,趴在地上学牛吃草,或者学狗叫等等。他认为这些行为很超胜,所以说见取见和戒禁取见,第四和第五两者和外道的见解、行为有关。第四见取见,就是外道的见解,他认为自己外道的见解很超胜。第五戒禁取见,认为外道的戒律和行为很超胜。以上叫做五见。

在佛法当中,讲烦恼的时候,有五利使、五钝使之说。"使"就是使者、使命的使,五利使、五钝使,都是属于烦恼的自性。五利使就是五种见。五种见的对境,几乎都和四谛有关。有些人不了解,比如说见取见和戒禁取见,对四谛的教义、本体,完全错解了。我见,四谛认为是无我的,以无我为本体,但是他认为有我了。当然和四谛的精神,完全矛盾了,然后就是边执见、常断见。四谛是讲中道的,不会讲常断见。就是怎么通过苦谛、集谛轮回的因果,然后灭谛、道谛是涅槃的因果,把这个讲的很清楚,但是如果有邪见,无因果见,就没办法了解。

五利使,为什么叫"利"呢?它在烦恼当中,是比较敏锐的。因为是以见解为自性的,它不是愚痴为自性的,见解为自性的意思就是里面有一定智慧的自性,但这是邪慧,所以它叫利使的原因是这样的。还有五钝使也是烦恼。五钝使就是平常我们讲的贪、嗔、痴、慢、疑。它没有像五见一样,有这么敏锐的自性,它没有贪欲心、嗔恚心、愚痴心、傲慢。虽然怀疑和四谛有关,但它对四谛本身是怀疑的,所以这里贪、嗔、痴、慢,这四种不是缘四谛,就是一般的老百姓在世间当中,看到一个法生贪心、嗔心、我慢等等,基本上和四谛没什么关系,所以五钝使、五利使,都是属于烦恼的自性。此处的见是五利使,利就是很锐利,很敏锐,利根的利。利和钝是对应的,是五利使和五钝使。

为什么叫见处?有漏烦恼五种见解安住的地方,"处"就是处所的意思,所以说五种烦恼安住之处,就叫见处。有漏当然就是五种烦恼安住之处,就叫见处。

然后说三有,就比较好理解了,欲有、色有、无色有,也就是欲界、色界、无色界,称之为三有。有漏和三有的关系很密切,如果有了烦恼,就连续不断的转生三有。这方面讲到了有漏法的别名。

甲三(广说蕴界处)分三:一、蕴界处之自性;二、摄他法之理;三、界之分类。

乙一(蕴界处之自性)分五:一、真实宣说蕴界处;二、蕴界处各自含义及必要性;三、单独安立受想蕴之理由;四、蕴界处次第确定之理;五、二处决定之理。

宣讲蕴界处, 蕴是五蕴, 界是十八界, 处是十二处。

蕴界处基本上是讲有为法的自性,虽然里面也有一些无为法,但是多数是讲有为法。我们要把世间所有的一切法做归摄,就是以蕴戒处来讲的。蕴是最略的讲法,通过五蕴来摄一切法;最广的是十八界,通过十八界来摄一切法;中等的是十二处,通过十二处来摄一切法。

丙一(真实宣说蕴界处)分四:一、色蕴之理;二、中间三蕴之理;三、识蕴之理;四、遣除实法之 疑虑。

丁一(色蕴之理)分二:一、真实宣说色蕴;二、根境与界处之关联。

首先第一是真实宣说色蕴,现在我们开始进入到五蕴当中的色蕴,五蕴要次第宣讲,学完五蕴之后,就会知道佛法当中讲的五蕴到底是怎么详细分类、详细解释它的含义。《心经》当中讲了"色即是空,空即是色"等等,里面包括了色是什么,受是什么,想是什么,行是什么,识是什么,十二处是什么,十八界是什么,每一个都讲的很清楚。如果把这些了解清楚,再去看《心经》里表达的空性含义,就更加完美了,对于我们了达《心经》,也会更加有把握。

戊一(真实宣说色蕴)分二:一、略说;二、广说。

己一、略说:

所谓之色即五根, 五境以及无表色。

所谓的色,这里第一个色就是讲色蕴,五蕴当中,所谓的色蕴包含了什么法?有部一定是讲十一种, 其他讲十种色法。

首先是五根,就是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,眼根、耳根、鼻根、舌根和身根,叫做五根,五根都是色法的自性。然后是五境,五境就是五根对应所取的五种境,眼根所取的就是色,耳根是声音,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,是五根分别的所缘,五色根就是眼耳鼻舌身,五色根所取的对境也是五种色境,所以五种根所缘取的对境都是色法。加起来就是十种色法五根和五境,所以五根和五境是对应的。这也比较容易理解,反正眼根对应色,耳根对应声音,这样一个个配下来就知道了,最后身根对应触,以及无表色。最后还有一个无表色,经部派以上,有时不承许它是一个真正的色法,大乘虽然有无表色的讲法,但是不承许无表色是一个真实色法的自性,但是在有部当中,无表色就是一个色法,有些时候说我们受戒的戒体,就是一种无表色。后面专门会讲无表色,所以此处我们不用着急。

色蕴的体性是什么呢?《入中论》当中讲"色相为变碍",色蕴的体性就是变碍为性,我们要记住,色蕴的法相就是变碍,变和碍这两种。碍是什么呢?碍就是阻碍的意思。比如说在经堂里面,这个位置张三道友坐了,李四就坐不了,就是阻碍了另一个色法处在同样的位置上面。因为房子里面的空间有

限,塞满了东西,再也塞不进去了,所以说色法有一个阻碍的自性。不可能相互融入,它是阻碍。空间有限,如果你把这个位置占住之后,第二个物体就没有办法同时处在这个位置上面,所以它就是一个阻碍的自性。一个是碍,一个是变,变是变化,就是它可以插入,或者通过的意思。比如木头可以通过刀子插入,插入之后就是让它变化了,然后变坏了。或者两个物体相撞的时候,内部会发生一些损坏、变化等等。色法的自性就是变和碍,变化和滞碍,所以这里它不共的法相就是变和碍,此处讲了略说。

这里还有一个问题需要了解,虽然后面还要讲,但是这里先讲一下。色蕴分十一种,五根、五境和无 表色。在五境当中,还有一个色,五境的第一个,就是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当中的色。色蕴当中的色 和五境当中的色是不一样,色蕴当中的色是非常宽泛的总称。五根当中的色只是眼根的对境,色蕴当中的色是所有的色法,有十一种;五根当中的色只是一种,是眼根的对境,就像平常我们看到的瓶子、柱子等等,它只是眼根所取的,而且取的时候,只能取它的显色和形色,颜色和形状眼根可以取,其 他的就不是眼根的事情了。这方面我们要了解的,就是这两个色,一个是总的色,包括十一种;一个是分别色,只是一种,显色或者形色的自性。下面就会学到这个问题。

己二(广说)分三:一、以法相之方式宣说五根;二、以事相之方式宣说五境;三、宣说无表色。 前面十一种分了三类,第一类是五根,第二类是五境,第三类是无表色,科判也是分了三种来讲。 庚一、以法相之方式宣说五根:

首先讲第一类宣说五根,用法相的方式来宣说五根。就是说五根的法相是什么,通过安立宣讲法相来安立五根。

彼等均是识所依, 眼等诸根清净色。

"彼等均是"的"彼"等就是讲五根,五根均是识所依,都是各自的对境,各自识所依的一种清净色,什么意思呢?"彼等均是识所依",比如眼根产生眼识,耳根产生耳识,乃至于身根产生身识。或者眼识、耳识,产生眼识、耳识的所依,叫做增上缘的所依。所依是一种清静的色法,这里面讲的很清楚。它的法相能够缘取或者是自己对境的,比如色、声音等等,是眼识、耳识增上缘的所依。

所依就是眼根、耳根等等清静的色法,当然它的第一个最根本法相,还是色法,所以总的法相,变碍还是没有离开,但是前面不是讲了色蕴的法相不是变碍吗?为什么此处讲其他的法相?前面的法相是色蕴的法相,整体色蕴的法相是变碍。色蕴当中的五根属于色蕴的一部分,五根自己的法相是什么?所以这个地方以法相的方式宣讲,它是指五根自己的法相。

注释当中也有,比如以眼根的法相为例,作为取自对境色处的眼识,眼根可以取自己的对境,那么自己眼根的对境是什么?眼根的对境就是色法,外面五境当中色法的自性,叫做色处。眼根可以取外在的色法,然后眼识的增上缘,眼根可以取外面的色法,然后眼根也是眼识的增上缘,增上缘就是能够让眼识产生一种增上的不共的因缘,这叫做增上缘。后面我们讲第二品的时候,还要讲四缘,什么是

因缘,什么是增上缘,什么是所缘缘,什么是无间缘,这些方面都要讲。能够让眼识不共的产生能力,叫做增上缘。如果有眼根就会产生眼识,没有眼根不会产生眼识,眼识也是因为它的根作为名称的。为什么叫眼识?因为取产生识的增上缘,叫眼根,所以以眼根这个增上缘取名字叫眼识,它没叫色识,没叫声识,它叫眼识。像这样眼识的增上缘,它是一种色法,而且是一种清净的色法。这方面就是它的法相,这些耳根的法相都是可以类推的,在注释当中有两个例子,我们可以去参照。

这里我们必须要了解的是什么呢?必须要了解所谓的五根,它是一种色,而且是一种清净色,但是里面的眼根、耳根,和世间人所认为的眼根、耳根不一样,平时我们说眼球就是眼睛,这就是眼根,但是在《俱舍论》当中讲,这不是真正的眼根,在眼球里面还有一种很清净的色法,更微细的色法,它是透明、光明的自性,是一种清净的色法,然后是很微细的,一般我们通过肉眼看不到的非常清净,很微细的色法,叫做眼根。它的功用可以取外境,这只是它外在的一种所依而已。

耳根也是一样的,在其他《俱舍论》的注释当中,大恩上师在讲记当中也讲,眼根是在我们的眼球里面,它的形象像一种胡麻花,可能是以前的阿罗汉,或圣者通过清净的天眼,能够见到眼根、耳根的形状,眼根的自性、形相,就像胡麻花一样。

耳根,我们说外面的耳朵,这个人的耳根很大,肉也多。这不是,只是外面的所依而已,不是真正的 耳根。因为外在耳朵的自性、形状,收集声音比较方便。如果没有这个东西,可能集中不了,听不清 楚,有它可以把声音取得更好,但是这不是真正的耳根。在耳根里面,还有一个更微细的色法。它的 形相,在注释当中讲,好像树的树疤一样,有时候我们把树枝砍掉之后,会在树上结一个疤,耳根就 是像树疤一样的形相。

鼻根在鼻子里面,也是很微细清净的色法,就像两根铜管一样的自性,这方面就是鼻根。舌根就像半月型,就是月亮的一半,那样一个清净的色法。身根是什么呢?身根就好像是鸡的皮肤一样,鸡拔了毛大家都知道,就是这样的。起了鸡皮疙瘩,我们说是不是身根出来了呢?这不是身根出来了。身根是很微细的色法,如果被我们的眼根看到了,就不是微细清净的色法了。身根类似于鸡的皮肤一样,周遍在我们整个身体上面,为什么身体会感觉呢?因为有这样的自性周遍,这就是身根。

按照唯识的观点,根分两种,一种叫做浮尘根,一种叫做净色根。净色根是真正起作用的,就像前面我们讲到的胡麻花,就是净色根,是真正起作用,可以取境的。

还有一种根叫浮尘根,有些地方讲"浮"就是浮云,好像什么都是浮云一样,然后根就是五根的根,尘就是灰尘、微尘的尘。浮尘根的意思,就是外表显现上的眼球、耳朵、鼻子、舌头,这些就是浮尘,浮尘根就是虚浮无实的意思,作为一个眼根住所,眼根的所依。浮尘根不是真正的眼根、耳根,就是一种所依而已,帮助眼根存在在这个地方,所以称之为浮尘根。浮尘根不能真正起作用,净色根才是真正起作用的,这方面叫做清净色,眼等诸根清净色,净色根。这叫净色根。

另外一种浮尘根,不是真正的眼根、耳根,净色根才是真正的眼根、耳根,这方面就是讲它们都是眼

识、耳识等的所依、增上缘。能够缘取色声香味触,叫做眼根、耳根等五根。此处是通过法相的方式宣讲五根。

庚二、以事相之方式宣说五境:

宣说五境的时候,没有通过法相的方式宣讲,是通过事相的方式。学习过因明的道友就知道什么是法相,什么是事相。所谓的法相就是某一个法,不共于其他任何一个法一种不共的特征,就是它的法相。 比如说瓶子的法相是什么?大腹盛水。肚子很大,可以盛水,就是瓶子的法相。人的法相呢?知言解义。反正就是通过最不共的特点来作为它本身的特质,叫做法相。

前面讲色蕴的法相就是变碍的自性,其他的法没有变碍的自性,只有色蕴本身有变碍的自性,所以当我们说变碍的时候,想到这就是色法,当我们说色法的时候,会想到它最不共的作用。比如说柱子最不共的作用,就是撑梁,柱子可以把梁撑起来,这是它不共的作用,其他的没有。外面说瓦片的作用是可以撑梁,但是瓦片撑不了梁,没有这个作用。法相就是最不共的一个特点拿出来,一看到这个我们马上就能知道它是什么法,这叫做法相。

事相是什么呢?事相就是它本身的法,法自己的本身,比如说变碍,色蕴变碍。讲完了所谓的色法是变碍的,那什么是变碍的法呢?我们举个例子,比如说瓶子,瓶子就是变和碍,举例的瓶子本身叫做事相,它的法本身就是事相。就是以事相之方式宣说五境。

色有二种或二十, 所谓之声有八种,

味有六种香分四,所触分为十一种。

作为《俱舍论》的学习者来讲,里面这些含义都要背下来,这些要记住。虽然颂词没有完全讲,但是我们看的时候,要把这些背下来。也许以后我们考试的时候,要考这些,到底两种色或二十种色法是什么?或者声音八种是哪八种?因为《俱舍论》讲五蕴的时候,必须要知道内部的分法。经常性地去记,熟悉之后也没有什么困难的,刚开始的时候,可能很陌生,觉得这么多怎么记,把规律找到之后,记起来也是很容易的,所以我们学的时候,要把这些学清楚一点,学扎实一点,这方面是应该要背、要记的。

前面讲了五根,下面讲五境。五境就是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,色有二种的色,所谓之声是第二个,第三就是第三句当中味,味有六种,第四是香分四的香,所触的触,就是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,就是五境。

色有二种,真正眼根的对境,色法和前面我们讲色蕴的色、眼根对境的色,广狭的意义是不一样的。前面的色蕴范围非常广,这个地方五境当中的色,范围就很窄。这里的色只是眼根的对境,总的来分就是二种,一个叫显色,一个叫形色,这是术语。从通俗的角度来讲,什么是显色呢?显色就是它的颜色,红色、黄色,这些都是显色。我们的眼根能取什么,我们的眼根看过去,一片红色,一片红袈裟,这就是显色。在花园里看到黄色的花,白色的花就是显色,颜色本身叫显色。第二个叫形色,形

色就是形象、形状,正方形、椭圆形等等,都属于形色。形色也有二种,或二十,真正来讲的时候,总的分两种,详细分的话分二十种,显色有十二种。十二种显色当中,真正根本的颜色就是白、红、黄、蓝,或者蓝、黄、白、红,就是蓝色、黄色、白色、红色这些根本色。根本色再分出来八种支分的色,八种支分色就是注释当中讲的光、明、影、暗、云、烟、尘、雾。

我们讲一下这八种意思,先讲第一对光和明。有些注释当中讲,太阳光就是此处所说的光,比如说现在太阳照到经堂里面,叫做光。明是除了太阳光之外,其他电灯、蜡烛的光明等等,像这样太阳光之外能够照明的,叫明,光和明在这里不一样。光就是讲太阳光,明就是讲其他的灯、蜡烛、手电等等发出的光,叫做明。我们把它归类就比较容易记了。光和明作为一对来理解,光是太阳光,明就是其他的光明。

第二对就是影和暗,影和暗不一样,所谓影不是光明直接照到的地方,但是它可以看到东西。这个地方没有光明,没有太阳光,其他的灯光也没有,虽然有一种影子,比方说树荫,树荫下面的树影,人影是直接障避光明的。虽然它的力量比较弱,影子还是可以看到东西,这叫做影。一点都看不到,这方面就叫做暗。虽然影是障避光明的,但是它可以看到东西,暗完全看不到的。光和明、影和暗放在一起便于理解,都是相通的,有类似的地方,比较容易记住。

再下去就是云、烟、尘、雾,比较容易理解。云就是天空当中的云;烟就是做饭的时候,道友烧的牛粪形成的烟,烟也是一种颜色;尘就是灰尘,当吹大风的时候,飞沙走石的灰尘;雾,当然我们都知道是水气,有时候说雾霾,雾霾是水气加灰尘的混合体。雾是很多水气的凝聚,它也是显色,是支分显色,我们把这些规律找到之后,也比较容易记。

形色也有八种,或二十。八种有长、短、高、低、方、圆、正、歪,很好记。所谓的形色,很长、很短,我们的眼根对于长、短,马上就可以取出来,高和低,方和圆,这是方的,这是圆的;这个很正,所谓的正,是有规律的,歪就没有什么规律,这就是方、圆、正、歪,所有的形色都包括在里面。

所有的色法分为两种,色是眼根的对境,就是显色和形色,显色再细分,有十二种显色,四种根本的显色,再加上其他光、明,影、暗,再加上云、烟、尘、雾,就是讲这些。形色方面,是长、短、高、低、方、圆、正、歪,这时候比较容易记下来,我们再看色法的时候,一定不会迷惑的。

我们说色的时候,大概会知道色是什么,但是如果没有详细了解到底什么是色,就会说不出来个所以然。这里讲的很清楚,所有的色法都归类在里面,把这些记住,以后从眼根的对境色法方面来讲,几乎已经通达了,了解了这些就没有什么了,再挖也就是这些东西,没有其他的东西了。如果刚开始花一点力气,记住之后,以后就不会忘记,这方面就不会再迷惑了。

"所谓之声有八种",所谓的声音,听到的声音有八种。八种并不是说这是唱歌的声音,那是什么声音,不是这样分的。所谓的八种,首先是有执受的声音,还有无执受的声音。有执受和无执受是一个术语,简单来讲,什么是有执受?有执受就是有情发出来的声音,比如说人发出的声音,动物发出的声音就

是有执受。无执受当然就不是有情发出来的,而是无情发出来的,比如自然界的声音。首先我们分为两类,这比较容易分。一个是有情发出来的叫有执受;一个是无情发出来的叫无执受。

有情发出来的声音,又分两种,有记别的和无记别的。什么叫有记别、无记别?有记别就是有意义的,能够表示意义的;无记别就是没有办法表示意义,表示不了什么意义的。一种是有情发出来的声音,它没有什么意义;另一种有情发出来的声音,是有意义的。比如我说的话是《俱舍论》,首先我说话的声音属于有执受,就是有情发出来的,其次是有执受当中的有记别,意思就是有意义的,能够表达什么意义呢?我表达的意义就是色法、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叫做有意义的声音。

有些声音虽然是有情发出来的,但是无记别。比如说拍掌,没什么意思,不表达什么意义。这样分下来,两种根本的东西,就是有执受和无执受。有执受分两种,有意义和没有意义的,有意义的再分两种,已经分到底了,再没有枝桠了。有执受又分两种,好听的和不好听的,就是悦耳和不悦耳。这个声音是有情发出来的,是有意义的声音,有意义的声音是悦耳的声音和不悦耳的声音。这样就分完了。有情发出来的声音当中,无执受的,就是没有什么意义的,也分两种,悦耳的和不悦耳的。悦耳的声音可以说是敲打乐器发出来的声音,或者不悦耳的声音就是扇耳光的声音,或者打斗、拳击的声音等等,这方面是比较恐怖的。不悦耳的声音,就是听起来很不舒服的声音。这方面分了四种,声有八种当中的四种,我们掌握了这个规律就好了。有执受、有情发出来的两种声音,一种声音能够表达意义,一种不能表达意义。能够表达意义的也分了两种,好听的、不好听的。

再看第二类,就是无执受。无执受是由无情界发出来的,它不是有情,是无情发出来的。无情发出来的声音也分两种:有记别的和无记别的。虽然是无情,但是发出来的声音,也可以表达意思或者不能表达意思。无情怎么发出能够表达意思的声音?在注释当中讲了一个古代的比喻,就是幻化的人。幻术师幻化出一个人,虽然表面上看起来是个人,但它是无情,这个无情可以讲话。它说:"大家到这个地方来,我的主人要给大家布施。"人们都能听懂这个意思,所以说这是无情发出来的有记别、有意义的声音。

有意义的声音分两种,悦耳的、不悦耳的,就是说一个是悦耳的声音、一个是不悦耳的声音。如果讲到现代的比喻,就比较多了。比如电视机、录音机、MP3,用手机听录音,录音本身是无情的,但是是有记别的。它可以表达《俱舍论》的意义,你听了之后,依止这些东西录的音,虽然它是无情的东西,但是无情的东西表达出来的属于什么?表达出来的声音是《俱舍论》,它是有记别的。虽然是《俱舍论》,但是有些人听堪布的声音好听,觉得是悦耳的;有一部分人听堪布的声音很难听,要不是听法,肯定不愿意听到他的声音。这里就分了悦耳的和不悦耳的。这样分下来,就比较容易了解。

第二个方面也是无情发出来的声音,就是无执受。无执受是不表达意义的。比如自然界所发出来的声音,就没有什么表达的意义。它是无情又不表达任何意义,不表达意义中,也有悦耳和不悦耳。比如

说铜锣的声音很悦耳,或者自然界所发出的声音,不是鸟叫,鸟叫已经变成了有情,比如清泉的声音,山里清泉叮咚、叮咚,声音特别好听,这种声音属于无情,是无情当中无执受的悦耳声。

还有一种声音,比如说打雷的声音很恐怖,当然喜欢听打雷声的人就另当别论了。有些人觉得打雷的声音,特别恐怖、特别难听;有些觉得塌方的声音,轰隆轰隆特别难听,尤其是自己房子后面的墙倒下来,就很恐怖了。完了,后墙倒了,既觉得房子保不住,又觉得声音很恐怖很难听。这属于无情无执受的不悦耳声,这应该很好理解。

这些看似复杂,如果把规律找到就好记了,就是有情界无情界、有执受无执受、悦耳不悦耳,再没有 其他的,声音有八种。

"味有六种",我们吃东西的舌根,能够辨别酸、甜、苦、辣,再加上咸和涩,这不用多讲。咸指这个东西很咸,涩是水果没有成熟,吃起来觉得不舒服,很涩,这也很好记,味有六种。

"香分四",香就是鼻子闻的香、香气。气息有四种,第一种是好闻的,比如说檀香,一些好闻的香。 第二种是大便这些臭气,臭香也叫香。我们说香的时候,就是指香味而言,但是在语法当中,这里所谓的香就是指鼻子吸收的气味,叫香,所以妙香、恶香、难闻的香,还有一种平等香、不平等香。平 等香是不管好香、坏香,只要对你身体有利的,就是平等香。还有不平等香,不管是什么香,反正对你身体有害的,叫不平等香。如果理解了它的意义,也是比较容易记的。把它的规律找到了,也比较容易理解。就是好闻、不好闻的,对身体有益、对身体无益的有四种。

"所触分为十一种",所触就是身根的对境,像我们的身体,不管我们的脸、我们的背、我们的手、我们的脚,还有其他部位,整个叫身根。从我们的脚心到头顶,头发、指甲不算。因为头发和指甲是没有感觉的,除此之外,从我们的头皮到脚下的脚心,整个从里到外都是身根的范围。身根的范围就有所触了,脚踩在地面上,是什么感觉?很柔软,还是很坚硬?很冷,很热?或者身上穿着衣服,感觉怎么样?手摸到东西,身根的对境全都是触。

触分十一种。我们这里也分为两类,一个叫做因触,一个叫做果触。地、水、火、风属于因触,后面还要讲四大,会讲地、水、火、风,各自的法相、作用等等。我们讲触的时候,主要是身根的对境。我们也必须要了解,所谓的触,从果触角度来讲,还有些比较轻的,比如我们身体感觉拎起来,轻呀、重呀,你感觉很轻、很重,这些都是触的感觉,还有柔软,感觉衣服的质地很好,很柔软,然后很粗糙,轻、重、柔软、粗糙,还有冷、饥、渴,就是感觉很冷、很饿、很渴,这些全都是触,所以我们分的时候分为因触和果触。

因比较容易记, 地、水、火、风, 果触轻重比较容易记, 然后柔软和粗糙, 剩下三种就是, 冷的感觉也是一种触, 饥就是自己很饿了, 马上到中午了, 早上没吃饭, 现在已经感觉有点饿了, 饥饿的感觉。渴, 比较渴, 这方面是解释它的触, 加起来十一种。首先四种, 地、水、火、风属于因触, 后面有七种, 冷、饥、渴, 这方面我们就知道有三种, 剩下四种, 轻、重、软、糙, 轻和重的, 柔软和不柔软

的, 感觉衣服很粗糙, 穿起来很不舒服, 这属于粗糙的, 这方面就讲到了十一种。

我们需要花点时间把这些记下来,然后经常看一看,想一想,就不会忘了,学习完之后,就有一定的意义。现在有时候觉得,记这些到底干什么?这方面也是学习,我们学习佛法,有用的东西该记的记住,该背的背会。以后我们再抉择观空性的时候,就能把一个一个法观得非常清楚。如果学习的时候,以随随便便、蜻蜓点水的方式学一学,大概听一听就算了,这也不是很好的学习态度。在学习佛法过程当中,比如现在我们一个星期休息一次,以一个星期作为一个周期。因为一个星期当中,学习的内容不是很多,而且每天听完之后,我们回去看书、听辅导,对于意义会有所熟悉,但是如果一个星期、一个星期、一个星期这样过下去之后,逐渐前面学习过的东西就会忘掉,所以我们在一个星期的时候,把前一个星期的课再看一次。因为我们已经有了基础,相当于再温习一遍,不要让它忘记了。一个星期过了之后,再把这个星期的课温习一遍,第二个星期的时候,再把前一星期的课温一次,这样下去之后,我们在期中的时候,时间就不会那么紧,就会比较熟悉。

尤其是你看得越多,记得就越熟悉,熟能生巧嘛。第一个你不太容易忘,学的比较扎实。第二个考试的时候,就不会感觉那么紧张,还有三天了,怎么办,不睡觉又不行,就没有这个必要了。因为你平常的时候,已经养成了习惯。每天以轻松的方式学一点,我们现在基本每个星期四堂课,这样你没有忘记,返回头从第一个颂词看一下,熟悉熟悉,再看一次,大概是这个意思。该记的记,该背的背。第二个星期的时候,也是再看一次,逐渐养成习惯。到最后的时候,就不会那么陌生,这个颂词到底学没学?是不是法师当时讲漏了,我怎么一点都没有印象了。法师可能花了二十分钟讲的,但是因为没有看的原因,可能就感到陌生了,如果我们经常返回去看,不会觉得特别费劲,也容易帮助我们记得很牢。

今天的课我们就学到这个地方。 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 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 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 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

《俱舍论》第4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自现缘满三身游舞力, 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 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殊胜的菩提心! 发了菩提心之后,我们一起来学习《俱舍论》。 庚三、宣说无表色:

"无表色"到底是一个什么概念呢?注释当中说它类似于戒体。无表色的戒体有三种,第一叫做善戒, 第二叫做恶戒,第三叫做中戒。

第一类善戒。我们如果发愿守持戒律,比如居士戒,尽形寿守持不杀生戒,或者出家之后,尽形寿守持沙弥戒、比丘戒,发了誓愿之后,内心当中就会产生戒体,这叫善的无表色。它是止恶防非,发誓修持善法。

第二类恶戒。难道还有恶戒吗?当然有。有些人发誓从现在开始一直造恶业,杀生、偷盗等等,当他 发誓的时候,内心当中就会得到一种恶的戒体,叫做恶无表色。比如以前印度的家族事业,我不知道 印度有没有杀猪的,比如说你的家族以杀猪为业,因为种姓的问题,一个人不能随便改变自己的职业。 如果祖辈都是干这个,现在你也必须要干这个,所以小孩从小就开始熏陶这种观念,有一天真正有能 力的时候,他就开始继承祖业,以杀生为业。内心中就会得到一种恶戒,这是恶的无表色。

第三类中戒。无论善戒、恶戒,时间都不是很长,是一种阶段性的戒律,比如在两个月当中放生,或者吃素等等,不是尽形寿,不是长期的。

有了这些以后,会产生无表色的戒体。按照有部宗的观点,受戒的居士相续当中有居士戒的戒体,出家之后受了沙弥戒、比丘戒,有了戒体,叫做无表色。

为什么叫做"无表"?我们要了解无表,首先要知道什么是"有表","表"是表示的意思,有表就是外在的身语,可以表示出你内在的想法。比如你坐在这个地方很恭敬的听课,行为恭敬表示内心当中,对于法义很有信心。如果坐在这里没有什么兴趣,东张西望,从外在的行为看出,你对于听法没什么兴趣。有些人在佛像前,看起来特别紧张、特别恭敬的合掌、顶礼,我们就知道他当时的信心非常强烈,叫做有表。通过外在的行为,表示内在的想法,叫做有表色。色是身和语,身体是色法,语言也是色法。当你赞叹三宝功德的时候,语言很激动,通过身体的动作和语言可以表示内心的信心。

反过来讲,当你大发雷霆的时候,身体暴露的情况,还有语言上非常强烈的措辞等等,也表示内心的愤怒达到了极点。产生贪欲心的时候,从看对方的眼神和你的神态,可以看出内心的贪欲非常强烈,这是有表。通过外在的身语表示内在的想法,就是有表色。我们可以去观察,有表色非常多。

了解了有表色之后,就可以比较清楚的了解无表,无表就是你内心当中的状态。比如守持戒律,内心 当中的戒体,善戒或者恶戒,通过外在的行为没办法表示。身体和语言表示不出你有没有戒体,这种 色法叫做无表色。

小乘有部宗承许戒体是色法的自性,经部以上不承许戒体是色法,承许它是一种断心,就是断除过患的善心,是内心当中止恶防非的习气。因为有部是三世一切有,所以说戒体本身是色法,这种色法是无表色,很微细,没办法表示的色法自性。很多地方讲法相的时候,有表色是什么,无表色是什么,都会有所涉及。

散乱以及无心时, 善不善法及随流,

一切大种作为因,彼即称为无表色。

无表色到底是什么样的自性?第一个是"散乱",第二个是"无心时",第三个是"善不善法",第四个是"随流",第五个是"大种作为因"。具有这五种特点称之为无表色。

第一个,散乱的时候。比如你受了居士戒,或者出家戒,是不是当你注意的时候,无表色戒体存在; 当你散乱的时候,就不存在了,不会这样。受了戒律之后,即便平时处于散乱的状态,没有忆念戒体, 或者生起贪欲心、嗔恨心,只要没有妨害到戒体,对无表色都没有什么妨害。在散乱心中,也可以有 无表色。比丘、沙弥,或者修行人,散乱的时候,没有专注于善法,戒体会不会因为散乱而消失了? 是不会的。

反过来讲,恶戒也是一样的。比如屠夫发誓一辈子杀生,当他去寺庙拜佛的时候,针对恶戒来讲,就是散乱。此处不是平时我们所讲的,没有安住善法的散乱,这是两方面观待的。戒律的无表色,有善戒和恶戒两种。因为善戒的散乱是没有安住在正法的状态,所以也可以反过来理解恶戒的散乱。当屠夫突然生起一念的善心,看到寺庙的佛像,产生了供养礼拜的心,这时候对于守持恶戒的屠夫来讲,就是处于散乱状态,他的恶戒会不会消失呢?不会消失,还是存在的。

第二个,无心的时候。注释当中大概讲到了两大类无心状态,一个叫做无想定,另一个叫做灭尽定。"等"字当然还包括其他的。后面学习第二品不相应行当中,还会讲无想定。无想定主要是外道所修持的禅定,它和灭尽定都是熄灭心、心所的。现在我们的眼识、耳识,乃至于意识,六识不起,心王不起,心所也不起,安住在无想。无有受想定,没有受、想,以受和想为例的一切心、心所,安住在无想定的时候,都不会产生。无想定是一种因,有些外道修持无想定,果就是无想天。在《前行》当中,讲到一个无暇处,就是无想天。因地的时候,在欲界修持无想定,然后果就是转生到无想天,在很长的时间当中不生一念,通过禅定的力量,心、心所不现前。

灭尽定是佛教当中的定,而且是圣者定,三果以上的阿罗汉可以入灭尽定,一般凡夫人入不了。入灭 尽定的时候,也是灭尽受、想,心、心所法,是无心的。还有其他的情况,比如昏厥、深度睡眠等,也是属于无心的状态。如果我没有忆念善法,或者散乱的时候,产生了贪欲心、嗔恨心,戒体会不会消失啊?这是不会的。因为违缘没有出现之前,即便在无心状态中,也会一直存在。

第三个,善不善法。无表色的性质不是善的,就是不善的,不可能是无记的状态。因为无表色,必须力量很强才能发生。无记法的心态非善非恶,力量很弱引发不了无表色。比如发誓守戒,或者发誓一辈子杀生造恶业,在比较强大的心态之下,才能引发无表色,它的本体一定是善和恶两种。

第四个,随流。"流"就是跟随前面的因不断流现。只要没有出现违缘,一定会持续不断存在。比如破了戒律,戒体就会消失;或是中间舍戒了,不想再守这个戒,戒体也会消失;或者从小乘戒律来讲,是尽形寿持戒的,当自己的寿命尽了,戒体也会消失。恶戒也是这样,如果自己发誓从现在开始抛弃

恶业,不再造恶业了,发了很强的誓愿,它就会消失。只是一段时间没有杀生,会不会变成舍弃恶戒的因?这不会。

《前行》当中讲,如果没有发誓,单单不做恶业,不能成为善法。当你发了誓,内心当中有无表色存在,会成为一种相续。直到遇到相反发誓的违缘之前,这种力量会一直存在。恶戒也是,一个屠夫如果在佛像、善知识面前发誓,从今以后不再杀生,恶戒就会中断,乃至于没有遇到毁坏之因期间,一直会存在。

我们劝别人修善法,最好让他发个誓,这样他以前内心当中发过的誓就会中断。不管是恶戒,还是中戒都可以。有些人发愿一辈子做杀生等工作,是长时间的恶戒,有些可能是中戒方面阶段性的恶戒,最好让他发一个誓,通过这个力量,恶戒的随流就会中断。如果暂时不做,可能属于散乱的状态,恶戒、中戒的无表色还存在,但是发了誓愿之后,就会中断。善法方面不要随便发不再修善法的誓愿,恶业方面一定发誓去中断,这方面很有必要性。

第五个,一切大种作为因。一切大种就是四大种,下面的颂词要专门讲。所谓无表色是以大种作为因。 前面讲触的时候,分为因所触和果所触,因所触就是四大,所以四大也属于色法。无表色通过四大种 作为因,有些时候通过有表色为因而产生。比如受戒的时候,传戒上师的语言是有表色,我们要在上 师弹指的时候,观想得戒体。上师一弹指就是有表色,然后自己恭敬合掌,说善哉,也是有表色。这 些完成之后,内心当中第二刹那就了产生无表色的戒体。它是以前面四大种作为因,产生了无表色。 因的特点是什么?就是四大种,不是依靠其他的。有没有发心啊,当然有,但主要的因是通过四大种 产生的。

注释当中不单单说四大种作为因,还有其他的特点,比如这里讲的所依、处所、增长之因。有些注释讲,相当于学生的老师一样,如果小孩子离开了父母,或者学生离开了老师,就会走失。生起了无表色之后,怎样才能让它不消失?四大种生起了无表色之后,相当于老师一样,还会引导无表色继续存在,称之为所依。

还有处所,相当于依处、持受之处。有些注释当中讲,就像墙壁和上面的画一样。如果有了墙壁作为依靠处,画就会存在;如果没有墙,画就挂不住,四大种也有守持无表色的能力,让它不会消失。它是一种处所,还有增长的自性,无表继续增长也是靠四大种。"彼即称为无表色",这些具有五种特点,被有部的大德称之为无表色。

前面我们讲过经部以上的观点,不承许戒体是色法,尤其是有实的色法,都是从善心、习气、能力等方面观察的,只有有部承许是无表。假如通过上上的观点观察宗派的时候,好像觉得有这样那样的漏洞,这不要紧。我们学习《俱舍论》的时候,始终是这样的观点,因为它所调化的众生对境、根基就是这样的,如果你给他讲更高的观点,比如你一定要安立这是一种善心,不是色法的自性。有些众生就理解不了,会产生很多疑惑,对于自己修行善法,可能因怀疑而停止不前,所以这里安立三世一切

有也好,或者安立戒体无表色也好,只要能够让他保持认为自己的戒体,通过这个方式存在。我受了戒之后,一定存在,怎么存在的?就是有无表色。他觉得自己的戒体存在,然后在戒体上,再去修行善法、无我空性,逐渐就会解脱。

修行者能不能获得解脱,关键是在五蕴上面,能不能安住无我的空性见。当然也有个戒律问题,就是守持清净的戒律,还有你在五蕴上,安立有我,还是无我?如果能够了解五蕴上面无我,就有了解脱的因。至于其他支分的问题,不是决定性的。并不是你承许无表色是色法,就会障碍你解脱,即便承许无表色实有,对于有部的修行人来讲,没什么问题,仍然有解脱道,所以很多大德说,《俱舍论》自宗有解脱道,原因是有无我见。至于其他眼根见色法,承许无表色、无为法实有,都不是主要的问题。

虽然我们会观察经部是怎么安立的,但是如果学习有部自宗的时候,不一定这样去观察,不按照大乘的思想安立也可以。站在有部宗所调化根基的角度观察,完完全全可以安立。还有安立得绳等问题,按照经部宗的观点来讲,所谓"得"是实有的,觉得安立不了,但是从他们的角度来讲,对自己所修持的传承教法,能够产生一个坚固的信心,保持修行不断的相续,这很重要,然后在此基础上,能够抉择无我见,就可以获得解脱。

下面我们再来学习大种。

大种地水火与风,成立执持等作用,

特性硬湿暖动摇。世间界之名言中,

显色形色称为地,水火与风亦复然。

颂词有几层意思。第一层意思是第一句,所谓大种是什么呢?"大种地水火与风",首先对四大种的名称做了介绍。第二层意思是第二句,介绍了四大种的作用。作用和法相有时候容易搞混,如果我们要问四大种的作用是什么?"成立执持等作用",关键词是作用。第三层意思是第三句,它的法相是什么?就是"硬湿暖动摇"。第四层意思是后三句,"世间界之名言中,显色形色称为地,水火与风亦复然"。前三句是真的四大种,后三句是假四大种。

第一层意思就是讲它的名称,大种地水火与风,什么是四大种?不是世间人说的酒、色、财、气四大皆空。佛教中讲的四大是地、水、火、风,四大皆空是四大的本性是空性。所谓的地、水、火、风就是四大种,"四"当然是数字,为什么叫"大",为什么叫"种",需要介绍一下。

所谓的种,就是能够产生的因,种子的意思比较突出,种可以产生四大,因色可以产生果色。比如以四大作为因,产生无表色、果处、粗大的色法。我们现在的身体,或者外面的山河大地等等,这些粗大的色法都是以四大种为因,就像种子生苗芽一样,所以种有因的意思。为什么要叫大呢?周遍一切色法,称之为大。所有的色法当中都有四大种,全是周遍的。从周遍的意义,安立为大,也有因的意思,叫做大种。

有些法是种,而不是大。比如西瓜或者稻谷的种子,虽然是种,但不是大。只能在某一个范围当中作为因存在,不能作为一切法的因。西瓜种子能不能作为生汽车的因,是不行的,这是种而不是大,它的范围很窄。

有些法是大,而不是种。比如说虚空很大,周遍一切,但是不能作为生色法种子的因,有些是种而非大,有些是大而非种。既是大又是种的,色法当中就是地、水、火、风,这是称为四大种的原因。第二层意思是四大种的作用。"成立执持等","执持"是第一个地大的作用,"等"字省略了下面水、火、风的作用。首先地大的作用是什么?因为它是因,作用是可以持受果色。水的作用是什么呢?注释当中叫做不散,或者摄持。色法能够组成某种形状,里面有水大的作用。我们的头、身体、耳朵、鼻子不散开,都是水大把所有的法摄持在一起。有些大德说水大的作用,就像面粉和水一样。面粉是散的,加了水之后,把面粉摄集在一起,不会分散,如果没有水,风一吹就散掉了。这只是一个比喻而已,所有的色法都有水大的自性,才不会分散。只不过有些水大多,有些水大少,所有的法不消散,都是水大的作用,它可以摄受万法。

火大的作用是能够成熟,比较明显的例子是做饭,蒸馒头或者做米饭,有火就可以成熟。这只是从饮食的角度,在世间的任何一个角度来讲,比如庄稼能够成熟,我们能够成熟,外面的瓶子、柱子,能够变成这样的形状,因为里面有火大的缘故,才能有这样的自性,所以一切的色法能够成熟,都是因为里面有火大的元素。

风大的作用是能够增上, 庄稼越长越高, 越长越大, 都是风大在里面, 能够增上。

一个色法只不过里面的元素,有些比较多,有些比较少。地大、水大、火大、风大分别占 25%,不一定是平均分配。有时候可能是地大占 90%,其他的比例递减。比如平时我们烧的火是一种色法,按照这个观点来讲,里面绝对有地水火风。火里面也有水,只不过火大的微尘占绝大多数,水大的自性比较少,地大、风大的作用都有。如果火缺少了水大,就不成火的形象了。因为有水大,让火不分散,所以我们生火的时候,可以以比较集中的方式烧饭,其他三种里面都有,只不过比例有多有少。

在火大当中也有水大,水大当中也有火大,比如一碗水是不是百分之百都是水大呢?这不一定。地大也有,可以执持;火大也有,可以让水成为水,水成熟就是一种火大的自性;风能够增上,里面都有,只不过在一碗水当中,水大的微尘占的比重比较多,其他的比重比较少,如果缺少其他几大,水不成水,因为所有的色法当中,都有四大种,所以成立执持等作用。

第三层意思,要讲它的法相。作用和法相不一样,法相就是它最不共的特点,作用是指它主要的功用是什么。虽然有时候也会把不共的作用作为法相,但是此处是分开讲的。"硬湿暖动摇"就是四大种的法相,第一个地大是以坚硬为法相的。我们的牙齿、肌肉,桌子等等,地大比较明显,是比较坚硬的自性。和前面讲的一样,柔软的水里也有地大,只不过地大的微尘比较少,没有明显的坚固自性。因为桌子、牙齿中,地大的成分比较多,所以显现出来坚硬的特质就比较明显,其他方面比较少。湿是

水大的法相,水大就是潮湿的自性,这比较容易理解。所有的火大都是一种暖,只不过火大多,会更加暖,火大少一点,就不明显。每个法中都有火大的成分,有时候火大的微尘不多,暖热的自性显现不出来。比如冬天不烧火感觉很冷,房子和我们的肉身,甚至水壶上面都有火大,火大不是很多,温暖不突出,就感觉寒冷。风大是动摇的自性,一是很轻,一是动摇。我们可以把杯子从这个地方挪到那个地方,因为里面有风大,如果没有风大,就没办法挪动。每一个法当中,都有四大,很重的东西风大可能少一些。只要能够动摇的,都有风大自性。硬、湿、暖、动摇,就是地水火风的四个法相。讲完了四大种之后,我们再讲第四层意思。假的四大种是什么,就是"世间界之名言中,显色形色称为地,水火与风亦复然"。

前面介绍了,真的四大种是微尘的自性,或者是一种大种,就是存在于色法当中,很细微的元素,还有一种能力。在经论当中,尤其是《俱舍论》中讲,四大种的体性属于五境当中触所包括的。眼睛能看到坚硬的法相吗?还是说你身体触撞之后,感觉到很坚硬?坚硬是身根的对境,是触的本体。潮湿也是一样的,身体感受之后,感觉不干燥,很潮湿。暖也是所触,身体感觉很暖,然后动摇,风也是一种身体的对境,从意义上讲,四大种是一种所依所触,属于触的本体。

为什么假的四大种?在世间当中,不学习佛法的普通人名言中,所谓的地水火风,和经论当中安立的不一样,为什么呢?大家认为的地是什么,显色形色称为地,我们说大地就是方形的,把地安立为方形,这个方形属于眼根对境的形色。然后说这是东北的黑土地,或者这片草地是绿地,成了眼根的对境。平时在名言当中,如果没有以经论的四大种,作为标准衡量,很多时候把眼根对境的显色、形色安立成地大了。这不是经论所讲四大的地大,而是不观察的情况下,大家共称名言中所谓的地大,这是方形的地,这是红土地、黑土地、黄土地。所谓的黄是显色,所谓的方、圆是形色。这里把眼根的对境显色、形色称为地,和经论当中把身体的对境所触称为地不一样,一个是从很明显果色的角度来讲,一个是从眼根对境的角度来讲。经论当中的四大种属于因色,是身根对境的触,是不相同的。平常我们认为这块地是我的,这种地是假四大。

然后"水火与风亦复然",前面讲水是潮湿的自性,也是身根的对境,所触的自性,世间中说水是长形的,比如河是长条形,这是形色,然后说这是一个黑水,那是一个绿水,绿幽幽的看起来很舒服,就成为一种显色了。变成了眼根的对境,平常所讲的水和经论当中的水大是不相同的。

火也是同样的,我们说红红的火烧起来了,红红的火是眼根对境的显色。下面是大的、圆的,上面是 尖尖的,这就是它的形色,又变成了眼根对境,所以世间所认为的火和经论当中,所讲的火大也不一 样。

风也是一样的,风有一点点辩论,有些人说平常的风就是风界,但是龙卷风是什么,形象是龙卷一样,然后黑风四起。冬天佛学院刮大风的时候,好像眼睛可以看到风刮过来,黑风或者灰风等等,都是一种眼根的对境。

水火风亦复然,叫做假四大种。不是经论当中所讲真实的四大,它是属于因色,是所触的自性。名言当中所讲的四大,什么是地呢?什么是水啊?什么是火啊?什么是风啊?第一它是果色,已经是四大种,产生出粗大的果色,第二它成了眼根等的对境,从这个方面来讲,也是不相同的。

戊二、根境与界处之关联:

前面我们学了五根、五境、界和处,界讲到十八界,处讲到十二处,色蕴当中讲到的五根、五境,如果在十八界、十二处当中是什么?此处把前面所讲的五根、五境、十八界和十二处做一个对照。 承许五根与五境,唯是十处与十界。

前面讲了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是五根,然后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是五境,在十一类色法中,前面十种讲到了色。"唯是十处与十界",这里也出现了处和界,处有十二种,界有十八种。所谓十二处,在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五根,后面加个意根,成了六根,六根对境就是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,后面加个法,叫做十二处。十二处是引发一切受用的因。五根五境在色法当中叫五根五境,在十二处当中,名称就要变,因为十二处都是以处作为最后一个字,眼根叫眼处,耳根叫耳处,身根叫身处,意根叫意处,后面还会出现意处的意思。为什么叫意处呢?眼根、耳根的本体是不变的。虽然在五蕴当中叫眼根耳根,但是在十二处当中,叫做眼处和耳处。对境也是一样的,本来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是五境,然后在十二处当中,第一个叫色处,然后声处、香处、味处、触处,第六个叫法处,后面还要讲。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,然后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。在十二处当中,没有额外的东西,就是前面色法当中讲的五根五境,叫做唯是十处。

后面有个十界,界有十八种。因为眼根缘色法对境产生眼识,耳根缘对境产生耳识,乃至于声根缘对境产生声识,最后一个意根缘对境法产生意识。六识在五蕴当中没有单独标出来,只是识蕴当中讲到了,十二处没有讲,只是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,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,法。在十八界当中,后面加了一个眼识、耳识、乃至于意识,前面的十二种法,再加后面的六识就变成了十八界,但是五根五境在十八界当中,因为十八界也是以界作为最后一个字,所以它的名字也变了。眼根叫眼界,耳根叫耳界,乃至于意根叫意界,还有眼识界、耳识界、乃至于意识界。然后对境有色界、声界、香界等等,名字也全会变,法界也是这样的。其实这并不复杂,我们把它的规律找到之后,内部还有些安立,像五根在十二处、十八界当中是什么?在十二处、十八界当中,它都是前面的十种。如果是十八界当中,加意界、法界,最后变成了意识界,仅此而已。我们首先要了解,为什么安立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在《俱舍论》后面还要讲。

丁二、中间三蕴之理:

前面讲了第一蕴色蕴,最后一蕴是识蕴。中间还有三蕴,就是受蕴、想蕴、行蕴。

受蕴即为亲感觉,想乃执相之自性。

行四蕴外有为法,彼三以及无表色,

加上一切无为法,即是所谓法处界。

粗分两部分,细分是四部分。大的方面首先第一、二、三句,是第一部分的内容,受等三蕴,第二部分就是"彼三以及无表色",后面讲的是什么叫法处界。如果仔细分,第一句讲受蕴,第二句讲想蕴,第三句讲行蕴,后三句讲什么是法处界。

首先我们看第一个,什么是受蕴,"受蕴即为亲感觉"。"亲感觉"就是自己体验的感受,比如自己对痛苦、安乐、舍色的自性,《入中论》中说,"受为领纳性",所谓的受是什么?就是领纳为性的。领纳和亲感觉是一个意思,自己能够真正感受到,能够领纳的,叫做受。所感受的人当然就有苦受,平时说的很痛苦;乐受,很快乐;还有舍受,不苦不乐的状态,这方面叫做受蕴,它是一种心所。把受和想单独拿出来的原因,后面也要讲。从早到晚自己的身心产生很多苦受、乐受和不苦不乐的舍受,这方面叫做蕴,很多的受集聚在一起就叫做受蕴。

第二个就是想,"想乃执相之自性",所谓想蕴,能够执相。《入中论》中说,"想为能取相",就是能够取相。这里的执和取一样,就是执取的意思,所谓的想就是执相,能够取相的自性。所取的不管是有自相的法,还是总相的法,都能在自己的心前显相。这是青色的相,那是黄色的相等等,不管是自相、总相,还是打妄想的相,或者真正看到外在的相,都能在自己的心中现出来。除了青色、黄色之外,还有男女、亲人怨敌、苦乐等概念,都在自己心中显相,不杂乱执取,或者不杂乱的现,在自己心前能够完完全全的显示。注释当中讲,从所依的角度分为六种,六想聚就是对于色法、声音、香味、触,乃至对于法的想,都能以不杂乱的方式,把这个相显在自己的心中。

第三个是行蕴。"行四蕴外有为法",《入中论》当中讲,"行为能造作",它是能造作的。所谓的行蕴,讲到了什么呢?四蕴外有为法,五蕴除了色、受、想、识四蕴之外,剩下的有为法都包括在行蕴当中。有时候我们还搞不清楚,什么是除了四蕴之外的所有有为法?色蕴我们已经学习完了。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以五部法表示一切,第一部叫色法,第二部叫心法,第三部叫心所法,第四部叫不相应行法,第五部叫无为法。五种法当中,除四蕴外有为法是什么意思,首先把无为法、色法排除了,然后是心法,一种或者六种,剩下的有为法全部包括在行蕴当中。

行蕴当中没有包括什么?前边我们已经分析过,色蕴、识蕴、无为法排除了,剩下的心所和不相应行,就是所谓的有为法。色蕴当中,有十一种有为法已经讲了,然后识蕴就是一种,包括这一种当中就是识,要不然就是六种识,已经排除了。

后边我们讲第二品的时候,心所法有四十六种,有受、想、识、触、作意等很多种。里边已经排除了 受蕴和想蕴,这是心所当中的。不相应行有十四种,四十六种心所,把受和想拿出去。因为受和想两 种心所,已经单独做为受蕴和想蕴了,不能包括在行蕴当中,所以行蕴当中,剩下四十四种心所,再 加上十四种不相应行,总共五十八种有为法。

现在我们首先有个概念,后边再学四十六种心所,十四种不相应性的时候都会了解,里边到底有哪些

四蕴之外的有为法,行蕴到底是哪些法。平常我们所说的无贪、无嗔、惭愧,或者狡诈等等烦恼心,都是心所法,包括在行蕴当中,是造作的自性。

后三句颂词,讲法处和法界。"彼三以及无表色,加上一切无为法",什么是"彼三"呢?就是受蕴、想蕴和行蕴。"以及无表色",刚刚讲了,加上无表色,就是四种,还有一切无为法有三种,虚空无为、择灭无为、非抉择无为,所以里边有七种法。"即是所谓法处界",所谓的法处、法界是什么?十二处的对境、能境方面。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,这是六根,六根的六种对境,就是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、法,法在十二处当中叫法处,放在十八界当中,意界的对境就叫法界。这里的法界和平常讲的大法界、中观、如来藏,或者密法中的法界是两回事。

首先我们看法处出自哪里?十二处当中叫法处,十八界当中叫法界,意界的对境叫法界,意处的对境叫法处,法处当中到底包含着多少法,什么是意根的对境,它能够缘什么法?这些我们都要记住,下面世亲菩萨就不再讲了。这里讲了七种法就叫法处,受、想、行,加上无表色、三无为,都是意根的对境。

我们平时讲的六根,眼根、耳根都有各自的作用,乃至最后的意根,后边的颂词,还会讲什么是意根。像你的眼根能缘显色和形色,耳根能缘八种声音。意根缘什么呢?意根能缘七种法,受、想、行三蕴,再加上无表色、三无为,就法处。意处缘法处,会产生意识。意界缘法界,也会产生意识界,意识界是怎么产生的,所缘是什么?因就是意根,所缘就是七类法,产生的就是意识,所以即是所谓法处和法界。法处和法界里边有七种,就是受、想、行三蕴,再加上无表色、三无为,可以包括在这里的中间三蕴。

丁三、识蕴之理:

识蕴分别而认知, 意处亦属识蕴中,

亦承许彼为七界,因有六识以及意,

六种识聚已灭尽, 无间之识即是意。

这里也讲了几层意思。第一层意思是识蕴的法相是什么,第一句就讲识蕴,第二句是第二层意思,什么叫做意处,第三、四句是第三层意思,后面讲界的分类,有一个七心界。什么叫七心界?第五、六句是第四层意思,什么叫做意根?或者什么叫做意处、意界?

第一层意思,讲什么是识蕴的法相。"识蕴分别而认知",识的法相就是《入中论》当中讲的,"个别了知境",和此处说分别而认知对境一样。比如说你的眼识,可以认知色法的对境,耳识能够认知声音的对境,乃至于意识能够认知意识的对境,就是前面所讲这些法的对境,所以识蕴是分别而认知的,它是别别了知,作用都不一样,眼识能够了别的,耳识了别不了,耳识了别的,眼识了别不了,它们是分工合作的方式。每个识的工作,其他的识做不了。

分类的话,可以分为六识聚,在《俱舍论》自宗当中,眼识、耳识、鼻识、舌识、身识,最后是意识,

分为六识,如果在唯识宗,有可能是讲八识,加第七识、第八识,有些地方还讲第九识。小乘当中基本讲六识,月称论师在《入中论》中,中观为主全是以六识安立,唯识宗讲八识比较多。分类有六识,或者八识。

第二层意思,"意处亦属识蕴中"。前面讲了十二处、十八界。十二处当中,眼根、耳根,已经安立成眼处、耳处,第六个是意根,十二处中,它叫意处。所谓的意处也是包括在识蕴当中,没有单独的根,以识蕴作为本体。后面我们还要讲,意根到底应该怎么安立,它是以六识作为本体,实际上没有单独的根。眼根有一个像胡麻花一样单独的根;耳根也有一个像树疤一样单独的根。色根、鼻根、舌根、身根,都有一个单独的根,但是意根,第一它不是色法,没有一个有色的根。第二它有没有一个单独的根呢?没有。它的本体就是六识,除了六识之外,没有一个单独叫意根的东西,所以说意处亦属识蕴中。

十二处当中叫意处,十八界当中叫意界,平常我们讲的比较多的叫意根,就像眼根产生眼识的增上缘一样,意根是产生意识的增上缘。意识是怎么产生的?它是通过意根作为增上缘产生的。眼根的所缘是显色、形色,意根的所缘是什么?前面讲到是法处和法界,就是说三蕴、无表色,再加三无为,缘这些就能产生意识。

这些概念我们都要搞清楚,一个一个梳理,否则我们会一片混乱,虽然大概了解,但是分类不知道。如果我们把颂词慢慢落实下来,思考清楚了。对于什么是意根?什么是意根对境的意处?什么是意识?知道得很清楚。介绍意处,或者意根的时候,没有单独的法,都包含在识蕴当中。

下面看七心界,后面讲界分类的时候,在十八界当中,没有七心界的说法,但是讲界的时候,有七心界的说法,七心界的心就是心识的心。"亦承许彼为七界,因有六识以及意",前面有六识,就是六种心,再加上意。虽然意没有离开六识本体之外,单独安立,不像耳根之外,单独安立一个眼根。意处的本体就是六识,但是它有一个特殊的必要,因为要引发意识的缘故,所以必须单独安立。六识加上意根,"亦承许彼为七界"。这方面不是很难懂,后面再讲意根到底是什么。讲了半天什么是意处、意根、意界,这方面我们要了解。

"六种识聚已灭尽,无间之识即是意",为什么我们说意根不是有色,意思很明显,第一个它本来就是心法,第二个它没有单独的安立,到底什么是意根呢?这里讲到了,它是识的本体。如果六识正在起作用的时候,还不能叫意根,叫做眼识、耳识,或者意识等等,但是六种识聚已经灭尽了,最后一刹那,不是完全灭掉,成了灭法,不会成为产生任何本体的根。产生眼识之后,第一刹那还是自己的眼识,但是灭了之后,正在灭尽的本体无间之识,灭完之后,第二刹那会产生意识。最后一法正在灭的本体,就把它安立成意根,所以说它一灭,第二刹那无间产生意识了。既不是正在起作用的本体,也不是灭完的本体,就是正在灭的状态,把它假立为意根。前面我们讲它不像眼根、耳根一样,已经摆在这里,但是它没有一个单独的,就是前面的识最后一刹那,作为它产生第二刹那的因缘,相当于我

们说的等无间缘,前前生后,像这样它的第二刹那是依靠前面刹那为因,正在起作用的时候,本身的眼识、耳识、意识,不是意根,一定要灭了这个刹那,然后第二刹那会产生后面的识,叫做意根。 里面的六种识聚,一定是六识,不单单是五识,不是前五识灭了,最后一刹那能产生意识,而是六识本身都可以做为产生后面本体的根,叫做意根。我们如果产生眼识,有一个增上缘,就是眼根,还有一个叫做等无间缘,产生眼识的时候,根境识三和合。眼根、对境所缘缘,还有里面的识,这个识就是等无间缘,等无间缘产生眼识的时候,第一个增上缘眼根,第二个就是前面的识灭尽的刹那,会产生后面一刹那的眼识,眼识等等刹那之后,又可以产生后面的意识。既可以通过前五识灭尽,也可以通过意识的前一刹那灭尽,产生意识,是这两种。

为什么说它是意呢? 六种识聚灭尽了,可以产生后面意,通过意可以产生意识,比如当我们的眼识产生之后,看到这是一个钟,后面刹那产生意识要分别它,这是钟什么钟。前面眼识的最后一刹那安立成意根,灭掉之后,就产生意识了,然后就缘这个开始去分别等等,所以眼识、耳识,乃至于意识本身,最后一刹那,也可以作为意根产生后面的意识。像眼识产生的根是眼根一样,意识产生的根就是意根。

前面讲六种识聚灭尽那一刹那,安立为无间之识,无间之识安立成意根,第二刹那将引发意识。没有前面五识,中间安立一个刹那,叫做意根,然后第三刹那才安立意识,没有时间去做反应,中间没有一个单独的缓冲。

比如第一刹那它还是眼识,灭掉之后,第二刹那产生一个意根,第三刹那产生一个意识,不是这样。因为眼识灭掉之后,第二刹那要产生意识了,中间没有安立意根,即将灭尽的就是意根,一灭尽马上产生意识了,所以这个意根是假立的,没有一个单独的自性,就是把六识自己灭尽的一刹那,安立为意根而已。我们在《因明》当中也学习过,《俱舍论》也是这个观点,没有什么差别。意根放在十二处当中,叫做意处。十二处当中意处可以缘法处,十八界当中意界缘法界产生意识界,它是从这个方面讲的。

今天的课就学习到这个地方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 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 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 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

《俱舍论》第5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 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,

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 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

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殊胜的菩提心!

发了菩提心之后,我们继续学习世亲菩萨造的《俱舍论》。

对于一切诸法的法相,有为法、无为法,或者有漏法、无漏法,作为修解脱道的修行者,有很多需要了解的知识和抉择的方式,这些在《俱舍论》当中讲得比较详细。

每个论典的侧重点不一样,中观讲的是甚深的法界,三转法轮讲的是如来藏光明。《俱舍论》主要是初转法轮中,佛陀所宣讲的对法,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的内容。

学好这些基础的内容,我们进一步学习更了义深广的殊胜法要,非常容易通达。否则到底什么是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?即便学过中观,对于这些的分类和具体的认知,还不是特别的了解。把这些搞清楚之后,再学习五蕴皆空的道理,对于诸法空性,或者五蕴作为万法存在的基,现空双运的本体是怎么样的?或者五蕴就是五佛等等,我们都可以了解的很清楚。

第一品分别界,主要对于蕴、处、界的道理做一些宣讲。前面对于五蕴已经安立完了。

丁四、遣除实法之疑虑:

上师没有讲"实法""疑惑"是什么?从颂词的意义来看,本来十八界是确定的。通过前后的意义观待,似乎不足十八界,或者不止十八界,十八界的数字是不是实法?是不是有虚的东西在里面?可能不足,或者过多,十八界的安立不是真实的。

下面分为两部分,第一部分遣除十八界数字过少的问题,第二部分是谴除过多的问题。如果过少或过多,都不符合十八界的真实义。实法的意思是应该不多不少,一定是十八个。

为立第六识所依, 承许界有十八种,

一蕴一界与一处,可以包括一切法。

即以自之本体摄,不具其他实法故。

第一、二句是第一层意思,十八界的数字是确定的,没有过少的问题。第三、四句是第二层意思,对于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能不能通过最少的数量来涵盖。第五、六句是第三层意思,这里的能摄、所摄,是通过自体摄,还是他体摄?

第一层含义里面有一个疑问,我们刚刚讲完意根。除了六识的本体之外,没有所谓的意处。假如意处除了六识之外,并没有其他法,有些人认为有问题,有什么问题呢?如果把六识包括在意处当中,意处可以摄受六识,六识是意处,就不会有十八界了。为什么呢?因为十八界当中,六根缘六境产生六识。六根当中的第六根是什么呢?就是意根。如果把意根包进来,因为意根是六识本体的缘故,所以六识涵摄在意根当中,就只有十二界了,只有意界,通过六根缘六境产生的六识就没有了。十八界是六根缘六境产生的六识,六识和意界又是一个本体。既然意界当中已经包含了六识,就不会有十八界了,只有十二界。因为意界是六识的本体,已经包括在意界当中了,所以要算意界,就不能算六识界。

如果没有六识界,十八界必须要减六,只有十二界,十八界的数字就不全了。

如果把六识包进来, 意界就不能包了, 因为六识界和意界是一个法。如果六识不能扔掉, 必须要包进来, 那意界就不能包了, 所以要算六识, 就要减掉意界。

减掉意界的话,前面不是说六根当中,意根不能算,所以只有五种根,然后境有六种境,加起来就是十一个,加上六识,就是十七个。如果你要算六识而不算意界,要减去意界。只有十七界,没有十八界。

他的意思就是说,不管你怎么算,如果算意界,只能算十二界,因为六识界不能算;如果你要算六识界,意界就不能算了,所以只有十七界。对方提出这个问题,认为十八界的数字不确定。在十二界或者十七界就可以包含,意界或者六识界不能包进来。

世亲菩萨是怎么回答的呢?世亲菩萨说:"为立第六识所依,承许界有十八种。"没有过少的过失。虽然六识界和意界是一个本体,但是必须要安立意根。为什么必须要安立意根呢?因为眼识、耳识、舌识、鼻识和身识,五识每一个都有自己的增上缘,有自己的根。比如眼识的增上缘是眼根;耳识的增上缘是耳根;乃至于身识的增上缘是身根。意识的增上缘是什么?没有意识的增上缘。没有增上缘,怎么产生意识呢?根境识三和合才能产生识,这是哪一方都必须要承许的。你承许有意识,没有增上缘的根,这个意识如何产生?没法产生了,所以说"为立第六识所依"。"第六识"就是意识,"所依"是增上缘。为了安立第六意识,有一个增上缘的缘故,必须要安立意根。意根的本体是什么呢?它不像眼识、耳识一样,有单独的眼根,或者耳根等清净的色法,它是把六识灭尽的部分,安立为意根,或者叫意处、意界。

观待于已经产生的意识来讲,意根算是已经灭掉的法了。我们说意根到底是灭的,还是没有灭的? 关键看是正在生起,还是已经产生的识。从作为因的角度来讲,只能说六识正在灭尽的刹那,还没有完全灭尽,就算它的意根,是"已灭无间之识"。如果观待已经产生后面的意识来讲,意根当然是已经灭尽的,前一刹那已经灭掉的,是现在这一刹那意识产生的因。可以说它是已经灭掉的法,观待已经产生的意识,前一刹那的识已经没有了,已经灭掉的识就是我的根,也可以说是已经灭尽的法。或者从因的角度来讲,现在正在灭的就是它的意根,从这方面也可以安立。

为了安立第六识依,必须要安立意界,或者意界处。如果加上意处,承许界有十八种,这是不能少的,否则意识无法安立。因为没有意识的增上缘,所以必须安立意识的增上缘。安立了意识的增上缘,就可以安立意界。有了意界,从眼界乃至意界都安立了,从色界乃至于法界,对境也安立了,眼识界乃至意识界也安立了,所以就有十八界。十八界的数目是合适的,不能少一个。虽然意界的本体是六识的自性,但是为了安立第六识所依的缘故,必须要安立意界,从这方面遣除了疑惑。

还有另一种分析方式,五蕴有五个法,处有十二个法,再加上十八界,共有三十五个法。在其他注释 当中,如果把五蕴详分,有七十五类法。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所有的法,能不能通过最少的数量来

涵盖?这是可以的。五蕴挑一个出来就够了,十八界有十八个,以一个法来安立就够了,十二处中也挑一个,所以用一蕴、一界、一处三个,就可以包括一切法。

这方面也是让我们练习一下,相当于是锻炼我们的智慧,前面单独讲的时候,能够分的很清楚。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是什么,把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综合起来,能不能用一蕴、一界与一处包括一切法,这是让我们熟悉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的内容。如果把所有的内容学得很熟,自己就可以分析一个蕴在处、界当中有哪些?一个界在蕴、处当中属于哪些法?一个处在蕴、界当中是什么?把所有的法更详细的分类,对蕴界处内部分析的得心应手,会更加熟悉里面的含义,所以此处相当于世亲论师给我们做了个智力测验,帮助我们了解里面的内容。

五蕴当中挑什么呢?五蕴是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,五根、五境、无表色,色法有十一种,蕴虽然有五个,但是做代表的时候,从中挑一个,就是色蕴。所有的色法都包括里面。

处当中挑什么呢? 意处。我们刚刚学完什么是意处。意处相当于意根,是六识的本体,是十八界当中产生意识的所依、增上缘。十二处当中,并没有讲到眼识、耳识,是通过眼处、耳处,乃至于讲到舌处、鼻处和身处,最后讲意处。产生识的因,就是意根,对境是色处乃至于法处。

界中挑法界, 法界属于对境的角度。前面的意处, 在界当中就叫意界。意界的所缘是什么? 就是法界。 法界有什么法呢? 前面已经讲了, 法界中有受、想、行三心所, 再加上无表色、三无为。

色蕴当中包括什么?意处、法界是什么?对于这些了解清楚之后,我们再来看互相是怎么涵摄的。首先在五蕴当中是色蕴,色蕴在处当中包括哪些呢?包括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,还有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十处。因为十处都是属于色法的自性。十二处当中眼根、耳根,眼处乃至于身处,色处乃至于触处,色蕴的自性在十二处当中,就是前面十种色法的自性。十二处当中的十种法,都可以通过色蕴当中的法来包括。

色蕴在界当中是什么呢?一界所摄,就是讲法界。色法的自性在法界当中是哪个?我们想一想,这很清楚,就是无表色。前面说受、想、行、无表色,再加上三无为,色蕴的法在法界当中,只有一个无表色。法界当中有七个法,其中一个就是无表色,所以是法界一部分。

第二个叫做"处"。"处"是意处,十二处当中挑一个"意处",就是讲到心法的自性。意处在五蕴当中是哪一个?就是识蕴。因为它是六识界,前面讲了意处就是六识的本体,除了六识之外没有其他的法,所以意处在五蕴中的识蕴可以包括。意处在十二处当中,属于意处本身。如果在十八界当中,意处包括什么法呢?就是七心界。因为在十八界当中眼识界、耳识界乃至于意识界,都是六识的本体,意处是六识的本体,再加上意界就是七心界。

第三个叫做法界。前面我们也讲了,法界就是受蕴、想蕴、行蕴,无表色,再加上三无为。所谓的法 界在五蕴当中,刚才没有包完的是什么? 受蕴、想蕴和行蕴,这些包括在法界当中。因为第一个色蕴 在自己的一蕴当中已经包括了,然后第五个识蕴,在意处当中包括了。还剩下三个在法界当中,七个 法当中受、想、行三个,五蕴从这个方面就已经涵摄了,还有色蕴当中的一部分,除了受、想、行之外,在法界当中还有一个色,就是无表色。法界自己所包括的在十二处当中是什么?就是法处。因为法处和法界就是一个意义,所以十二处当中,法处可以包括在法界当中。界当中就是讲到法界本身。从这个方面讲,所有的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通过一个色蕴、一个意处、一个法界,以最少的数量可以包括一切法。这是让我们熟悉这些内容。如果以最少的法来包括,五蕴中选色蕴,处中挑一个意处做代表,五蕴在意处当中有什么法?是识蕴的自性。如果在界,挑一个什么呢?法界。蕴在法界当中包括什么法?像无表色等等。我们都可以了解。或者五蕴的色蕴在十二处当中,就是十种有色,五种有色根,还有对境。十八界当中有色界,加上无表色等等,这方面在注释当中已经讲得很清楚,所以它既是色蕴的自性,在十二处、十八界当中,分别是怎样去表示的,这方面必须要了解,所以我们挑的是色蕴。色蕴在十二处当中有色法的自性,就是十种有色处。

十八界当中哪些属于色法的自性?十种有色界,再加上无表色。所有色法的自性在色蕴当中是什么,在处、界当中是什么。然后意处属于什么?首先我们定性意处的本体是识的自性,既然本体是六识的自性,它在五蕴当中是哪个法,五蕴当中只有识蕴才符合它的标准。如果在十二处当中,当然就是讲意处。十八界当中,就是七心界。

我们再看第三个,就是讲法界。法界就是七种,受、想、行、无表色,再加上三无为。三无为的本体是什么?如果本体具有,我们再对照法界在五蕴当中有什么法?有受蕴、想蕴、行蕴,中间的三种包括了,然后无表色一部分,因为无表色也是色蕴所摄的。然后法界在十二处当中是什么法?在十二处当中是法处。这样分别以后,所有的法全部包括进来了。

第三个意义"即以自之本体摄,不具其他实法故",里面有个"摄"字,是能摄和所摄,一蕴、一界、一处,就是色蕴、意处和法界,这叫能摄。所摄就是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一切法。

这就要问了,能摄和所摄到底是摄了自己的本体,还是摄了其他的本体?也就是能摄所摄是一体,还是它体。此处说"即以自之本体摄",能摄和所摄是一体的。只是包括自己的本体,而不是摄的其他法,"不具其他实法故"。为什么是一体的方式所摄的,里面没有其他的自性,就是一蕴、一界、一处,是在一切法当中挑出来的,一切法就是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。能摄是什么呢?就是五蕴当中一部分的色蕴,十二处当中一部分的意处,十八界当中一部分的法界。能摄所摄都是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所以这种摄受的方法就是一体摄,不是他体摄。

摄自就是通过自己的本体来摄持的,不是通过其他方法涵摄的,三种能摄再加上所有所摄法,就是一体摄,注释当中也讲到一体摄和他体摄。他体摄相当于四摄法的自性,就是一个菩萨通过四摄的修法,然后去摄受其他的众生。能摄是菩萨自己,所摄是其他张三、李四、王五、赵六等众生,所以能摄和所摄是他体的,摄持了其他的法,叫做他体摄。还有一种叫一体摄,比喻就是声音可以摄持内容,内容和声音是一体的,我们所听到的内容和声音本身是一体的,相当于三种能摄和三十五种法或七十五

种法的所摄,都是一体的。

如果我们把这个问题搞清楚,回头再做个归摄,就知道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内部当中存在异同,有略有广,所以我们就通过这样一种训练,对五蕴十二处十八界能够更加熟悉地运用。这里稍微有一点点复杂,如果我们静下心来分析一下,把它的特点找到,色蕴是什么,意处是什么,法界是什么,把这个问题首先确定了,然后再来互相涵摄,对自己做一个测验。

这堂课讲的是遣除实法的疑惑,讲到了十八界,一定是十八个。如果过多或过少,十八的数字不是真实的,就是虚假的了。前面觉得过少,十八界的数字不够,十二界或者十七界,这个问题已经遣除了。下面就是十八界不止,过多了怎么样呢?

眼等根虽有二数,然类行境与心识,

皆相同故为一界,为显端严而生二。

有两层含义,第一层第一、二、三句,讲到了什么呢?没有过多的问题,解释虽然眼根有两个,不会过多。第二层第四句是解释两个眼睛、两个耳朵的必要性。

第一层意思是对方提问,十八界是不确定的,为什么不确定的?可能会多。因为所谓的眼根算的时候是一个,但实际上是两个,有两只眼睛。不可能说胡麻花一样清净的色法,在你的左眼当中,右眼根本没有,或者胡麻花只在的右边,没在左边,不会的。既然两只眼睛里面都有清净的色根,这样眼根就变成两个了。耳朵也是一样,左边一个,右边一个,耳根也有两个了。鼻子虽然一个,但是鼻孔有两个,这样算起来,不止十八界。因为眼根有两个,耳根有两个,鼻孔有两个,分别各加一个,十八界再加三,严格来讲就有二十一界。

还有一些人说, 舌根也是两个, 虽然并没有两个舌头的说法, 但是在有些解释说半月形的舌根有时候会一分为二, 也可以是两个。但这方面没有说二十二, 说的是二十一。平常比较明显的两个眼根, 两个耳根, 再加两个鼻孔, 应该有二十一才对, 所以这个实法就不确定, 不是十八了。

此处就要遣除这种疑惑,我们承认眼根、耳根、鼻根都有两个,但是安立为一个界没有问题。"然类行境与心识,皆相同故",这是根据,"为一界",最后我们下的结论是两个眼睛、两个耳根、两个鼻子各算一个界,没有过多的问题。这样安立有什么根据呢?有三个根据,第一个是类;第二个是行境;第三个是心识。类是同类的,心是行境,第三句有一个相同故。行境相同,心识和相同对应,行境相同,心识相同,所以说是一界。

第一个根据是类,同类的。眼根虽然有两个,但是种类是一个,都是一个功用,属于眼睛的同类,所以它安立在一个界当中。怎么是同类呢?作为眼根取眼睛自己对境的色法。在取色法的时候,所依的色法都是一样,不是两类,同类的缘故,安立成一个界。

第二个根据是行境相同。两个眼睛取的境是相同的,比如我们看一根柱子的时候,左眼睛和右眼睛取的都是同一根柱子,没有说左眼睛取一根柱子,右眼睛取一根柱子,最后取了两根柱子,这是没有的,虽然两个眼根,但只取了一个境,所取的境是相同的,所以两个眼睛安立成一个界。

第三个根据心识相同。左眼睛和右眼睛两个眼根,所看到的一个色法,产生的是一个色法的心识。比如两个眼睛看到一个瓶子,产生的是几个瓶子的眼识?不可能产生两个瓶子的眼识,产生的是一个瓶子的眼识。心识相同的缘故,所以安立为一个眼界,没有安立为两个眼界。然后听声音、闻味道,也是一样的。当然你说看到一个,我却看到好多个,这是眼根出毛病了,或者耳朵听到很多声音,那是耳根出毛病,这是另外一回事。从正常的眼根而言,取一个柱子,只是产生一个柱子的眼识。从这个方面讲,虽然有两个,只安立为一界的原因,就是这样。

第二层意思"为显端严而生二"。既然是同类的,行境是一个,产生的心识也是一个,为什么一定要产生两个眼根、耳根呢?产生一个不就可以了吗?当然有些问题不回答也行,但是世亲菩萨在小乘论典里,对于这个问题作了一些解释。"为显端严而生二",产生两个是有必要的,为什么有必要?为显端严。因为显的好看、端严。

对于为了好看而生两个眼睛,有些论师也有不同的观点。觉得两个眼睛好看是我们看习惯了,假如众生生下来就是一个眼睛、一个耳朵,耳朵长在头顶上不就对称了吗?我们觉得只是左边有耳朵,右边没有不对称。找个对称的地方长不就行了吗?只要看起来不是那么怪就行了。如果大家都是一个的,也没什么好看不好看的,反正你生活的环境中,都是一个眼睛一个耳朵,你就觉得很好看。突然看见两个眼睛的,觉得这个人怎么长的这么怪呀?多出一个眼睛是哪里来的?干什么用的?所以这是不确定的。

觉得好看也不一定,有些地方又加了一个必要,就是为了显得明显。两只眼睛看东西明显,两只耳朵听声音明显。如果是一个眼睛,可能看的不是那么清楚,如果两个眼睛,就看的比较明显。再加上两个耳朵,听声音比较清楚。第一个观待于现在的众生来讲,是好看。如果现在谁缺少了一个眼根,或耳根,我们觉得可能不是那么完美。从现在大家认知的角度来讲,如果只有一个眼根,或者耳根,觉

得不好看。从审美角度来讲,可以这样安立。还有两个眼根取色比较完整,如果你只有一边,取的不那么完整。两边取的视角比较明显一点,看起来也比较清楚。耳根也是一样的,两边都有接受声音的器官,可以听的比较清楚。

"为显端严","显"字就是为了显得很端严。如果我们要理解,因为有两层意思,第一个是为了端严,第二个是为了明显,所以显字我们也可以理解成明显的意思。大恩上师翻译的时候,显字不一定是明显的意思,就是为了显得端严。注释当中也说,为了表现身体端正。为了我们便于记忆,注释中有两个根据。颂词当中的"显"字,做为一个记号,可以表示明显的意思。一个是两个眼睛取色的比较清楚、比较明显;另一个就是端严、好看,所以"而生二"。

之所以产生了两个,就是众生很长时间执著两个眼睛好看、看的清楚等等,通过众生的业逐渐演化成现在的状态。这是"为显端严而生二"附带的内容。

丙二、蕴界处各自含义及必要性:

五蕴、界、处各自的含义是什么?还有安立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的必要是什么。对于学习佛法的人来讲,这些是比较重要的。学法应该是以比较智慧的方式,为什么这样安立,有时候在小乘论典当中,把这些讲的比较清楚。我们看蕴界处各自的含义,颂词当中讲的清楚。如果背了颂词的道友就知道,蕴界处的含义是什么,必要性是什么,做个提示以后,意义马上就会出来。

积聚生门种类义,即是一切蕴处界。

为断三痴依三根,三意乐说蕴处界。

这里分了两层意义,第一句、二句是一层,讲蕴界处各自的含义。第三、四句是第二层,讲它的必要性。

首先看蕴界处各自的含义到底是什么。"积聚""生门""种类"分别对照蕴、处、界。

"积聚"就是蕴的含义,所谓的蕴是什么?蕴就是积聚的意思。以色蕴为例,过去、现在、未来,还有远、近,清静、不清静的色法等等,所有色法积聚在一起,叫做色蕴。过去的色法也叫色,未来如果生起一定会有色的自性,现在的法也是这样;还有内色、外色,内色就是我们的色身,外色就是指山河大地。

还有清静的、不清净的。比如有表色当中,我们恭恭敬敬听法、顶礼,属于清静的色法。如果用身体去杀生、偷盗、邪淫等等,这个色法就是属于不清净的。无表色也是一样,如果你守持清静的戒律,戒体就是清静的。如果你摄持了恶戒,无表色就是不清净的等等。所有色法积聚在一起叫做蕴,这是色蕴的意思。受蕴也是一样的,我们的身体、心中感受各种各样的乐受、苦受等等。所有受的积聚体叫做受蕴。想蕴、行蕴、识蕴的蕴,都是积聚的意思,是多体的一种积聚,很多法积聚在一起。

"处"是什么意思呢?就是颂词第一句说的"生门"。能够产生受用之门,门就是途径。能够产生受用,或者是产生心识的途径。眼处是内六根,通过增上缘的方式产生受用。眼根的对境是色法,在十二处

当中叫色处,通过所缘缘的方式,增长受用之门。增长什么呢?如果是眼根和色法,也就是眼处和色处和合之后,可以产生眼识,就是眼识的生门,是产生眼识的增上缘和所缘缘。然后耳处和身处,就是耳根和对境的声音,这两种增上缘和所缘缘结合起来,可以产生声识,这是平时讲的耳识。第六个就是你的法处,意处是指我们的意根,法处是意根的对境。如果意处和法处以增上缘和所缘缘的方式和合,就可以产生意识,所以它是六识的生门,是产生六识的方便、途径、所依。可以受用,受用什么呢?产生眼识可以受用外面的色法;耳识可以受用外面的声音等等。

"界"是什么意思?"积聚""生门""种类",种类是对应界的。就像有各式各样的金矿石、银矿石、铁矿石等等,叫做矿山,或者珍宝界。因为有很多种类的珍宝,所以十八界有不同的种类。在《辩中边论》当中,讲"种子义名界"。第一,"界"有种子的意思,在十八界当中是怎么体现的呢?十八界中有一个相续,前前生后后,眼根产生第二刹那的眼根,耳根产生第二刹那的耳根等等。第二,"界"有种类的意思,十八界每个法都有各自的本体和不同的作用。就像矿山的珍宝界当中,黄金、白银的自性分别是什么,都有各自不同的作用,所以我们的眼界、对境色界的作用,或者说法界、意界的作用,都是不一样的,有各自不同的种类。

下面讲必要性是什么?为什么讲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呢?有三种必要,第一个颂词当中的"为断三痴","断三痴"是第一个必要,第二个必要是"依三根",第三个必要是"三意乐"。首先"为断三痴说蕴处界",然后依"三意乐说蕴处界"。这里把蕴、处、界,以及为什么要讲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的必要讲的特别清楚。

第一个为断三痴,为了断除三种愚痴而说蕴处界。断哪三种愚痴呢?第一种愚痴,有些人执著心和心所一体;第二种愚痴,有些人执著所有的色法是一体的;第三种愚痴,有人执著色法和心法是一体的。依靠这三种愚痴产生什么?就会产生我执。这里面讲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都是为了破我的。

第一种愚痴,有些人因为执著心和心所是一体的,所以他执著心是我,又把心和心所执著为一体。平时我们起心动念,或者认为我在思考等等,把所有的心执著为我。为什么这样呢?他把心和心所执著为一体,然后把这个整体执著为我。因为众生所执著的我是常、一体的自性,所以此处把心、心所分开,它不是一体,是多体的。

你自己所认为的我,安立我的所依是什么?就是心、心所一体,所谓的心、心所是可以分开的,哪里有你认为一体、常有的我?根本不存在。因为把心、心所执著为一体,为了打破心、心所一体,进而打破所谓我存在的观念,给他宣讲五蕴。虽然也讲了色蕴,然后把受、想、行、识蕴五个分开讲,但是后面四个法,受、想、行、识。受、想是一个单独的蕴,行当中包含很多心所,最后还有一个识,每个法相都是不一样的。心所当中分了很多种,四十六种心所,然后在识蕴当中,又分了六种识蕴。六种心王再加上四十六种心所,受蕴和想蕴是分开的,后面是行蕴,这样讲的时候,心和心所不是一体的,它是多体的自性。因为多体的自性可以打破众生执著心、心所为一,然后把这个整体执著为我,

产生我执,所以可以帮助众生打破我执。

第二种愚痴,有些人执著所有的色法是一体的,他认为这个身体就是我,而且又把所有的色法执著为一体。为了打破这种执著宣讲十二处,虽然也有讲到后面,第十一、十二也可以讲,或者第五、十二,第六、十二也行。十二处当中,最后一个是意处,对境叫做法处,意处是心识的自性,法处基本上是心识的自性和无为法,前面的十种都是讲色。因为你执著色法是一体的,所以在十二处当中,把色法分了十种给你讲,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,然后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。认为色法是一体的,怎么可能一体?已经分类了,这是你的眼根,眼根色法的对境是什么。把色法分了十种,里面哪有一个一体的,没有一体的,也就没有一个安立我的基础。如果有些人执著身体为我,或者执著色法为一体,可以通过讲十二处的方式,消尽他的愚痴。

第三种愚痴,是执著色法和心法一体的。为了打破色法和心法一体,或者身和心聚集为我,众生执著为我的分别念有很多,有些执著身心是我,色法和心法的和合体就是我,有些人执著心为我,有些人执著身体为我,不管把哪一种执著为我都不行。如果你执著色法和心法为一体的,我们就分十八界,十种有色界,然后六种识界,眼识界乃至意识界,再加上意界,有七心界,再加上这十种有色界,哪里会是一体呢?把十八界分开之后,里面没有一体的自性,都可以分离,所以色和心不是一体的。既然色和心不是一体的,把色和心执著为一体,而安立为我的观点,就没法安立了,通过这个方式来打破众生的我执,叫做断三痴。

为了断除三种愚痴,宣讲蕴、处、界。如果讲的比较深,前面也提过,如果把无我的观察方法带进来,里面直接可以抉择无我了。自释当中最后一品就是破我品,如果直接学习破我品,其中讲了为什么没有我的观念。我们即便不学习自释当中的破我品,单单依靠《俱舍论》的颂词,也可以抉择无我。因为众生的我执是常一的,认为这个我是常的,怎么可能是常的呢?常法没有生、住、灭,五蕴当中所有的法都是有为法,你所执著安立的我在哪里?就是在五蕴上面安立。五蕴上面哪一个是所谓常的自性,没有一个是常的。然后众生只有一个我,没有很多我,认为这个我是一的。蕴有五个,色蕴又分十一个,再往下分还有很多种,前面我们讲显色、形色,内部又分了很多,显色、形色又分两个,再加上有二十个等等,这样分下来哪有一个一呢?色蕴、想蕴、行蕴,都没有一个一,也没有自在的意义,所以众生所执著的我是俱生我执,根本没有观察。

虽然想当然安立五蕴的和合体就是我,但是我们一观察五蕴的时候,五蕴的色蕴当中有很多法,是无常变化的,也是有为的。你看里面是有为的本体,刚开始讲的时候,它是有为的自性,是变化的,生住异灭,没有一个恒常的,也没有一体。分开的时候,我根本找不到,没有办法安立。如果在了解无我的基础上,再继续观察、断除,后面学到第五品中断烦恼的方式,安立圣道,慢慢就可以获得解脱了。如果把无我的观点带进去,可以断掉三种愚痴,而抉择无我空性。

第二个依三根说蕴处界,就是依靠上根、中根和下根宣讲蕴处界,上根者不需要很多,上根者了知五

蕴,就知道一切了,抉择照见五蕴皆空就够了。《金刚经》中说,一切有为法,如梦幻泡影,如露亦如电,应作如是观。因为五蕴已经包括了一切有为法,所以把一切有为法,都了知为空性,能够了知无我,对他来讲就够了。只需了解五蕴,就可以了解一切,所以对于利根者来讲,学五蕴就可以了;对于中根者来讲,和他讲五蕴还不够,需要讲得稍微广一点,讲十二处,里面包括了一切有为无为等等,能让他了解一些法;对于钝根者,讲十二处还不明白,给他再讲广一点的十八界,就明白万法了。还有依靠"三意乐说蕴处界","三意乐"是三种想法、喜好。有一种意乐喜欢略的东西,和前面的三根不一样。这个地方的三意乐,有些人的意乐,就是喜欢简单的,你讲多了,他听不进去。你给讲略的就行了,讲五蕴;有些人喜欢中等的,五蕴还不够,讲十二处,他就心满意足了;有些人喜欢广,你给他讲略、中都不行,必须给广讲,展开讲十八界。

丙三、单独安立受想蕴之理由:

前面分析的时候,已经知道受蕴和想蕴,从严格意义上来讲是心所,心所包括在行蕴当中。为什么把行蕴的四十六种心所法当中的受想,单独拿出来安立受蕴和想蕴,这个原因也要解释。有时候我们会想,同样都是心所,为什么单独把受蕴想蕴拿出来,不把后面的识蕴拿出来呢?是有理由的。

成为争论之根源,轮回之因次第因,

是故一切心所中, 受想单独立为蕴。

蕴中不摄无为法, 义不相应故未说。

这里也分了两层意思。第一层意思就是前四个颂词,是讲为什么把受想单独安立为蕴的理由。第二层意思就是第五、六句,就是宣讲五蕴当中没有无为法的根据。

首先讲第一层意思,受想单独立为蕴的必要。有三个根据,第一个是"成为争论之根源",第二个是"轮回之因",第三个是次第因,这里没有讲,在下面"蕴界处次第确定"会讲。

第一个成为争论之根源。注释中讲,世间的人分为两类,一类是纯粹的世间普通人,第二类就是修道的人。世间人对于修道方面没有概念,他自己的所缘,日常的生活几乎都和财产、田地,或者男人女人打交道,怎样找对象、结婚生子、赚钱、获得地位,这些和五妙欲有关。五妙欲直接和受蕴相关的,就是苦受、乐受、舍受。得到高档的东西之后就有乐受,得到不好的东西就是苦受,或者身上穿的衣服,嘴上吃的饮食,如果享用了这些,就有乐受了,得到了心中觉得很舒服,会有幸福感。如果别人障碍你,就会觉得很痛苦。在家人的所缘都是五妙欲,五妙欲和受有直接关系,成为争论之根源。

在家人一般在妙欲、受上的争论很多,为此打拼,得不到又要怎么样,通过很多方式抢回来、报复等等,产生的争论特别多,在家人在这方面很明显。把五妙欲中的受单独拿出来,安立一个受蕴,说明对于在家人来讲,是非常重要的一点。

还有想,出家人分为内道和外道,外道和外道、内道和内道、内道和外道之间都有辩论,辩论的是什么?都是想,以见为核心。前面讲有漏烦恼的时候,不是讲到一个概念吗?一个叫做五利使,一个叫

做五钝使。五钝使就是贪、嗔、痴、慢、疑,所缘是什么?就是世间的妙欲。一般的老百姓,以五钝使贪、嗔、痴、慢、疑为主导,然后缘外在的受用而产生争论,这是以受单独安立为蕴的原因。

还有一个五利使,前面我们讲到我见、萨迦耶见、边执见、邪见、见取见、戒禁取见,都和修道有关,是缘四谛的。内道当中相对来讲,是比较正确的四谛所缘。外道对于四谛是颠倒的所缘,五利使缘四谛的时候,就会产生以见解为主的烦恼,这是很敏锐的,不是缘世间的受用,世间八法的妙欲。本身带有智慧的本体,他们缘四谛的法开始争论,我的观点、见解,安立万法的深意是什么,你安立万法的深意是什么,有什么不对,关键是从这方面安立的。

出家者关心和四谛有关的法,相当于更高层次的法。主要从内心当中的想法,对观点的安立开始争论。 虽然都是烦恼,一个是五钝使引发,一个是五利使引发,但是一个是缘四谛,一个是缘世间法。因为 这些成了争论的根源,产生了争论。在家者主要是缘受用产生争论,出家者主要是缘见解产生争论。 虽然也有一些在家者是缘见解争论的,有些出家者缘受用争论的,但是一般来讲,以这样的分类,可 以安立争论的根源。

第二个轮回之因,受想单独安立为蕴。我们对于乐受很贪执,苦受不想要等等。因为对受的贪执,进一步产生常乐我净的颠倒想,就是轮回之因。因为有了对受的执著,所以产生了颠倒想。有了无明,开始轮回了,所以它是轮回之因的缘故,受和想单独立为蕴。受是苦受乐受的耽执,有了受之后,会有常乐我净的颠倒想,所以你对受有了执著,有颠倒想,就有烦恼。十二缘起当中,触缘受,受缘爱,爱缘取,爱取就是烦恼的自性。有了苦受乐受之后,就会产生颠倒想,有了爱取之后,就会有有,然后是生老死,开始轮回,这是轮回之因的缘故。

下面一个颂词,会讲次第因。"是故一切心所中,受想单独立为蕴",小乘是四十六种心所,大乘当中讲五十一种心所。在小乘四十六种心所当中,我们一定要知道,受蕴和想蕴当中,受是受心所,想是想心所。受心所和想心所单独立为蕴,原因就是这样的。

下面我们讲第二层意思,"蕴中不摄无为法,义不相应故未说"。为什么在五蕴当中,只讲有为法,没有包括无为法呢?前面我们讲了,世亲论师通过有漏无漏宣讲一切法,为什么不是通过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?因为五蕴当中,只有有为,没有无为,不能包括一切法。为什么在五蕴当中没有无为法呢?"蕴中不摄无为法",最关键的根据是"义不相应"。义不相应故未说,因为意义是不相应的。

我们首先要知道什么是蕴?前面刚刚讲完,蕴就是积聚的意思。无为法哪里有积聚的意思呢?虚空有积聚的意思吗?然后抉择灭,灭的本体有积聚的意思吗?非抉择灭有积聚的意思吗?都没有。虽然有三个法,数字方面可能和五蕴当中五可以对应,但是无为当中没有积聚的含义。

还有无为当中,和色蕴的法相不相应,和受蕴、想蕴、行蕴、识蕴的法相都不相应。无为是没有生住 灭的自性,和它有生有住有灭的色蕴、想蕴、行蕴等等,法相也不相应。虽然和整体的蕴法相不相应, 然后和色蕴、想蕴的意义也不相应,所以蕴当中不摄无为法。不摄无为法当中,根本没有蕴的含义,

没有积聚的意思,所以安立不了第六蕴。只是五蕴,没有第六蕴。因为无为法不能包进来的缘故。从这个方面来讲,无为法因为没有有为无常的意义,没有积聚的意思在里面,也不是时间所摄的原因等等。从很多的必要性,义不相应的缘故,就没有宣讲。

今天我们就讲到这个地方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

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

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

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

《俱舍论》第6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 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,

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 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

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殊胜的菩提心!

发了菩提心之后,今天我们再一次的学习世亲菩萨所造的《俱舍论》。

《俱舍论》讲的是一转法轮中阿毗达摩对法的主要含义。特点是难易交替出现,有些地方特别难,有些地方不是那么难,简单一下之后,又开始难一点。不管怎么样,我们都要对本论的殊胜法义尽量学习,不仅在相续当中接受,对于一部分内容也要进行实修。

丙四、蕴界处次第确定之理:

次第因在这里做了比较详细的描述。蕴、界、处的次第是确定的,尤其是五蕴的次第,然后对十二处、十八界等等类似的观点,也可以进行描述。

次第随粗诸烦恼,器等义界如是立。

讲的是它的次第安立,首先是色蕴,然后是受、想、行、识,蕴如是排列,前面单独安立受想。为什么要单独安立受想?因为不管从粗细的角度,还是产生烦恼的角度来讲,受想都是不可或缺的,如果缺少了受想,很多的内容意义,也就无法安立。

颂词表达了四个意义。为什么这样排列五蕴的次第呢?

第一,随粗。它是跟随粗细的次第进行排列的,越往前越粗,越往后越细。

第二,随诸烦恼。产生烦恼的次第,也是通过受乃至于识之间确定。

第三,器等义。以比喻和意义对照说明,像请客吃饭一样,需要器皿、饮食、厨师、烹调,最后受用,对照色乃至于识之间产生烦恼的道理。

第四,界。"界"是跟随三界的道理进行排列的。欲界当中主要是什么,色界当中是什么,无色界当中

前三个是什么,第四个是什么等等,通过界的方式进行安立。

通过四个根据,我们知道它的次第是确定的,不能紊乱,不能把受想拿到后面,把识排在前面。色受想行识,有一定的根据。尤其针对修持解脱道的人来讲,对于烦恼产生的次第,粗细的因等等,也应该有所了解,增长内心的智慧。我们觉得学习五蕴的次第,对证悟空性有什么直接的意义?虽然不一定令我们直接证悟空性,但是间接的作用很明显。当自己的智慧通过这样的方式梳理的非常细致,变得有条理的时候,我们再去学习空性等深奥的法门,就有了一个非常好的基础,更加容易理解比较深广的法门。

十地五道的次第,还有空性、光明,密法的内容,都需要以有条理的智慧学习、思考和修持。如果我们的智慧比较混乱,很难通过自力发现隐藏的含义,如果学完了这部论典,对自己智慧有所启发,对于增长我们学习的能力,还是非常有帮助的。如果有了深细的智慧,我们打开了思路之后,通过自力去看,会发现颂词有很多层次。

《俱舍论》的层次感、次第性很强,因为我们的智慧比较粗大,平时轻易漏掉的地方,本论都讲的很细致。我们学五蕴的时候,就会知道还可以这样去观察、分别,依靠自己的智慧根本想不到。学完《俱舍论》之后,掌握了方方面面的观察、安立方式,我们再去看其他的论典,通过自力可以找出隐藏的意义,对自己学习佛法的帮助非常大。

首先通过粗细的原则进行分别,五蕴当中什么法最粗大?色蕴是最粗大的。属于色的自性,是有质碍的,互相之间有阻挡。色法和心法当中,心属于无碍,而色属于有碍的,色法可以累积和相互质碍。在五蕴当中,最粗的色蕴排第一位。

第二个是受,平常我们说自己今天很快乐,或者非常痛苦,也是比较明显的。一点点的感受就会使自己很快乐或者很痛苦,这属于受,自己的苦受、乐受等,比色法要细,但是比其他的三个法粗,所以排在第二位。

第三个是想,想就是取相,这是青色的相,那是黄色的相;这是男的,那是女的。想比受要细一点,但是比造作迁流的行、识,要粗一些。平常能够取种种相的想,在我们的心前可以浮现出很多相。受只要你感受到了,不用去思考,今天你头疼,头疼就是头疼,很粗大,不需要观察,直接摆在这个地方,快乐也是一样,比较明显,但是想必须要去思考,这是什么东西,比受细一点,它是排在第三位的。

第四个是行,是以思心所为主的种种心所法。这方面更细微,不仅包括禅定、智慧等,很多贪嗔的烦恼,也是行蕴所摄,想之后产生很多烦恼,它排在第四。

第五个是识,心识的自性是最细微的。为什么?你的心识再怎么样,绝对不可能和色蕴相比,色蕴是最粗大最明显的。除了色法之外,受想行识属于心法,都是自己内心的自性。中间三个受想行,这是心所法,就是心所有的法,相当于大臣是国王所有一样,心识叫心王,心所叫做心所有法,属于心识

的所有法。像国王和国王的眷属一样,心所相当于国王的眷属一样。

在《俱舍论》《因明》《辩中边论》当中,都有心和心所的安立。心王只是缘总相,不是我们分别念面前的叫总相,它是缘总体的概念,心所是缘比较细微的方面。比如我们看到一幅画,心王就是眼前显现一幅画的样子,整体就取完了,但是心所,这是蓝色的,那是绿色的,画的是莲花生大士的像,可以细一点。

心识的自性缘一个整体,从这个角度讲,力量比较细微,不是那么明显的。虽然心所缘的是细相,但是比较确定,这是唐卡,画的是莲花生大士,颜色是什么,帽子是什么。比起心王,心所就粗一点,更加细致,更加明确的缘了对境的本体。因为心王只是缘一个整体法的缘故,所以它是最细的。在注释当中说它是缘本体,就是讲它的整体,不去分别这幅画是什么质地,取完之后,心王的事情就做完了,剩下就是心所的事情,心所会详细的辨别,到底是什么。这就是受蕴、想蕴,或者行蕴等等,里面的心所法去工作了。

然后是随烦恼,产生烦恼的次第。我们的眼识缘了色法,耳识缘了声音,鼻识缘了香气、臭气,还有 舌识缘了酸甜苦辣,身识缘了柔软、粗糙。缘境之后,产生了受。首先是色,然后是眼耳鼻舌身,首 先是缘它的色法,后面开始产生苦受和乐受。因为你看到的东西有丑有美,听到的声音有好听、不好 听,至于你身识的所触,也有悦意和不悦意,所以就开始产生了苦受和乐受。

有了苦乐受之后,就产生种种想,引发了比如常乐我净等颠倒想,产生了想,就开始有行,对于造作,思心所为主开始分别,好的东西我一定要,不好的东西不能要等等,开始产生了心所,然后产生了贪心、嗔心之后,最后就是识。烦恼染污了自己的心识,产生了烦恼的次第。

首先的源头就是色,作为一个初学者来讲,要远离让你生烦恼的对境。因为你经常安住在复杂的环境中,看的多、听的多,也会产生很多烦恼,所以应该到寂静处去闻思修行。那样你的所见所闻、所思所想都和正法有关,当眼耳鼻舌身等诸根缘正法的时候,就没办法缘杂乱染污的外境。有些时候从远离对境的角度,制止烦恼的产生;有些时候从受的角度来讲,观察它的无自性,或者在小乘当中,诸受是苦,虽然感受到了受,但是观察一切受,都是苦的自性,不管是苦受、乐受、舍受,都是苦苦、变苦和行苦的自性。对于身上感受的受,通过正法来进行调伏,尽量断除常乐我净的颠倒妄想。如果你把这些执著是常、快乐、我自在的、清净的,就没办法避免产生烦恼,所以你要安住在如理作意当中,这些都是无常、不清净的自性,都是无我的,佛法当中都有相应的对治法。

然后是行,尽量安住在无贪、无嗔等善心所当中,自己的识会比较清净,从这个方面也可以安立所生烦恼的次第。我们说通过看到的色法,开始产生受。有些注释当中讲的方法,和前面讲的方式相反。说欲界的众生,最喜欢看好看的外境,漂亮的人等等,这是什么?自然而然对色法、饮食、男女等等产生贪著心,产生贪著心的原因是什么?它的因来自于受。因为有苦受、乐受的缘故,对饮食、男女产生烦恼。

受来自于想,因为有种种非理作意、颠倒妄想的缘故,所以认为这是快乐的自性。有了快乐自性的缘故,认为这是快乐、清净的,就产生了乐受,或者认为这是不清净、不好的,产生了苦受。这种想来自于内心的贪心、业,或者烦恼,这是行蕴所摄。业和烦恼是通过什么发动的呢?以自己的眼识或者意识发动,通过心识产生业惑,通过业惑开始产生颠倒的非理作意,然后产生苦受乐受,通过苦受乐受,对男女、饮食等等,产生强大的贪著心。不管是第一种次第,还是第二种次第,都讲到了五蕴产生烦恼的次第。

下面讲器等义,前面以简单的方式提到过,相当于我们吃饭,或者请客的次第。如果你要请客吃饭,首先要有器皿,做饭的锅、盘子、筷子等等,准备好的饮食装到器皿里,有了饮食之后,烹调饮食的人必须有,要不然是你自己,要不然请一个炒菜的厨师。厨师通过自己的手艺烹调饮食,最后就可以受用,有五个次第,分别对照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。

器皿相当于色蕴,要受苦的器是什么,就是身体为主的法。它是一个器皿,有了色法的器皿之后,要有相当于饮食的受。因为饮食有比较好的,也有比较差的。有的非常明显的,比如饮食非常的精良,或者是一堆烂菜叶,一看就知道是很差的东西。有时根据个人的喜好,喜欢吃这种菜,不喜欢那种菜。饮食有好吃的,不好吃的。受当中有比较悦意的乐受,相当于好吃的菜一样,还有不太悦意的苦受,相当于不好吃的菜一样。一般的舍受相当于中等的菜,吃两口也可以,但是不一定喜欢,也不一定讨厌。

第三个是想。对于好吃的、不好吃的,有一种想法,或者想要获得的心,相当于厨师一样。有些注释 当中说,想相当于调料。有了饮食之后,还要有调料。此处说的是厨师。

然后行就是造作的,生起了贪心、嗔心的业惑,是造作迁流为性的,相当于烹饪。厨师把调料和菜放到一起开始烹饪,炒完之后就开始吃饭。吃饭就是通过自己的行缘颠倒想,造了业之后,最后果报现前,果报在什么地方安立?在心识上面安立,非常痛苦,或者不痛苦等等。

因为五蕴通过器等义,可以确定次第。第四种就是界。五蕴在三界当中都有不同的特点。首先欲界当中最明显的是什么呢?最突出的是色蕴,并不是没有其他的,从地狱乃至他化自在天,欲界都是属于色法为主,贪著、受用这些色法。

从一禅到四禅之间主要是受。它有喜和乐,四禅主要是舍受了,一禅到三禅主要有喜和乐,喜就是内心当中的执著,很高兴; 乐就是欢喜,没有欢喜心,身体当中的乐受还是比较明显的,到第四禅之后,喜也没有了。观待于上上的禅定,下下的是一种过患。虽然我们到初禅的时候,可能内心安住在禅悦当中非常欢喜,但是这种欢喜是一种执著。如果你安住在执著当中,没办法生起上上更加清净的禅定,所以修一段时间之后,喜的执著要打破,安住在乐当中,喜就没有了,喜是内心当中的欢喜,主观比较强一点,执著心也比较强。把它打破之后,乐不是主观的,不是我心中产生的高兴、不高兴,就是身体的乐受,修禅的时候会这样。乐受观待上面的舍受来讲,还是有过患的。

往上修到第四禅的时候,没有喜,也没有乐,安住在舍受状态,四禅主要是受蕴为主,再往上三界当中的第三界就是无色界,分了两个等持。无色界前三个是空无边处、识无边处、无有所处。因为修到第四禅的时候,虽然舍受相当于平等的,很清净,但是他对色法还是产生了厌离,修持空无边,开始到了无色界。

色界虽然没有欲界那么强烈的贪著,但有色法的存在和执著,感受主要是前面所讲的喜乐和舍受,他们修持空无边处,最后对空的执著也厌离了。然后修持识无边处,一切都是心识的周遍,厌离了心识之后,开始修无所有,心识也没有了,就是无所有处。这样三种都是想蕴。

在自己的心识面前现前了什么相呢?第一个现前空无边的相,第二个现前识无边的相,第三个现前无 所有的相,想为能取相,心中就现前了这三种相。然后到第四个无色界,非想非非想,在整个三界当 中,它是最细微的心。欲界是特别粗大的心,往上就越来越细微,非想非非想称之为有顶。"有"就是 三有,"顶"就是顶端,超过就出三界了,所以是整个三有的顶端。

非想非非想中主要是行蕴,以思心所为主。"非想"就是粗大的都没有了,几乎没有想了,"非非想" 也并不是完全没有想,最细微的想还是有的。这个想就是一种思,还是造作迁流的自性。

以上是前四蕴,还剩了一个识蕴。识蕴周遍三界,还有一种说法就是,识蕴分别住在色蕴、受蕴、想蕴、行蕴当中,没有离开,这是它放在最后讲的原因。

通过蕴界处次第确定之理,我们知道了排列五蕴次第,是通过随粗、随烦恼、器等义和界进行安立的,也知道了前面把受想单独安立为蕴的根据。因为在随粗、随烦恼等当中,缺少不了受想的参与,如果没有受想,次第就没法排了。

大恩上师在注释当中,说了麦彭仁波切的观点,下面讲处和界,就是十二处、十八界,和相关的内容。取现境故先五根,取大所生故四根,

他中最远速执故,或依位置之次第。

主要是讲六根,为什么不讲其他的呢?这里最关键的就是六根,眼根所缘是色法,耳根所缘的是声音, 六根一确定, 六境就确定了, 六境一确定, 六识也就确定了。眼根缘色法, 产生眼识等等。这里也讲了十二处、十八界等等, 都是包括的。六根在五蕴当中没有讲, 主要在十二处中开始讲六根。

六根是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,这样排次第的原因是什么?也是有根据的。我们觉得佛法当中说的,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,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、法,这些是不是随便排的?不是随便排的,还是有一些道理。《俱舍论》中的道理,有些地方讲的不是很清楚,因为侧重点不是这些。小乘当中对于这些智慧讲的比较细微。因为我们的分别念比较强,可以通过这些观察方法,把分别念压下去,之后,会对这些道理产生比较殊胜的认知和定解。

第一层意思"取现境故先五根",就是六根当中五色根排在前面的原因;第二层意思"取大所生故四根",这是五根当中身根排后面的原因;第三层意思"他中最远速执故",是四根当中眼耳鼻舌排前面的原因;

第四层意思"或依位置之次第",是或者依靠位置也可以排眼耳鼻舌身意的次第。

第一个是"取现境故先五根",在六根当中,五根排在前面,意根排在后面,为什么是这样?因为"取现境故","现"可以理解为过去现在未来,这是时间的次第。眼根乃至身根,只是现在的对境现前的时候,才可以能取,眼睛不能看到昨天、明天的色法,就连上一刹那的色法都看不到,只能看这一刹那和眼根同时的色法,耳根、身根都是取现在的法,"现"从时间角度来讲,是现在的意思。

"现"还有一种意思,是明显的地方,现在眼前,也就是说你能看到的,隐藏起来就取不了。隐和现是相对的。现既可以从时间的角度来讲,也可以从隐蔽、明显的角度来讲,比如色法隐藏起来了,在墙外面,我们没办法取它。还有如果超越了距离,你的眼根看不到几公里之外的东西,只不过在眼根范围当中取这些法,所以,就有是不是显现,是不是现在等的特性。平常我们说有色的作用是有限的,的确实有限的,一方面是取现在,一方面是取明显,还有一个就是不能超越它的功能范围之内的法,所以把这些确定的方面放在前面。

为什么把意根放在后面呢?意根不一样,它可以取三时的境,不单单取现在的境,意根也可以取昨天的法,昨天我吃了什么,明天我准备做什么。意根可以通三时,就是过去、现在、未来,三个时间都可以取的。和有色根取现在就不一样了,所以放在后面安立。

还有意根可以取无为法,其他的根取不了,它连虚空、抉择灭都可以取,所以比较难懂,而眼根、耳根,比较简单一点,所以把意根放在后面。因为它的功能不一样,既可以取过去、现在、未来,还可以取隐蔽的,比如说眼根看不到墙后面,但是意根可以去缘在墙外面。虽然不能缘到它的自相,但是对于隐蔽的东西可以去缘。眼根不能缘墙外的东西,只要一挡住,就没有功用了。意根是无色的,不受限制,地下几十公里下面有什么,我们也可以去缘,超越眼根范围之外的几十万公里的法、大洋彼岸的美国,我们的意根都可以去缘,所以它既可以缘三时,也可以缘隐蔽的、超越眼根、耳根范围之外的东西。从这个角度来讲,它是比较难以通达的,所以放在最后面,首先讲五根,再讲意根。

把这个确立之后,我们再来看五种有色根的内部,也要排一个次第,就是"取大所生故四根",在五色根当中,身根排后面,眼耳鼻舌身,身本身的次第就是第五,在五根当中排在最后,把眼耳鼻舌四个法排前面的原因是什么呢?因为前面四根是取大所生,我们前面讲了,四大和四大所生的法,就是地、水、火、风,四大元素,四大种。比如柱子、瓶子,或者声音,都是四大所造色,此处我们颂词当中叫大所生,四大所生的法,就是比较粗大的法。前四根的所取都是取四大所生,眼根的显色形色,耳根取的声音,鼻根取的气味,舌根取的味道,它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,就是取四大所生。所以这四个是一组,放在前面讲。

身根为什么放在最后呢?身根不确定。我们前面讲到了,触当中有因触果触。因触就是四大种,身体的对境可以取地水火风四大种,四大种就是能生的,然后身根又可以取,比如轻重、柔软,或者冷热、饥渴等等。这些方面就是大所生的法,四大所生法也可以取,有些时候身根既可以取四大,也可以取

四大所生,它和其他根就不一样,有所差别。而且取的时候,前面四根只是取固定的,取四大所生,但是身根有时候可以取四大,有时候可以取四大种,有时候同时取,也就是说既可以取四大,也可以取四大所生,它的功用比较复杂,因此和意根一样,排在后面。因为前面的比较单纯,后面的比较复杂,所以就把身根排在五色根的最后安立。

第三句讲四根当中也要排次第,前面四根眼耳鼻舌,为什么这样排。"他中","他"就是其余的意思,在其余四根当中,有两个根据,一个是最远,一个是速执。眼耳鼻舌当中,在取境的时候,功用最强烈、最明显的是眼根了,眼根可以取最远的法。耳根取的境是第二位,随次第就是鼻根和舌根。

眼根取的时候,在注释当中打比喻说,虽然已经远远看到河流了,但是听不到河流流淌的声音,说明 眼根取的是很远,耳根就取的近一点。还有,我们的眼根可以看到太阳、月亮,还可以看到更小的星 星,多少光年之外的东西都可以看到,可以取最远的境缘故,眼根当然是排在第一。第二个就是耳根, 耳根没有眼根取的那么远,但它绝对比鼻根和舌根要取的远。比如很远的地方喊一声,我们都可以听 得到。

从是不是最远的角度来讲,眼根排第一,耳根排第二。然后鼻根排第三,在很远的地方,它的气味就已经闻到了。鼻根的作用可以闻比较远的对境,舌根就不行,必须把菜放在舌头上,这时才能取它的境,所以它取的是最短的。虽然身根也一样,但是前面讲过,已经把它排到最后一位了。这里就不讲身根了。

还有"速执",就是取境的速度是不是快。主要是从鼻根、舌根二者做一个对比。到底哪一个执境快一点,当然鼻根执境快。因为在比较远的地方,鼻根能够闻到香气、臭气等等,但是舌根就不行,不能在那么远、那么快的方面闻到气味,必须要尝了之后才能了知。从速执的角度来讲,鼻根排前面,舌根排后面,

第四层意思,"或依位置之次第",这是另外一种排法,依靠位置的次第。从一般的角度来讲,眼根的位置比较高,然后是耳根。道友们可以看一下,我自己看不到自己,好像差不多,有些道友的眼根在耳根中间,有些可能稍微高一点点。因为眼根里面还有一个眼球,眼球可能比较大,比耳根高一些,大概是这样的。眼根最高,排第一。耳根稍微往下一点,然后就是鼻根,下面是舌根,然后是身根。虽然头顶也是身根,但是大部分在下面的缘故,身根还是排在下面。

依靠位置的次第,从高到低的方式来排,就是眼根、耳根、鼻根、舌根、身根,还有最后一个意根。 意根没有真正安住的处所,但是我们说身根,大部分在下面。比如通过身产生身识,身识产生意根, 从这个角度来讲,也可以说是在下面,或者没有处所。

意根排在后面,还有一种解释的方式。因为有些意根也要依靠其他的诸根---眼根、耳根才能产生。比如前面所讲的眼识、耳识的无间灭就是意。虽然有一种意根,主要是通过前面意识的最后一刹那产生的,但是还有其他的意根,产生的时候要依靠眼根、耳根等,它是间接的依靠。比如眼根产生眼识的

最后一刹那安立为意根,从这个角度来讲,把它排在后面,也是可以的。

这里讲到的六根次第,眼根第一,然后耳鼻舌身意。把六根的次第排完之后,六境就确定了,六境肯定是相配的。就像这里讲的国王和配偶,肯定是国王站到这里,妻子站到他的旁边,王妃的位置也确定了。比如国王张三是第一位,国王李四排第二位。把六个国王的位置排好之后,王妃站在或者坐在不属于自己丈夫的地方,这是绝对不可以的。只要国王的位置一定,王妃位置就定了。王妃的位置定了之后,王子的位置就定了。六根的位置一定,六境就定下来了,六境定下来之后,六识也定下来了。次第首先是六根,然后是六境、六识。十二处也讲了,十八界也讲了。首先确立六根,随之安立六境和六识。

丙五、二处决定之理:

这里的"二处"是什么呢?一个处叫做色处。在十二处当中,有一个色处。虽然这个方便法在六境当中叫做色境,是色法,是眼根的对境,但是在十二处当中,这种色的境的名字就要变成处,所以叫色处,色处主要是眼处的对境。第二个处叫法处。我们知道是意处自己的对境,就是意处缘法处,或者在界当中叫法界,在处当中叫法处。二处决定的道理,有一个特殊情况,必须要分别。

为分别境与主要,故唯眼境称色处,

为摄众多殊胜法,故唯意境名为法。

前面讲色蕴时曾经提到一个问题,色蕴的色和五境中色境的色,是不一样的。一个是总法,一个是别法。然后整个五根五境,再加无表色,它是色蕴,但是在十一类色法,或者十类色法当中,还有一个单独的名称,叫做色,就是眼根的对境显色形色。此处就是把这个问题挑出来了,里面有两个问题。第一、二句讲色处的问题,第三、四句讲法处的问题,问题在哪里呢?五根眼根乃至于身根,五境从色乃至于处之间,都是色法的自性。为什么单单把眼根的对境,安立叫色?其他的不能安立成色的原因何在?为什么要搞这种特殊?其他都是叫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,或者声、香、味、触,为什么单单把眼根的对境叫色处?这是什么原因,也是有根据的。还有法处,十二处,十八界等等,全都是法,为什么单单把意处的对境,称之为法处呢?为什么是这样呢?是通过二处决定的。

首先讲色处的原因,"为分别境与主要,故唯眼境称色处"。第一个叫分别境,"分别"有些地方解释为差别,和什么有差别呢?就是总的色和分别的色必须要分开,前面的五根、五境是个总色。我们讲五蕴的时候,这叫色蕴,如果单独讲十二处的时候,再讲色处就分不开了,这个色处到底是什么?里面包括很多,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,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,所以不把它们差别分开,就没办法安立。全部都混为一谈了,到底谁是谁,根本搞不清楚,要把这个差别分出来,把所有的色蕴内部的法分别取名:这是眼,这是耳,这是鼻,这是舌,这是身,分开了五个,对境是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,把所有的色蕴一般分为十类,或者十一类。

在十类当中,其他九类色法分别有各自的名称,叫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等等,或者声、香、味、触,

但是眼根的对境,还没有名字。因为没有名字的缘故,我们就把总的色法名字,放在别别色法的上面,所以就把眼根的对境取为色,它只是眼根的对境。这里的根据就是说,其他的法都有名字了,就它没有名字,好像给我们的感觉,是取不出名字了,但并不是取不出名字,其实随便找个名字安立很容易,我们把它叫张三,或者叫李四都可以。这里是说其他的法都有名字了,就它没有,这只是其中的一个理由。只是看这个理由,我们可能觉得有点牵强,但还有其他理由。

这是分别境,分别境就是总相,总色和别色,别色就是眼根的对境,或者十种法都叫别色,总称叫做色蕴,总的法取名叫做色。然后眼耳鼻舌身等,叫做差别的色法,其他九个色法都取好名字了,只有眼根对境没有名字,就把整个色蕴的总的名字"色"的这个名字,给了眼根的对境,它自己叫色处。这是差别境的理由。

第二个是"主要",分了两层意思。一个叫眼根主要,一个叫做对境主要。在所有的根当中,眼根最主要,它可以见好色、坏色等等。很多时候产生烦恼,主要是眼根的作用,然后产生功德、产生善心,眼根的作用也是很大的。诸根当中它排第一,是诸根当中主要的,为了把主要的眼根的对境,显得很殊胜,所以把它安立为一个色。

"主要"有两层意思,一层意思是眼根是主要的,"故唯眼境称色处",眼境就是眼根的对境。因为眼根主要,所以把眼根的对境,单独安立成一个特殊的名字,这是它的殊荣。把总名称放在它的上面了,其他的九个法别名都不叫做色,只有它叫色,是因为眼根很殊胜的缘故,这是主要的第一层意思。主要的第二层意思,就是说眼根对境的色本身,也是比较特殊,比较主要的。为什么呢?下面讲十八界的时候,会讲到十八界当中有见有对。有见就是可以被见到,有对就是质碍的,所有的色法当中既是有见的,又是有对的,就是色处,其他的色法是有对,有一种阻碍的意思,叫对。可以被见到,又是阻碍的只有色法。从这个方面,把它安立成一个特殊的主要对境,所以把它取名叫色处。

还有世间上共称的,比如红色、蓝色,从显色的角度来讲,大家已经共称眼睛看到的,这是红色,这是蓝色,并没有说我们耳朵听到是红色的声音。平常世间的共称当中,也有这种习惯,说红色蓝色是眼根的对境。因为有大家称呼的根据,所以只是把眼根的对境安立为色处。

下面说法,法也有疑惑,十二处、十八界的总称叫法,都是一种法的本体。我们前面讲了,受蕴、想蕴、行蕴,无表色再加三无为,叫做法处,这些概念我们都要搞清楚。提到法处的时候,什么是法处,什么是法界,应该马上反应过来,法处当中就是这些法。意境就是意根,法处是所境,意根是能境,能够缘所境的法叫做意根,或者意处。很多都叫做法,为什么单单把意根的对境称之为法,叫法处或者法界呢?

第一句讲根据,"为摄众多殊胜法",和前面一样,也是差别。总的都叫法,不分开的话,就会一片混乱,必须要把法分开,分了眼处、耳处、鼻处、舌处、身处、意处等等,每一个单独安立了名字。十八界也是一样,这是眼界,那是色界等等,把这些全部分开,都有名字,但是这个意根的对境没有名

字,就把这个法的总名,放在别的法上面,安立了一个别名,这是意境安立为法处的第一个根据。第二个根据是"为摄众多",法处当中所包括的法非常多。一方面来讲有七类法,再去分的话,受蕴是

一个,想蕴是一个,行蕴中包括四十四种心所,再加上十四种不相应行、三无为等等,行蕴是一个很特殊的处,包括了很多的法,所以把总的名称放在它上面。其他境当中,色、声音等等,都没有这么多。

还有"殊胜法",不单单是数量多,而且里面也有一些非常殊胜的法。最殊胜的法莫过于抉择灭了,它属于涅槃,在所有法当中是最殊胜的。没有任何一个法可以包涅槃,只是在法处的三无为当中有一个抉择灭无为,是一个涅槃法。摄众多和摄殊胜,它既摄了众多,也摄了殊胜,所以它是特殊的。"故唯意境"只有意根的对境安立为法处,或者法界。

乙二(摄他法之理)分二:一、摄法蕴之理;二、其他依此类推。

其他的蕴,是不是也是包括在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当中,还是除此之外,还有其他可以包括的数量。 丙一、摄法蕴之理:

能仁佛陀所宣说, 所有八万诸法蕴,

无论词句或名称,均可摄于色行中。

能仁佛陀宣讲的所有八万法蕴,不管是包括在词句,还是名称当中,都可以包括在五蕴中。"均可摄于色行中",都包括在五蕴的色蕴和行蕴当中。

前两句主要是佛陀所宣讲的法门有多少?有八万法蕴。第三、四句,佛陀讲到的所谓法蕴,它包括在哪里呢?如果是五蕴之外单独的,五蕴的数量就不确定,肯定至少要再加一个法蕴。如果它是包括在五蕴当中,又包括在五蕴的哪一蕴当中呢?

佛陀宣讲有八万法蕴。有些论师讲八万四千法门,八万四千法蕴,这个地方居然讲八万法蕴,其实八万和八万四千都是可以安立的。佛陀所宣讲的法有八万四千法门之多。前面讲了,很多的法集聚在一起称之为法蕴。

法蕴包括在哪里呢?第一种是"无论词句或名称,均可摄于色行中",有些宗派安立法蕴是名称。此处经部的观点认为所有的法蕴,属于语言的自性。语言是什么呢?语言是声音的自性。如果是声音,包括在五蕴当中哪一蕴,当然是色蕴所摄,是色蕴当中耳根的对境,属于十种有色法之一。如果把法蕴安立为声音的自性,它一定是色蕴所摄。

第二种有部派认为法蕴属于名称,名称是什么呢?后面讲十四种不相应行的时候,最后一个就是名称。如果它属于不相应行,就不是色法,它属于行,本身是有为法,属于造作牵流的自性。但不能说是色,如果是色就包括在色蕴当中了;也不是心,和心也不相应的,这个单独的法就叫不相应行。生、住、异、灭,还有时间等等,都是属于不相应行,名称也是属于不相应行。如果法蕴属于名称,就是包括在行蕴当中了。从这方面观察的时候,所谓的八万法蕴也可以摄于色行中。

有者称谓一论量,尽说蕴等每一句。

身语意行之对治,相应宣说诸法蕴。

颂词可以分为两部分,第一、二句主要是不同的观点,对于法蕴数量的辨别,是一个法蕴到底有多少的不同观点,第三、四句就是宣讲法蕴的必要、作用是什么?为什么要宣讲法蕴?

首先是对于数量不同的观点。有些论师讲,八万法蕴当中,一个法蕴包含了多少法?因为法蕴的"蕴"字是集聚的意思,到底包括了多少法,才叫一个法蕴呢?"有者称谓一论量",有些论师认为一个论的数量,叫做一个法蕴,此处一个论就是以《法蕴足论》为标准。对法七论中有一个《法蕴足论》,《发智论》像身体一样,是根本的,然后有六个像脚一样的,叫做六部足论。《法蕴足论》是其中之一。《法蕴足论》的颂词有六千颂,一个法蕴包含六千颂,八万法蕴加起来是四亿八千万颂,这是讲到了八万法蕴的真实数量,所以一个法蕴相当于六千颂,和《法蕴足论》颂词相同。

第二种观点认为并不一定是以六千颂,做为一个法蕴的数字。"尽说蕴等每一句",就是把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四禅、四无色、三十七道品,还有四念处、四正断、四如意足,五根、五力这些都是法。比如大恩上师讲了,五蕴当中如果把色蕴讲完了,或者把五蕴讲完了,把十二处中的每一个处讲完了,如果能够完整的宣讲一个法,叫做一个法蕴。前面我们讲四正断,或者四念处、四如意足、五根、五力,或者四无色、四禅定等等,打开的时候,里面有很多的法,所以能够完全宣讲一个法的。比如蕴的意义,叫做一个法蕴,这个数量不确定。

宣讲八万法蕴的必要性是什么?"身语意行之对治,相应宣说诸法蕴"。为了对治通过身语意产生的贪心、嗔心、愚痴心。有些众生贪心比较炽盛,有些嗔心比较炽盛,有些愚痴心比较炽盛,或者有些众生贪、嗔、痴平等炽盛,没有哪个多,哪个少的差别。或者为了专门对治贪心、嗔心、痴心,还有同时对治贪、嗔、痴,各有二万法蕴,一共有八万法蕴。我们在《大圆满前行》中也学过,调伏贪心二万一,调伏嗔恚二万一,调伏愚痴二万一,平等调伏密乘法藏二万一,总共加起来八万四千。因为有这么多的烦恼,所以佛陀也是针对这么多的烦恼,宣讲了这么多法门,从这个方面相应宣说了,突出法蕴的意义。

丙二、其他依此类推:

还有蕴界处的其他名称,也和怎样把法蕴摄在五蕴当中的道理一样,其他的都可以摄在五蕴,或者十八界、十二处当中。

如是此外如所应, 所有一切蕴界处,

详察细究自法相,应当摄于前述中。

"如是此外"除了前面所讲的法蕴等等,此外的法,"如所应",对应它们各自的意义。包含了蕴、界、处名词的所有一切法,"详察细究自法相",把它们各自的法相详细观察完之后,都可以包括在前面的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当中,没有一个可以在此外单独包括的。

因为这里包括一切的有为法和无为法,有漏法和无漏法,其他的蕴界处,难道能够超过有为无为、有漏无漏之外,单独安立吗?都不可能,蕴界处就是佛法当中大的归摄,总的纲要,全部包括在蕴界处当中。

此处以蕴为例,前面讲到有漏五蕴,有漏五蕴就是色乃至于识蕴,还有一种无漏五蕴,无漏五蕴是戒蕴、定蕴、慧蕴、解脱蕴和解脱知见蕴。比如戒蕴是戒律,属于身语七断的本体,承许为色法,或者有些地方讲了,它有无表色,包括在色蕴当中。

从这个方面安立,戒蕴是身语所断除的方面。定蕴在心所法当中,大地法中有一个三摩地心所,就是定,包括在行蕴当中。慧蕴在大地法当中,也有一个智慧的心所,可以包括在行蕴当中。解脱蕴,解脱实际上是一种胜解,胜解也是大地法当中包括的。后面学第二品的时候,每一个心所法的名称、作用,都会详细的观察。

解脱知见是什么呢?解脱知见本体就是尽智和无生智。比如有些阿罗汉相续当中,有尽智,也有无生智。对于四谛的本体该断的都断掉了,该了解的都了解了,叫做尽智,没有什么再超越的了。在这个基础上,他的智慧进一步了解到,所灭的苦谛没什么可灭,所断的集谛没什么所断,所证的灭谛没有什么所证,所修的道谛没有什么所修,叫做无生智。"尽"是完全消尽的意思,已经完完全全消尽了,叫尽智,不是清净的净,而是完全消灭的意思。尽智和无生智以智慧为性,也是心所的自性,所以包括在行蕴当中,要不然是色蕴所摄,要不然是行蕴所摄。

注释当中讲到,十遍处和八胜处是禅定的自性,后面学到第八品的时候,对于什么是十遍处、八胜处、八解脱等所有禅定的分类、本体都要讲。有些无贪的自性,是法处所摄。无贪是心所,是行蕴,心所在处当中,包括在法处中,受、想、行、无表色、三无为,行蕴当中无贪、无贪、无嗔都是属于善心所。如果有从属的话,它是心识的自性,意根就可以包括在意处当中,每一个都可以这样安立。因为后面第八品还要讲,十遍处、八胜处真正讲的话,还要花费不少的时间,今天我们没有时间再讲这些,到第八品我们再详细介绍,就会了解的非常清楚,这些都是灭除贪心很殊胜的禅定修法。

在注释的最后一段,"四大为所触界所摄"这句话如何理解?平常抉择无我的时候,不是通过五蕴无我,就是抉择六界无我。六界无我就是地、水、火、风、空、识当中没有我的自性,四大是所触界,十八界中有一个身根的对境是所触界。四界讲完之后,还有一个空界和识界,就是下面的颂词,"孔隙称为虚空界",还有所谓"有漏之识者"等等,这些内容会在后面颂词中讲。

今天我们讲到这个地方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 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 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 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 《俱舍论》第7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 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,

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 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

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的菩提心!

发了菩提心之后,今天我们一起来学习《俱舍论》。

下面继续讲空界和识界。

孔隙称为虚空界, 传说即是明与暗。

所谓有漏之识者,即是识界生所依。

这个颂词讲了两个问题,第一个问题是第一、二句,主要是宣讲什么是虚空界,第二个问题是第三、四句,主要是宣讲什么是识界。

首先我们看什么是虚空界,此处安立"孔隙称为虚空界"。虚空界是有部宗的一个概念。它和虚空无为是两个概念,其差别是非常大的。三无为中的虚空无为属于无为法,本体是常有、无漏的,不是生住灭的自性,纯粹是无碍的本体,没有能碍,也没有所碍。

虽然在经部以上没有什么差别,但此处所讲的虚空界和虚空不一样。前面的虚空是假立的,和此处的虚空界本体没什么差别,也一样是假立的,但是有部宗因为是三世一切有,把这些安立为实有的本体,都是存在的。

这个地方所讲的虚空界,主要是安立为孔隙。孔隙有很多种,比如门窗的孔隙,或者两个物品之间的 孔隙,中间不存在色法的质碍称之为孔隙。不单单外面有很多山洞、虚空、太空等空隙,而且在人的 身体当中,鼻孔、耳孔,乃至于身体里面内脏之间,都是空隙。所有的空隙都称之为虚空界。

所谓的虚空界,不是前面所讲的无为法虚空,也不是平时所讲的庄严虚空。在因明当中也提到,庄严虚空就是我们平时看到的蓝蓝的天,它是蓝色的,很庄严,所以叫做庄严虚空,这也是一种假立。此处的虚空界,仍然是色法的自性,这是一个很独特的观点。

经部宗观察的时候,觉得有很多问题。颂词当中说"传说即是明与暗",也是带了一种怀疑,或者不相信,传说有部派说"即是明与暗"。此处的虚空界是一种色法,虽然是一种空隙,但是和真正的虚空无为不一样。虚空无为既没有能碍,也没有所碍,不会去障碍其他的法,没有所碍的自性。

有部宗认为虚空界不是能碍,意思是它不会占据,不会把其他的东西排出去。比如房间里面有虚空界。虚空界如果有障碍的自性,我们不能进入房间,也没办法堆放东西。

虽然虚空界没有能碍,人可以进来,但是虚空界是一种所碍,是被障碍的自性。为什么是被障碍呢?比如瓶子里面本来有虚空界,水可以倒进去,虚空界不能障碍水的进入。从这个角度来讲,虽然没有

能碍,但是它是被障碍的自性。本来瓶子里有虚空界,水进去之后,虚空界就被挤出去了。

前面的虚空无为,既没有能碍,也没有所碍,但是虚空界属于所碍的自性。在注释当中讲了,由于可损害自本体,就是它的本体可以被其他物体挤占,属于所碍法,所以称之为有碍。其他有碍法可以在它附近存在,如果房间里面的虚空界有限,装满了物体,虚空界只有在附近的地方,有它的空间才可以存在,因此它是一个所碍法的自性。这里就了解了有部宗的独特观点,有些观点我们知道一下就可以。按照经部的观点来讲,真正有色法自性的虚空界,是没有办法安立的。

"传说即是明与暗",它存在的方式,是以光明和黑暗。前面讲显色的时候讲过,显色也有光明,还有影和暗。此处说的明暗就是虚空界,明当然就是讲光明,比如说白天虚空界,就是一种光明的自性,我们就可以看的到;晚上就是一个暗尘。光尘和暗尘是色法,白天的时候,是明尘的自性,晚上就看不到了。空隙从这个地方到那个地方就看不清楚,晚上的缘故里面被黑暗充满。

黑暗和光明,前面我们讲色蕴当中色法的时候,讲到了支分的显色,像光明、黑暗,或者影、明等等,这方面是色法的自性。以后提到虚空界和虚空的时候,在《俱舍论》的观点中,仍然是有差别的。

"所谓有漏之识者,即是识界生所依",前面对于地界乃至于空界已经学习了,最后是识界。这里有两层意思,第一个所谓的识界是有漏还是无漏。有漏之识是此处安立的识界,六界当中的识界,不是指无漏识,是指有漏之识。

第二个身所依,是众生的所依处。比如众生要入胎,在身体中安住,不断成长发育,最后死亡,就离开了身体。所谓的识界是众生投生三界的所依。佛法中投生的时候,所讲的心识,如果在唯识中,是以第八识的自性为主。因为第八识最稳固,其他六识不稳固,所以不把前六识安立为神识所依的主体。在有部派的观点当中,投生没有安立第七识、第八识的说法,是第六意识投胎。此处的有漏之识,主要是第六意识为主的心识。这些心识是有漏的,它是可以入胎、安住,能够投生三有。比如人死后,投生天界或者旁生,这些投生三有的所依,称之为识界。

在《宝鬘论》当中,安立无我,是通过六界无我抉择的。讲六界无我的时候,地界、水界、火界、风界、空界、识界无我,主要是在这上面安立的。还有一个问题,有些时候六界相当于众生的五蕴一样,地水火风属于身体的自性,空指身体里面的空隙,识就是以心、心所为主的自性,也是以六界的方式,安立众生的本体,如果六界上面都找不到我,说明这个我是假立的,不存在的。。

在这里也讲到,佛经当中安立的六十二界。(在注释当中,有三十六界,这个没找到出处。我不知道三十六界具体指什么,没有办法安立。大恩上师在讲记当中,也没有提到,其他地方也没有看到三十六界。)不管是汉传大德讲《俱舍论》的时候,此处都是引用佛经中六十二界的说法。

十二界当中,第一个前面的十八界要算进去,安立完之后,有一个六界,就是刚刚讲的地、水、火、风、空、识,加进去之后,在注释 123-124 页,讲到了剩余的界就在里面。前面有十八再加六,后面逐渐都可以有。佛经中讲的欲、害、恚、无欲、无害、无恚,这是六界的另外一种说法。欲、害、恚

属于烦恼,无欲、无害、无恚属于善法。把六界加上去,前面属于所断,后面属于对治。因为它是一种心所法,可以包括在法界当中。

还有第二种,讲到了乐、苦、意乐、意苦、舍、无明,这又是一种六界,加上前面的地、水、火、风、空、识,还有欲、害、恚、无欲、无害、无恚,有三种六界。第二品的时候,我们要学乐和苦,身体的感受叫做苦和乐,在心上面叫做意苦和意乐,就是自己心上面的苦和乐。苦乐古代翻译为忧喜,忧和喜也是这样安立的,苦乐忧喜属于心所,舍受也是属于心所,无明属于智慧的本体,也是一种识的自性,属于法界所摄,包括在行蕴当中。

还有一种四,受想行识四界,再加上一个四,即受蕴、想蕴、行蕴、识蕴,受想行是法界所摄,识界属于七心界。

下面讲到了几种三。第一种是欲、色、无色。欲界、色界、无色界,欲界中十八界是完整的,全部都有,色界中只有十四界,因为没有香、味,也没有缘香、味所产生的鼻识和舌识,十八界减去四,只有十四界所摄。无色界只有最后的三界,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。

什么叫最后三界?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最后三界是一个专属名词。有时候我们看到最后三界,觉得六根、六境、六识,六识排在最后,是不是第十八就是意识,第十七属于身识,第十六属于舌识?不是这样的。所谓的最后三界在六根、六境、六识当中,全是在最后。六根是意根;六境是法界;六识是意识,三类法当中的最后一个,叫做最后三界。

第二种是色界、无色界和灭界三界。色界和无色界前面已经讲过了,一个是十四界所摄,一个是最后的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所摄,灭界属于法界,因为它是灭法,灭法中有抉择灭和非抉择灭,所谓的灭界属于法界中的抉择灭和非抉择灭。

第三种是过去界、现在界和未来界。所有十八界都包括过去、现在、未来三法。

第四种是欲界等三界,劣界、中界和妙界。劣界就是现在我们所处的欲界,我们觉得非常美好,非常舒适,有很多值得追求的东西。在佛法当中,以智慧观察,整个三界比较起来,欲界属于劣界所摄,不是那么善妙。很多外道修行者,为了远离粗大的欲界烦恼、受用等等,开始修比较细微的四禅定,生在色界或者无色界当中,远离现在的身心所带来的种种逼迫,种种痛苦。"中"是指色界,"妙"就是指无色界。

第五种是善界、不善界、无记界。在色界、声界、法界、七心界当中,都可以包括善和不善的自性。 十八界中都有无记的法。

第六种是有学界、无学界和非二界。虽然获得圣果,但是没有到真正的无学果之间,叫做有学。从小乘的角度而言,得到预流向开始,属于见道的圣者,从预流向到预流果,一来向、一来果、不来向、不来果,到阿罗汉向之间,都是属于有学的圣者,后面有一个无学就是阿罗汉。从大乘的角度来讲,从一地见道开始乃至于到十地的末尾之间,都是有学,真正的无学是佛陀。

"非二"是凡夫,凡夫既没有进入有学道,也没有现前无学道,所以非二就是讲非有学、非无学。这是可以在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当中所包括的,非二界当中的凡夫,可以包括在十八界当中。

后面还有两种二,一个是有漏界、无漏界二界。有漏,包括在整个十八界当中;无漏,可以包括在最后三界,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当中。

还有一个,有为界和无为界二界。有为界,整个十八界当中都可以摄。无为界属于法界。因为是无为法,只是在法界当中,受、想、行、无表色、三无为。所谓无为界只是在法界当中包括的,加起来就有六十二个。注释后面提到了一部分,再加上前面的十八界,和颂词当中提到的六界,就是六十二种界。

如果我们把蕴界处的意思理解了,然后再了解了所谓六十二界的意义之后,相互涵摄不是那么困难的。我们在这里讲的时候,因为有很多注释可以参考,有大恩上师的讲记,所以觉得好像自己也可以讲。如果按照自己的智慧,想要独立分析,把这个讲的很清楚,并不是那么容易的,还是应该有一个比较敏锐的智慧来学习、分析。

下面我们看第三个科判界之分类,这个科判比较大,里面也有很多知识让我们学习。有些比较难懂,有些不是那么难懂。主要讲的是十八界,十八界内部可以分为很多种,所以在十八界中分类一下。哪些是有见,哪些是有寻有伺的等等。通过十八界,还有有见的含义,分析归摄,一方面可以锻炼我们的智慧,一方面也是对于十八界的内容进一步的深化学习。

我们学法的时候,凡夫的毛病就是非常喜欢浮于表面,只是过一下,大概知道什么意思了,《俱舍论》绝对不允许我们这样学习。我们觉得十八界学完了,归摄也归摄完了,没什么学的了,其实下面还有,而且这个科判很大,里面还有很多东西让我们去学习。我们学习的时候,如果自己的智慧想要安住于真正的法界,和佛菩萨的智慧相应,不能过于的浮于表面,应该深挖的就要深挖,应该广的就要广,这些对于提升我们的智慧,作用非常大。虽然在学习的过程当中,有时候比较困难,怎么也理解不了,脑袋转不过弯来,或者怎么也记不住,但是的确很锻炼人。

比如我们在世间当中锻炼身体,如果想让肌肉长起来,你天天躺在床上,说:"我的八块腹肌长起来了,手臂上的肌肉也长起来了。"这是不可能的事情。你必须要出去跑步锻炼,你身上的肌肉才能长起来,这个过程当中,也是有一定的痛苦。身体的肌肉是这样,智慧方面的"肌肉"也是一样,如果天天睡觉散乱,却说:"我的智慧开始敏锐起来了"这也不可能。应该经过的痛苦磨练,学完之后会发现,你的智慧真正上升了一个层次,和以前完全不一样。以前是浮于表面的学习,大概看了之后,觉得就可以了,《俱舍论》比较深,比较细,如果你不下功夫,或者下的功夫不够,里面很多东西的的确确难以通达。

如果我们只是做一些文字游戏,没有什么大的必要。天天搞一些脑筋急转弯就可以了,当它对我们没有什么用,只有把本论的智慧学完之后,对我们进一步学习其他佛法,帮助性非常大。

乙三(界之分类)分八:一、有见等五类;二、有寻有伺等分类;三、有缘等五类;四、三生之分类; 五、具实法等五类;六、见断等分类;七、见与非见之分类;八、以二者了知等三类。

本来界可以分二十种,或者全知麦彭仁波切的科判分了二十一种,此处为了方便宣说,分为八大类。展开就是二十种,或者二十一种,归摄起来是八种。

丙一、有见等五类:

里面有五种法,是有见为主的五类。

有见即是唯一色,有对乃为十色界,

无记之法有八种,除色声外余三种。

我们分析的时候,前提全部都在十八界当中。十八界当中,哪些属于有见的,"有见"是可以被看见的。哪些是有对的?"有对"就是质碍性的。然后无记和有记是哪些?它属于三性,善、恶、无记三法。十八界中哪些是无记的?哪些是善的?哪些是不善的?通过三个方面进行分析。

首先有见是什么?"有见即是唯一色"。在十八界当中,色是色界,眼根对境的显色、形色,属于十八界当中的色界。我们的前提是十八界,如果说十八界当中的色,当然指色界,就是眼根的对境,所以在所有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有见的?就是说哪些是可以被看见的。

有见的"见"字,有两种含义。印度的梵语中,"见"有两层意思。第一种是可以表示,就是在注释当中所谓的"这个在这里,那个在那里",可以用语言表达出来的。这是梵语的一种语法,在汉语中很难了解。第二种见的意思,就是眼睛可以看到的,和我们现在的语言习惯一样。

所谓的有见,可以表示这个在这边,那个在那边的,这方面就是色界。还有一方面,十八界当中,声、香、味、触、意根、法界、意识界,这些都看不到。真正有见,可以被见到的,唯一就是色界。

第二类就是"有对",在十八界当中,哪些法是有对的?"乃为十色界"。里边有正义和别义,正义就是颂词当中所讲的,真正的有对,对就是质碍的意思。在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质碍的法?就是十种有色界,五根和五境属于质碍的有对,或者障碍有对。

障碍的有对,就是一个法在那个位置上,如果已经存在了,其他的法没办法再占有这个位置,除非把它挤出去。两个色法在同一个位置上无法安立,叫做障碍。这个地方的障碍,不是我们平常讲的,我障碍很重的意思,这里的障碍就是有质碍的意思。能够障碍两个以上法存在于一个位置上,叫做障碍。具有障碍的自性,在十八界当中,就是五根和五境十种色界。

前面我们讲了所有的色法当中,只是把眼根对境的色,安立为色法或者色处名称的原因,有一个就是 色界和色处比较特殊,其中原因之一,它既是有见,也是有对的色法。这里有见就是唯一色,色界就 是有见,然后有对当中的十色界。十色界当中,包括色界,所以既是有见,也是有对的就是色法。

所谓的有对,还有其他的安立,就是所缘的有对,在注释也提到过,一方面讲了所缘的有对,还有一种境界的有对,大恩上师在讲记里讲的很清楚。所谓所缘的有对,主要是心、心所,当我们的心、心

所正在执著一个对境的时候,这个时候再没有办法,执著其他的对境。比如我们正在分别、执著色法的时候,在同一个刹那当中,我们的心、心所能不能同时再缘另外一个法产生分别?比如我们正在对一个法产生贪心的时候,心、心所有没有办法在同一个时间当中,再对另外一个法产生嗔心呢?这是不行的,这叫做所缘的有对。

前面讲有对的时候,有一个正述,我们已经相应于颂词讲了。"有对乃为十色界",因为有对已经讲完了,它是十色界,是真正的有对。真正正述的描述就是障碍有对,旁述还有两种有对。一种叫所缘的有对,就是心、心所,当你正在执一个法,产生贪心等的时候,同一个时间中没办法,再对另一个法,产生另一种嗔心等执著,这叫做所缘的有对。还有一种叫做境界的有对,当缘外境的时候,里面要有根的加入,比如当你的眼根、耳根正在执著的时候,眼根只能缘色法,不能缘取声音,耳根也是只能取声音,不能取色法,仍然是一种有质碍的自性。在所缘当中,也是有质碍质。第一种障碍是执著一个法的时候,不能同时执著另外一个法;第二种障碍就是眼根、耳根正在取的时候,眼根只能取色法,不能取声音,这属于境界上的有对。这里附带讲了其他两种有对。

下面我们再看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无记,哪些是善恶,就是有记和无记的分别。我们知道,有记是可以记别的,自己的本性可以被认定,要么是善,要么是恶,叫做有记。不是善,不是恶,非善非恶称之为无记。哪些是有记,哪些是无记呢?

"无记之法有八种,除色声外余三种",此处讲到什么是无记,十种有色法当中,除了色界和声界之外其他八种。首先主要是讲十种有色界,色和声是眼根耳根的对境,要把色界和声界除掉,剩余的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香、味、触,八种称之为无记。"外余三种",就是说十八界当中,减掉八种,还剩下十种。六识界加上意根和意根的对境法界就是八种,再加上色、声就是十种,这是"外"字的意思。"余三种",就是除色、声外,"余"是剩下的十种,后边三种是什么意思呢?七心界加上法界、色、声十种法,可以是善的,可以是恶的,也可以是无记的叫做三种。剩余的眼根、耳根等纯粹是无记,色、声可以是善,可以是恶,也可以是无记,这是余三种的意思,就是剩下的这些法是三种本体。

色法和声音有两种,一种是相续所摄,一种是非相续所摄。我们在注释当中也提到过,非相续所摄是 无情界的色和声,一般来讲属于无记法。相续所摄就是我们身体上面的色和声,比如色是有表色,你 去做善法,比如顶礼,这时候你的身体上面,相续所摄的色就变成了善的;相续所摄的声音,比如你 讲法、诵经、念咒,这种有表的声音,也可以变成善的。如果你外在的有表行为,去杀生、偷盗、邪 淫,这个方面就是恶了;声音也是,说妄语、诽谤佛法等就是恶了,无记也可以是这样的。如果是我 们自己相续所摄的色、声,可以是善、恶、无记。如果是相续之外的石头,还有雷声等,就是无记的 自性。其他六识可以变成善,可以变成恶,也可以变成无记,还有意根和法界,法界的受想行当中有 很多法,如果通过善心、不善心摄持,都可以变成善和不善。

为了让我们了解,在注释当中也提到了几种善。第一种叫做本性善,本性善就是自性善。大恩上师在

注释中讲得很清楚,在心所法当中,本身就有一种大善地法,比如无贪、无嗔、惭愧心等本性就是善,在心所当中,它的自性就是善法,所以叫做本性善。既然有本性善,反过来讲也有本性恶,在心所当中,也有烦恼地法,贪心、嗔心本性上就是一种恶业。

第二种叫做相应善,我们已经学过很多次了,主要是心、心所的自性。如果你的心相应于本性善,或者安住在本性善当中,心也就变成了善法。心、心所本身不是善,不是恶,但是如果你的眼识、耳识或者意识等等,这些心、心所相应于大善地法的无贪、无嗔,心、心所也变成了善,叫做相应善。反过来讲,也有相应的恶,如果你产生贪心、嗔心等等,这时候你的心心所就成了相应的恶业。

第三种叫等起善。"等起"就是发心的意思。后面生起了一个法,叫做起;和你的发心同类生起的状态,叫做等。和你的发心相同而起的善业,或者恶业叫做等起,所以有等起善,也可以有等起恶。

如果你的发心是善的,产生的都可以叫做等起善。比如此处所讲到的色界和声界,如果你发心礼敬三宝,带动身体去做顶礼,身体就变成一种等起善了;声音也是这样,通过想要成佛利益众生的发心去做念诵,声音就变成了等起善。因为发心是善的,所以你的声音因此变成了等起善。反过来讲,也有恶业的方面。

第四种叫胜义善。胜义善就是抉择灭,无为涅槃法,在法界当中所包括的,已经出轮回的叫胜义善。 胜义善是涅槃法,已经是抉择灭,反过来讲,有没有相应于胜义善的胜义恶呢?找不到胜义恶。可以 有本性的恶业,像前面讲的贪心、嗔心等等,但是胜义的恶相对于抉择灭来讲,这个地方没办法安立。 此处安立善、恶、无记,通过本性,可以相应,也可以等起。不是善心摄持,不是恶心摄持,也不相 应,属于无记。六识、意界、心所当中,很多法可以是无记的,以相续所摄的色界和声界也可以是无 记的。

欲界具有十八界, 色界之中十四界,

香味以及鼻舌识,此四种界未所属。

无色界中则具有, 意法以及意识界。

彼三有漏与无漏,其余诸界为有漏。

颂词讲到在十八界当中,欲界、色界、无色界包括哪些。

第一句讲到欲界当中十八界都是具全的;第二、三、四句讲到色界当中具有十四界,及理由;第五、 六句讲了无色界具有十八界当中的哪些法;第七、八句是分别了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有漏的,哪些是 无漏的。

"欲界具有十八界",前面讲到从眼界乃至于意识界之间有十八界,欲界有哪些呢?欲界得十八界都是圆满的,欲界的众生,六根、六境、六识全部都有。"色界之中十四界",色界当中不是具有十八界,只有十四界。少了哪四界呢?最主要的根据,在所有的注释当中讲的都一样。因为色界当中不具有段食。我们所食用的饭菜必须用牙齿咬碎以后,一段一段的进食,叫做段食。也就是平常我们讲的人间

烟火。色界不需要段食,安住在禅定当中以禅悦为食。不需要像欲界众生一样,必须要去买米买面,然后做饭吃。

食有很多种,还有思食、触食等等,段食是其中一种。段食的本体是以香味为代表。因为在色界当中,没有段食,所以没有对境的香界和味界,相对于香味所境产生的鼻识和舌识也没有了,所以就缺少了四界,只有十四界,这是"香味以及鼻舌识,此四种界未所属"。虽然没有香味和鼻舌识,但是还有鼻根和舌根,在不同的注释里,有不同的观点。按理来讲,没有香味没有鼻识舌识,鼻根舌根存在的必要性也不大。有时候也是众生的习气形成的,有些地方说需要所谓的一种庄严,色界的众生没有舌根、鼻根就不庄严,真正来讲也不好说。因为鼻根舌根是净色根,我们也看不到,前面讲过鼻根是两根铜针一样,舌根是舌头上一个半圆形的法。这种净色根没办法作为庄严的意义,主要是众生自己以前的业力成熟。虽然还是具有鼻根和舌根,但是色界当中不存在鼻识、舌识。后面学习第二品的时候,还会深入学习这方面的内容,现在我们大概了解一下。

"无色界中则具有,意法以及意识界",无色界当中比较好算一点,首先是无色的,没有色法自性。此处有两种观点,一种观点,是纯粹无色,只要是色法自性全部不存在;另一种观点,虽然粗大色不存在,但是有细微的色。

虽然在无色界当中,连细微的色都不存在,但是种子还存在。引发色法的种子还没有通过智慧泯灭掉,只不过是通过修无色定把色法的自性压伏而已。以后当他无色界的禅定消失之后,他降到色界,或者再转生到欲界的时候,内心当中色法的习气,还会重新复苏,又会显现像我们一样的肉身,还有外面的山河大地等等。无色界根本没有形象上的肉身,也没有外在的山河大地等所住的地方。

一般来讲,欲界众生有一个大地作为所依。在天界当中有地居天和空居天,地居天属于四大天王天,依靠须弥山王,须弥山是有根基的,依靠于大地。再往上三十三天,也是下面有地,在须弥山的山顶上。再往上是空居天,空居天的宫殿像我们地球一样漂浮在空中,他们在里面安住,所以叫做空居天。再往上色界的宫殿也是有色法安住的,天人有色身,穿衣服,有宫殿。无色界没有肉身,没有山河大地,所有的色法都没有,所以叫无色界。无色界只有心识,他们通过善法安住。非想非非想的天人可以在八万大劫,安住在禅定当中。如果没有色法,前面的十种色全没有了,没有五根、五境,也不会有无表色。

如果没有五根、五境,比如没有眼根,没有眼根对境的色法,会不会有眼识?当然不会有。以此类推也不会有耳识,所以五根、五境、五识都没有,十八界当中只剩下三个。最后三界,意界、法界,还有意识界。意根从哪里来呢?我们前面讲了,六种识灭尽的刹那,前五识在无色界当中没有的,所以他的意根不是从前五识灭尽而产生的意根,意识灭尽也可以产生意根,相当于等无间缘。前面的意识灭尽产生意根,再产生后面的意识,然后灭尽再产生后面的意识,这样就可以有意根,因为心所法本来存在,再加上会产生意识。在无色界当中,意就是讲意界,法就是法界以及意识界,三种界在无色

界当中存在。这里讲到三界当中,分别包括哪些法。十八、十四和三,这就是欲界、色界、无色界所拥有的数量。

最后一个问题,讲到有漏无漏的问题。"彼三有漏与无漏,其余诸界为有漏",因为刚刚讲完意、法和意识界,所以顺着语势下来说"彼三"。"彼三"就是讲意界、法界、意识界。它们属于有漏,还是无漏?或者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有漏,哪些是无漏?首先讲最后三法。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,既有有漏,也有无漏。前面有记是善、恶和无记三种,有漏无漏的意义是不一样的。我们在安立的时候,觉得是不是又回到前面了,不是刚刚分析完了善恶无记吗?这个地方不是善恶无记,是讲有漏和无漏。在学习第一品之前,过渡的时候已经讲到,有漏是"除道谛外有为法,皆增一切有漏惑",无漏就是"虚空二灭三无为,以及道谛为无漏"。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有漏,哪些是无漏?意、法和意识界当中,有有漏,也有无漏。和苦谛、集谛相应的,比如意界,还有法界、意识界,如果和苦集二谛相应,属于有漏法所摄。如果被道谛所摄,意、法、意识界就属于无漏。

这三种既有有漏,也有无漏,"其余诸界为有漏",这个地方讲得特别肯定。除了最后三界之外,其他的十五种,就是十种有色界,还有五种识,都是属于有漏法所摄。前面分别讲到有五类,五类当中最后一个就是说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有漏的,哪些是无漏的,我们把这方面分析清楚,对以后学习的内容也会有很大的帮助和收获。

下一堂课讲有寻有伺,可能花的时间会比较长。如果以前学习过会比较容易理解,如果没有学习过,首先要搞清楚寻伺是什么,和十八界之间怎么配。这方面稍微有一点点复杂。

这节课我们就讲到这个地方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

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

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

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

《俱舍论》第8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 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,

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 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

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的菩提心!

发了菩提心之后,我们继续学习世亲菩萨造的《俱舍论》。

丙二、有寻有伺等分类:

寻伺二者均有者,即是五种识界也。

最后三界有三种,其余诸界无寻伺。

十八界中哪些法具有寻伺,哪些法不具有寻伺?首先我们要了解什么是寻伺,寻伺是四十六种心所的二种。所谓的寻,有些地方讲是寻求、寻找的意思,像我们在外面寻找什么东西一样。寻伺都是心所法,了别所产生的心所比较粗大的状态,叫做寻。了解比较细微的法,叫做伺。

欲界、色界或者无色界,从界的侧面分别安立,首先哪些具有寻伺,哪些不具有寻伺,然后在内部观察寻伺的问题。在整个欲界,都具有寻伺。欲界的心很粗大,并不是说欲界的众生没办法超离寻伺,后面我们还要学习,欲界的众生可以通过欲界的身份修色界的禅定,这时候欲界的根就要转依,变成色界的眼根、耳根等。我们修法的是什么心?是欲界心,没办法安住在禅定当中,必须要修持色界的定,产生色界的心,这时候你的眼根变成比较清净的色界眼根,引发一些清净的天眼等等,这些在后面会安立的比较清楚。寻伺分了三类,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、无寻无伺,整个欲界既具有寻,也具有伺。

然后到了色界,分了四禅。初禅有三种,未到定、粗分正禅、殊胜正禅。粗分正禅以下,欲界心、未到定、粗分正禅都是有寻有伺,到了殊胜正禅,就是无寻有伺,粗大的寻已经没有了,只有比较细微执著心的伺。

粗分正禅之后,就到了二禅。我们没有安立中间定,而是叫做殊胜正禅,粗分正禅是一禅的意思。殊胜正禅在汉地俱舍法本中叫中间定,它是一禅到二禅之间的过渡,到了二禅以上,二禅、三禅、四禅、无色定等全都是无寻无伺。心的状态在欲界当中有寻有伺,初禅当中有一些是有寻有伺的,也有一些是无寻有伺的,然后到了第二禅以上都是无寻无伺,既没有粗大的寻,也没有细微的伺,所以第二禅以上,心就非常寂静,再往上还要去除一些过患,逐渐获得三禅、四禅,后面我们还要进一步学习相关的内容和知识。了解了寻伺的本体,以及在三界当中如何安立之后,再回到颂词中。

今天讲颂词的时候,也要看一下注释的内容,因为稍微有一点复杂。十八界当中"寻伺二者均有者,即是五种识界也",寻伺二者都有的是五识界。首先在十八界当中,眼识、耳识、鼻识、舌识、身识,全部具有寻伺,都有粗大的心和细微的心。

"最后三界有三种",前面讲了,在眼等六界当中,最后一个是意界;在色等外六界当中,最后一个是法界;在识界当中,最后是意识界,所以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是最后三界。最后三界具有三种,意思是在最后三界当中,存在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、无寻无伺三种情况。我们看一下注释当中,第一个有寻有伺,是怎么安立的。首先是欲界与初静虑粗分正禅的意界。我们一定要知道这个范围,首先在最后三界当中,范围落在了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当中,三界中怎么具有有寻有伺的状态。

注释中讲,"欲界与初静虑粗分正禅的意界、意识界与寻伺以外的所有相应法界必定存在寻和伺,因而为有寻有伺。"这个地方讲的首先是欲界,我们前面分析了,整个欲界都是有寻有伺的,在欲界当中的意界,就是意根,一定是有寻有伺的。

最后三界分别来讲,第一个意界本来就是有寻有伺,所以意界的意根可以和寻伺相应。第二个在欲界当中的意识界,一样有寻有伺,也可以和寻伺相应。前面我们讲到在初禅当中有三个,一个是未到定,一个是初静虑,就是一禅的粗分正禅和殊胜正禅。在一禅的静虑粗分正禅,本身也是有寻有伺。如果在粗分正禅的意界中,一定和寻伺相应,然后意识界可以和寻伺相应。后面还有一个特殊的,"与寻伺以外的所有相应法界",这句话是什么意思?就是在讲三界当中的法界。

因为寻伺本身是心所,包括在法界当中。法界是受蕴、想蕴、行蕴、无表色和三无为,行蕴包括了寻伺。这是在初静虑粗分正禅当中的法界,这个关系我们一定要搞清楚,否则绕来绕去就绕晕了。此处宣讲的是初静虑粗分正禅,本身是有寻有伺的。为什么此处讲法界的时候,一定要把寻伺去掉。此处讲"与寻伺以外的所有相应法界",因为意识界没有问题,都是有寻有伺,可以和寻伺相应,但是在法界当中,有一个特殊之处。因为法界本身具有寻伺,所以要把寻伺去掉。为什么要把寻伺去掉呢?此处我们说十八界当中,哪些法和寻伺相应。法界当中的心所寻伺,不可能自己和自己相应。只有除了自己本体之外其他的相应法界,其他的是什么?在法界中的心所法,受蕴、想蕴、行蕴中,除了寻伺之外的四十二种,还有其他法和寻伺可以相应,但是寻伺自己拥有寻伺,或者寻伺自己和寻伺相应,这是不可能的。

意界和寻伺相应,可以是有寻有伺的。意识界也可以和寻伺相应,但是在法界当中,除了寻伺之外,因为寻伺包括在法界当中,是法界的一部分,所以法界当中本来就有寻伺。在粗分正禅当中,虽然有寻有伺,但是我们观察的是,哪些法具有寻伺,哪些法和寻伺相应,所以寻伺法不可能和自己相应,不可能拥有自己,必须要把寻伺去掉。然后剩下的相应法界,就是心所法,无表色、三无为不具有寻伺。这里讲的,受想和除了寻伺以外,相应行当中剩下的所有心所,都可以和寻伺相应,因为粗分正禅本身的状态,就是安住在有寻有伺的。

欲界、粗分正禅当中的意界、意识界、相应法界,相应法界当中的寻伺要去掉,因为寻伺不可能拥有自己,不可能和自己相应,所以必须要把自己去掉,剩下的所有法都是有寻有伺的。因此十八界当中,前面我们讲五识界,肯定是和寻伺本身相应的,粗大和细微的心都有。

然后最后三界要分,属于欲界、粗分正禅,还是殊胜正禅、二禅以上。既可以是欲界,也可以是色界、 无色界中,所包含的十八界。从这方面观察,真正来讲在色界当中,前面讲了只有十四个,在无色界 当中有三个,就是意界、意识界和法界怎样具足寻伺的问题。

初静虑是一禅,粗分正禅的意界、意识界、法界,是怎样具有寻伺的。前面的意界、意识界都没有问题,因为自己本身没有寻伺,所以意界不是寻伺的状态,可以和寻伺相应。寻伺是心所法,属于法界当中的两个寻和伺,这个没问题。意识可以和寻伺相应也没问题,法界当中其他心所法,受想都可以具有寻伺,但是寻伺自己不可以具有寻伺,所以要把寻伺去掉。剩下所有相应法界当中的心所,都是具有寻伺的。

第二个无寻有伺,也是在意界、意识界和法界当中观察。注释中说,"欲界的寻、初静虑粗分正禅的寻,以及初静虑殊胜正禅的伺以外,所有相应法为无寻有伺。"第一个欲界的寻,是什么样的呢?它是无寻有伺的。因为欲界当中的寻本身已经是寻了,所以不可能再和寻相应了。欲界的寻要把寻去掉,它的状态是什么呢?因为欲界当中的寻不可能再具有自己,所以欲界的寻本身,一定是无寻有伺。前面有一个原则,自己和自己相应,自己拥有自己是不可能的,欲界的寻本身是寻,怎么可能再和寻相应呢?不可能再和寻相应,只能和伺相应,所以寻要去掉。欲界的寻本身一定是无寻的,所以欲界的寻是无寻有伺。欲界的寻本身是什么呢?因为寻和自己没办法相应,自己没办法拥有自己,所以它必须要把寻去掉。寻和伺当中把寻去掉之后,只能和伺相应,欲界的寻就是无寻有伺了。自己没有寻,只有伺,这个地方讲欲界的寻自己是无寻有伺,自己拥有什么,它和什么相应呢?它和无寻有伺可以相应,因为本身已经是寻了,自己和自己不可能再相应了。第二个初静虑粗分正禅的寻,道理和前面一样,前面我们讲了,欲界的寻必须要把自己去掉,就是无寻有伺。初静虑粗分正禅虽然是有寻有伺,但是寻自己不可能再具有自己了,所以要把寻去掉,也是无寻有伺。

然后"以及初静虑殊胜正禅的伺以外",前面我们提到了,殊胜正禅本身的状态是无寻有伺。殊胜正禅和前面的粗分正禅不一样,粗分正禅是有寻有伺的状态,本身具有寻也具有伺,然后殊胜正禅自己没有寻,而有伺,粗大的没有了,还有细微的。初静虑殊胜正禅本身有伺而无寻,所以要把伺去掉。殊胜正禅的伺是什么呢?它自己本身没有寻,但是伺自己不可能拥有自己,所以殊胜正禅的伺不可能是无寻有伺,殊胜正禅的伺一定是无寻无伺。因为它自己本身没有寻,只具有伺,伺自己可不可以具有自己呢?自己不可以和自己相应,所以要把伺去掉,所以殊胜正禅的伺自己一定是无寻无伺的,这在后面要讲。

此处讲无寻有伺的时候,要把殊胜正禅的伺去掉。这个地方讲"以及初静虑殊胜正禅伺以外的所有相应法",前面讲到殊胜正禅本身无寻有伺,除了殊胜正禅的伺以外,相应法界当中剩下的心所法是无寻有伺的,全部可以和寻伺相应。从这方面我们观察的时候,初静虑殊胜正禅的意、意识,粗分殊胜正禅的法界。法界当中除了伺之外,因为寻自己已经没有了,在殊胜正禅寻自己本来就是无寻有伺的,所以它安住在殊胜正禅的时候,本来就没有寻,已经去掉了。剩下来的伺,伺和伺自己无法相应,所以伺自己是无寻有伺。在殊胜正禅中剩余的心所法,可以具有伺,所以它的相应法都是无寻有伺。

下面有一个小注释,"初静虑粗分正禅无有第二寻而必具伺"。粗分正禅应该是有寻有伺的,但是粗分正禅当中的寻不可能有第二寻,不可能有两个寻和它相应。因为只有一个寻一个伺,已经有寻了,不可能再有寻和它相应了,无有第二寻必有伺,所以是无寻有伺。

殊胜正禅断除寻伺,而必定有伺察,这个地方讲它的状态是无寻唯伺的。在安立的时候,没有第二个伺和它相应,后面马上要讲这个问题。欲界的寻要去掉,然后粗分正禅的寻要去掉,因为没有第二寻和它相应的缘故。因为欲界当中已经有寻了,所以只能是无寻有伺。此处就是分辨一点,欲界和粗分

正禅的状态一定是有寻有伺的,和这个地方具有其他寻伺的意义,稍微不一样。虽然是有寻有伺,但是这个地方我们分析的时候,十八界当中,哪些法具有寻,哪些法具有伺。欲界的寻自己虽然有寻,但是分析的不是哪些法有寻有伺,如果是哪些法是有寻有伺,那就很简单,欲界当中什么法是有寻有伺,然后色界当中什么有寻有伺。里面关键问题是,十八界当中,尤其意界、意识界和法界三界当中,哪些法是具有寻伺的?在法界当中,本来就有寻伺,所以我们也要观察法界当中,寻伺自己拥不拥有有寻伺?和寻伺相不相应?欲界当中的寻,因为自己就是寻,没有第二个寻再和它相应,所以寻本身只能和伺相应。

欲界当中寻的状态和什么相应呢?和无寻唯伺这一条相应。粗分正禅的寻,在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、 无寻无伺三种状态当中,欲界的寻只能和无寻有伺相应。

第三个是无寻无伺,第一个初静虑殊胜正禅的伺察无有第二伺,这个讲的很清楚。前面讲了因为殊胜 正禅本身就是安住无寻唯伺的状态,所以寻本来就没有了,只剩下伺。伺和自己无法相应,它没有第 二个伺,没办法和伺相应。殊胜正禅的伺,它和什么相应呢?只能具有无寻无伺,殊胜正禅自己的伺 本身,和什么相应?三种状态当中哪一种可以完全对照?粗分正禅的伺,它是第一种有寻有伺吗?绝 对不是。因为它本身就是无寻有伺。第二种无寻有伺吗?不可能是无寻有伺。为什么呢?因为它自己 有一个伺,没有第二个伺和它相应,所以不可能是无寻有伺。第三种是情况无寻无伺,这个可以。它 本身就没有寻,再加上没有第二个伺和它相应,所以没有伺。殊胜正禅的伺,只能拥有无寻无伺的状态。

三种情况当中到底是哪种情况? 伺本身应该是无寻无伺的,所以它拥有什么法,就和什么法相应。前面我们讲到了,殊胜正禅中的意界和意识界,毫无疑问就是无寻有伺。因为粗分正禅自己安住在无寻有伺,所以粗分正禅当中的意界,直接就和无寻有伺相应,然后就是意识界无寻有伺,但是有一个特殊的,法界当中有一个寻伺,殊胜正禅法界当中的伺与寻伺的三种情况,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和无寻无伺,哪一个相应? 有寻有伺不可能,它本身就不是有寻有伺;无寻有伺也不可能,因为它自己只有一个伺,没有办法再和第二个伺相应,所以说不可能再是无寻有伺;只有第三种无寻无伺,就是没有寻,也没有伺。殊胜正禅当中的伺只能是无寻无伺,无有第二伺。

然后第二静虑以上,二禅以上的意,绝对是无寻有伺的,本来断除了寻伺,二禅以上的意是无寻有伺。 二禅以上的意识界无寻无伺,然后二禅以上本来就没有寻伺,二禅以上的法界无寻无伺,都是没有寻,也没有伺的,这方面我们要了解。

如果以前没有学习过,看起来有点复杂,抓住几个比较重要的核心之后,我们再分析的时候,比较容易理解,一个是欲界本身具有什么? 色界当中这些粗禅,就是粗分正禅、殊胜正禅具有什么? 然后再来看它和寻伺是怎么相应的,相应的过程当中,有一个原则是什么? 比较特殊的是法界当中的寻和伺自己。比如寻是怎么具有寻伺的? 它在欲界、色界当中怎么样? 寻、伺对照有寻有伺,无寻有伺等等,

分别是怎样的。这方面搞清楚之后,就比较容易了解。

剩下还有一些法,其余诸界无寻伺。前面讲到最后三界,怎么既具有有寻有伺、无寻有伺,又具有无寻无伺的观念,其余诸界无寻有伺。比如十种有色界,从眼界乃至于身界,从色界乃至以触界等等,都不是心的自性,不是相应法。色法本身不可能有寻伺,眼根等外面的色、声、香不可能有寻伺,所以十种色界都是无寻无伺。既没有寻,也没有伺。它不是从心法的角度来讲,根本没有寻伺。前面讲到一些有心识的,比如五种识界有寻有伺,现在十种有色界本身就是色法,不可能具有寻又有伺,必须要排开,还有不相应行当中的,前面我们说到的受、想、行,都是属于相应行。然后剩下十四种不相应行,都是无寻无伺,和心不相应所剩下的法,都是无寻无伺法,还有无表色、三无为,也是无寻无伺法,都不可能具有寻伺。

有些道友可能听懂了,有些道友可能还没有听懂,下去之后还要看书、讨论,或者再详细听一听辅导。 虽然本身不复杂,但是稍微有点绕,抓住重点以后分析,也不是特别难懂。仔细看一看我们发的参考 资料,里面也讲的比较清楚。

五种根识无计度,以及随念分别念,

计度外散意智慧, 随念一切意回忆。

前面讲到寻伺二者均有者,即是五种识界也,就是说眼识、耳识等等,在我们平常学习的教法当中,都是无分别识。无分别识中怎么可能具有寻伺呢?寻就是对粗大法的探寻,伺是对细微法进一步细化的了解,都是心识的状况。五根识既然是无分别识,怎么可能具有寻伺呢?如果具有寻伺,那和佛经观点,不就矛盾了吗?此处我们讲到了三种分别。佛经当中讲,眼识可以了知自己的外境,但是它并没有任何分别念,意思是五根识没有分别。平时我们的概念当中,也是无分别的,但是此处为什么说,寻伺二者均有者,即是五种识界也,下面就要讲这个问题。

分别有三种,一种叫做自性分别,一种叫做计度分别,一种叫做随念分别。"五种根识无计度,以及随念分别念",我们平时所说的五根识是无分别的,没有什么分别?主要是五种根,没有计度和第二句最后三个字,没有计度分别念,以及没有随念分别念。三种分别念当中的计度分别念,五根识不具有,然后五根识不具有随念分别念。从五根识当中不具有,比较粗大敏锐分别念的情况,来宣讲五根识是无分别的。虽然没有计度分别、随念分别,并没有说它没有自性分别,所以五根识所具有的是自性分别念,可以是寻和伺。自性分别念下面讲心所的时候还会讲。在这个颂词当中,讲到了什么叫做计度分别念、随念分别念。五种根识无计度,以及随念分别念,遣除了什么呢?遣除了计度分别和随念分别,它没有这两种比较粗大的分别念,所以是无分别的。

注释中讲,这相当于使用了我们平常所讲的否定词。如果一个法很弱,我们会用否定词把它否定掉。 因为没有粗大主要的计度和随念分别的缘故,所以说它没有分别念。注释当中有个比喻,马本来有四 只脚,如果一匹马只有一只脚,我们会说马没有脚,或者我们口袋里,还有十几、二十块钱。到了月 底的时候,我们说这个月不知道怎么回事,钱已经花光了,没钱了,是不是没有钱呢?还有一点点。但是钱太少了,就说没有钱了,所以五根识没有分别念的说法,因为它没有明显粗大计度分别和随念分别的缘故。我们说它没有分别,是不是真的一点分别都没有呢?很微弱的分别念,比如自性分别念还是有的,所以前面的意义,和佛经当中的意义,没有矛盾的地方。我们平常所讲的五根识无分别念,和此处说的五根识有寻伺二者的分别,二者之间也不矛盾。经典当中早就讲到了自性分别,并不是别人提出问题之后,为了应对别人的责难,马上发明一个东西,而是早就有了,只不过我们没有学习,没有了解。

到底什么是计度分别?什么是随念分别呢?颂词当中,第三句讲的是计度分别,第四句讲了随念分别。所谓的计度分别就是计度外散意智慧,它就是一个意,意就是意识,本身是意识的状态。意识的状态是什么呢?外散的意识相应的智慧。

我们一定要了解,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所讲的智慧很多时候就是一种心的状态,它是能够分别的。在 其他大乘经论看到的智慧,我们马上就知道,相对于我们分别念是个好的东西,不可能出现在其他不 好的方面,但是《俱舍论》当中,所讲的智慧不一定就是指无分别智慧,或者很清静的闻思修智慧。 《俱舍论》把能够了别的都称之为智慧的本体,

第一个计度分别,散于外面诸境,意识可以分别。比如看到外面是一座山,很多人走来走去,这是男人女人,这种心都是属于计度分别。首先这个状态是意识,和前面的五根识不一样。计度分别和意识相应,是散于外境的分别智慧,能够了别的本体。

第二个随念分别,就是"一切意回忆"。此处的意和意识相应,"意"字也是意识。随念分别念是一种忆念,有的地方讲是一种回忆。回忆、忆念在入定所修持的法是什么呢?在因明当中我们学过,它是一个定解。在以前已经确定了,它不是一个新的智慧,早已经确定了,所以我们在入定观想所缘的时候,就是一种回忆,是我们的一种正念。忆念以前已经确定的定解,也叫做随念分别念。入定当中也可以有,我们不要认为,入定的时候一定修大空性,什么都不执著,不一定。入定有很多种分类,也可以忆念以前的不观待名称,只是观待意义的定解等等。然后出定的时候,当然也可以回忆以前的事情,不是通过名称,就是把昨天、前天等以前经历的事情,坐在椅子上去回忆,叫做随念分别念。

所谓的分别有三种,第一种自性分别,就是和寻伺相应,很弱的分别念;第二种计度分别,主要是意识外散的智慧;第三种随念分别,就是一种意识,跟随意义趣入于忆念的状态。在入定出定位的时候,和意识相应的忆念、定解,或者经历的事情,都可以。这里一方面遣除了一些疑惑,一方面也普及了一些分别方面的常识。这是对于颂词的补充说明。

丙三、有缘等五类:

有缘、无缘、有执受、无执受等,分了五类。

有缘即是七心界,以及法界之一半,

九无执受八与声, 其余九界有二种。

此处讲到了有缘和无缘。首先我们看有所缘当中的所缘,什么是所缘?比如能缘所缘当中的所缘境,有所缘就是具有所缘的意思。什么具有所缘?当然就是心识了。心、心所才能具有所缘,有缘就是具有,缘就是所缘的意思。如果我们了解了这个词,就是讲什么才能具有所缘境。色法不可能具有所缘境,只有心、心所才能具有所缘境。这个地方有缘就是可以具有所缘的法,就是"有缘即是七心界,以及法界之一半",这就比较清楚了。

范围已经确定在了心、心所当中,所谓有所缘的法是什么呢?有所缘的法就是七心界。六识再加意界,叫做七心界。然后法界的一半,就是法界当中的一部分。很多注释当中讲,一半并不是对开的意思,恰好一半,这里把一部分叫一半。法界的一部分是什么?就是受、想、行,行蕴当中的相应行,就是所有的心所法。法界当中包括了一切心所法,不相应行、无表色和三无为不算,只是所有的心所。受蕴、想蕴,再加上行蕴当中的相应行,所有相应行的心所,叫做有缘,就是有所缘的意思,这方面称之为有缘法。有缘讲完之后,剩下的就是无所缘了。

十种色界都是无缘,没有所缘。眼根、耳根,乃至于身根,可以取境,没办法成为具有所缘的方式。 虽然可以产生成为识的增上缘,但是根没办法成为具有所缘的方式。五种色根,外在的五种色境,叫 做十界。还有半个界,法界当中剩下的一部分,不相应行、无表色,还有三无为,属于无所缘,把有 所缘了解之后,剩下的都是无所缘。

下面讲第二种,有执受,还是无执受?哪些是有执受,哪些是无执受?

"九无执受八与声,其余九界有二种",十八界当中的九种法是无执受的。哪九种法呢?"八与声"就是无执受。所谓的八,是八种无碍界。七心界,六识加上意界,再加上法界当中的法。有的地方说是一部分,有的地方说所有法界都包括在里面。还有声音,属于无执受。十八种当中,九种是无执受。"其余九界",剩下的九界有些是有执受,有些是无执受。首先需要了解有执受无执受。前面我们在讲声的时候,曾经提到过有执受无执受。此处对于有执受无执受进一步的安立,注释中安立了它的体相。在一百三十页说,"这里'执受'的意思,是对根等色法做利害,结果会产生苦乐的感受,并作为一切心所的所依,也就是世人所说的有心。"所谓的执受就是有心的意思。有执受就是有心,无执受就是无心。具有心,还是不具有心呢?

前面我们讲声音有执受的时候,有情发出的声音,属于有执受,然后再分别有执受的计别声、无计别声等等。前面我们讲色法的时候讲到了,此处进一步安立所谓的有执受。有执受就是心和心所法,一般来讲具有心。这方面讲的是五根等色法可以作为心、心所法的所依,然后可以产生损害、利益等等,这样的法称之为有执受。

如果法相具有心,十八界当中什么有心?属于六识界、意界、法界,都是有心有执受的,这里不是有执受。它本身已经有心了。为什么是无执受呢?虽然它有心,但是法相的定义和这个不相应。它自己

是心,但心自己不可能自己具有心。和前面的意思一样,虽然它是心识的自性,但是自己不可能具有自己,这个地方所讲到的有执受就是具有心。什么地方具有心?比如眼根、耳根,可以具有心识,从这个角度,来理解有执受、无执受的意思。

前面我们说有执受属于有情的相续所摄,这没什么问题,侧面不一样。此处所说的有执受,必须要把 五根等执为所依。比如我要产生眼识、耳识,眼根、耳根必须要作为所依。然后心识,心、心所和根 相互之间会产生苦乐的结果,或者还要增长、损害等等。从这方面讲的时候,有执受不能包括心自己, 心不可能再具有自己。六识、意根再加上法界,法界当中的心所法就不用讲了,这方面都属于无执受。 因为它们本身是心心所,不可能自己具有自己,不可能自己作为自己的所依,再增长苦乐。

然后声音也是一样的。虽然我们前面讲了有执受、可授记声、可计别声,然后又说有执受无计别声,好像都是有情发出来的声音,此处为什么声音变成了无执受了呢?因为声音没办法作为心、心所的所依,没办法在心心所和声音之间,相互产生苦乐。我们讲下面的有执受的时候,返回来看声音的时候,会比较清楚。直接来讲声音会不会具有心呢?声音不会具有心,所以我们说出来的声音,本身具不具有心识?会不会有苦乐啊?这方面不会有,所以它不符合这个条件。心心所不可能把声音作为所依,声音也不可能具有心。如果声音具有心,就具有心识,可以具有苦乐了,这是不会有的。从这个方面讲,必须要排除声音。

八与声排除以后,其余的九界就具有两种了,有执受和无执受都有。首先我们看其余九界是什么?把前面的法去掉之后,其余九界,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方面,就是讲五根,外面有五界,根所缘有五界,声音已经去掉了。色、香、味、触就是剩下的九界。有二种,有执受的也有,无执受的也有。哪些是有执受的,哪些是无执受的。首先五根可以是有执受的,五根可以具有心,可以作为心、心所的所依,眼根、耳根等等,可以增长痛苦、快乐。因为眼根耳根可以具有心,还可以作为所依产生眼识等等,所以五根是可以的。

里面有一个分别,我们看一百三十页的第四行,对这个问题也讲了。注释中"当下的五根",就是现在的五根正在起作用,还有"现在根群体中存在的色等四境",什么叫"根群体当中存在的色等四境"?就是讲色、香、味、触四法,有自相续所摄的,还有不是自相续所摄,外面的色、香、味、触,比如房子、山等等,本身也有色、香、味、触,但是此处所谓的有执受,是在我们身体上的,在五根的群体当中,色、香、味、触,能够起作用的叫做净色根,然后根群体就是净色根所包括的,剩下其他的身体叫做浮尘根。

以前讲过浮尘根的意思,这是根群体当中存在的法。比如我们的眼球、耳朵、鼻子、舌头等等,以这些为主,还有我们的身体,皮肤、肌肉等,所有属于根群体当中的色、香、味、触,就是我们身体上面的色法。比如色,身体是显色,黄皮肤,或者有点白、有点黑。形色是这是什么形状,显色,形色都有。身体的香、味和触都是有的,在自己的整个根的群体当中,存在的色、香、味、触,这些有执

受。因为这些都可以产生苦乐,我们的眼根、耳根可以产生苦乐,根群体当中身体的皮肤、肌肉、骨头,都是可以产生苦乐的,所以根群体当中的色、香、味、触,这些是有执受的。它们可以具有心,可以产生苦乐,所以心、心所和这些法之间相互依靠。如果你的根好,你的心情也好;如果你的心情好,感觉身体也很轻松,二者之间有一种相互损害、利益的关系,叫做有执受,或者有心。

还有一个问题,过去、未来存在的眼等五根,在《俱舍论》内部,也有很多不同的观念。在蒋阳洛德 旺波尊者的注释及其余自释当中,过去和未来的五根,都是无执受的,但是现在这个地方讲过去、未 来存在的眼等五根,属于有执受的,以及相续所摄,比如现在法的色也是有执受的,这方面不一样。 我们看的时候,注意看一下。

这个方面讲到九种和自己身体相连的法,属于有执受,它是可以具有心的,还有不具有心的。在自释当中讲了,比如过去和未来的五根属于无执受的。虽然是五根,但是也有无执受的情况,还有四种法是无执受的。比如和自己的相续没有相连的,外面色、香、味、触这些法,都是属于无执受,不可能具有心。外面的房子、车不具有心,没有苦乐的感觉,和自己的心识不可能产生紧密的所依,相互之间不可能直接产生损害或利益的关系。当然如果你的房子被撬了,被偷了,这时候可能会有点痛苦,但这不是直接的,而是你自己执著了这些东西之后产生的。如果脸上被人扇了一个耳光,别人拽你的耳朵,你感到很疼,这是直接相连的,属于有执受,具有心。外在的东西不具有心,只是你的意识和它发生了某种关系,执著它之后,你的心中才会觉得很难受,但是身体方面没有直接苦乐的增益和损减,不能互相增长快乐或者痛苦。

返回来看,还有一些问题。比如头发、指甲,及注释中讲的血液等等,也算是无执受,因为没有什么感觉。有些大德把头发也分两种,发根和头皮连得比较紧,拽的时候很疼,这部分属于有执受的;外面很长的头发,剪得时候没有任何的感觉,这部分是无执受。指甲也是一样,连着肉的部分是有执受的,没有连着肉的部分,用剪刀怎么剪,也没有疼痛的感觉。血液用针扎,也没有感觉。这方面的法属于无执受,不会成为心识的所依,也不会产生快乐。因为不具有心,也就不具有苦乐的感觉。

我们返回来再看声音,虽然是我们身体里发出去的,但是声音本身会不会具有苦乐呢?声音不可能具有苦乐,但是其他色、香、味、触和自己身体的诸根,连在一起比较紧密,可以有苦乐。比如我们的皮肤,到底是哪一个根?可以说是色或者触。如果你用火去烤皮肤,会很疼痛。有时候会很冷,这是具有心的体现。耳朵、眼睛等等,都是具有心的,声音没办法具有心,不可能具有苦乐的感受,所以声音一定要抛开。

前面我们心、心所法是无执受,法界当中其他无表色、无为法、不相应行,也算是一种无执受。所谓有执受就是具有心的意思,无执受就是不具有心。心、心所不具有心的原因,前面讲了它本身是心、心所,再具有心是不可能的事情。

所触大种大所造,剩余九种色法界,

大种所造无表色,十种色界即积聚。

此处讲到什么是大种和大种所造法,什么是积聚的法,什么不是积聚的法。十八界当中,再进行分别。首先是大种和大种所造,"所触大种大所造",在十八界当中,唯一的所触界,就是身根的对境,所以十八界当中,所触既有大种,也有大种所造。前面色法当中讲触的时候,有四种因触,地水火风,也有七种大所造的触,轻重、柔软、粗糙,冷、饥、渴。在所触界当中,既有大种,也有大种所造。然后"剩余九种色法界"。"剩余九种色",从这里断句。因为所触是一种色,十种色界当中,一种拿出来已经讲了,既是大种,也是大种所造,剩余九种色是什么呢?剩余的九种色,只是大种所造,它没有四大,所以剩余九种色,属于大种所造。

还有法界当中的一部分,"法界"两个字和第三句连起来,就是法界大种所造无表色。法界当中一部分,有一个无表色,也是大种所造,"大种所造无表色"。前面我们讲了,"一切大种作为因,彼即称为无表色",大种所造的无表色,也是属于大种所造的,在法界当中有一部分。在色界当中,十种或者十一种,有一种既是大种,也是大种所造。剩余的九种,是大种所造,无表色是大种所造。这就把十法界分析出来了。

剩余的法,七心界,再加上法界当中的相应行等等,不相应行和三无为法,不是大种,也不是大种所造。只要把大种和大种所造讲完之后,剩下所有的法,全都既不是大种,也不是大种所造。

然后什么是积聚的,什么不是积聚的。"十种色界即积聚",十种色界是积聚的法,就是极微积聚的。 五根五境是极微积聚的,剩下所有的法,不是极微积聚的。七心界、法界当中的相应行、不相应行、 无表色,还有三无为,都不是极微积聚。虽然无表色是大种所造,但它不是极微积聚的法,本身没有 积聚,所以十种色界即积聚,其他不是积聚的。

今天我们就讲到这个地方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 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 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

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

《俱舍论》第9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, 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 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的菩提心! 发了菩提心之后,今天我们继续学习《俱舍论》。 《俱舍论》分为八品,对于有漏法的作用、果,无漏法的修行方式等,进行了详细宣说。现在学习的是第一品分别界,前面对于十八界进行了细致的分类,能色已经安立好了,十八界中分别和什么法相应,或者具有什么法,这些内容在科判当中进行了详细的安立和宣讲。

这样的安立非常有必要。前面讲过,学习教法的时候,凡夫人的心一般比较粗大,学完之后觉得差不多已经了解了,其实里面还有很多可以深挖的东西,《俱舍论》的特点也是这样的。宣讲完之后,进一步针对这个问题再展开宣讲,能够打开我们的思路。如果通过《俱舍论》打开了思路,也是我们一个非常大的收获。不管学习任何教法,如果我们的智慧过于粗糙,只能在表面上了解一点点,没有办法深挖。在我们修行过程中,很多的教义和修行方法没办法体现。

总而言之,教法的意义就在这个地方。佛菩萨和祖师宣讲完之后,里面也有他们的智慧,几千年来都是这样,放在这里永远不变。变化的是学习者的心态,一批又一批的人缘教法学习,得到了很多智慧和收获,现在轮到我们闻思和修行教法。如果我们非常的专心,非常的用功,再加上具有前世的善根和福报,可以在这些教义当中,得到很多深细的智慧。如果我们的心很粗,只能表面上得到一点利益;如果我们能够精进,挖的深一些。在这个过程中,祈祷上师三宝加持,让我们的心更好的和教义融合,就能得到更细致的东西。虽然论典的意义永远不变,但是可以获得多少里面传递出来的教义,取决于我们的心态和智慧。听完之后,最好去进一步思维,通过很多方法增长自己对于法义的了解。

下面继续安立十八界的分类,宣讲能断所断,能称所称的含义。

能断以及所断者,即是外之四种界,

如是所焚与能称, 能烧所称说不同。

首先是能断和所断,然后是能称、所称和能烧、所烧。第一、二句讲的能断和所断。什么是能断、所断呢?在注释当中,能断基本都是以斧头来作比喻的,斧头、刀子等能够斩断对境的称之为能断。在十八界当中像斧头一样能断的自性是哪些?斧头所砍的对境是什么?第二个就是所断,所砍的对境。"能断以及所断者,即是外之四种界",外的四种界是色、香、味、触。后面还要学习有为法,尤其是色法的组成部分当中,有些地方讲了色香味触,也有些地方加上地水火风。在一个大的色法上面,都具有地水火风、色香味触的八种微尘。此处讲到了色香味触,声音除外,声音没有真正的相续,众生通过自己发音的部位,以随心所欲的方式就可以发音。声音发出来之后,没有真正延续下去的本体,没有这样的功能,但是色香味触可以有,所以犹如能断一样的,就是色香味触。

是不是单独的色、香、味、触就可以成为斧头一样,去斩断其他的?这也不一定。从另外一个角度来讲,组成能砍自性的法上具有色香味触。比如斧头有显色或者形色,斧头是什么颜色?黑色或者生锈了,有一点发红。形色就是平时我们看到的斧头形状,属于色法。香就是每一个法上,有自己的味道。铁的味道有点腥,铜也有自己的味道,木头、刀子、斧头都有自己的味道。味是用舌头舔的时候,也有自己不共的自性。还有触,坚硬、冰凉等等属于触的自性。因触当中包括了地水火风,外界是色香

味触组成,这和外界由地水火风,色香味触八位组成,意义是一样。因为触中包含了地水火风的缘故, 所以叫做能断。通过色香味触组成的斧头,可以作为一个能断的自性,就比较容易了解了。

所断还是色香味触,比如所砍的柴火,声音没有相续不包括在内。柴火本身也是具足色、香、味、触。色法就是柴火的显色,砍的是什么柴,有的时候颜色红一点,有的时候颜色白一点,柴有一种颜色。形色有长条形或者圆柱形等等。香,比如砍的是松木,或者柏木,本身发出一种香味。味,用舌头去舔尝的时候,有不共的味道。触,坚硬的等等,这是所砍的色香味触。因为上面没有声音,也没有法界、眼根、六识等,所以能砍一定是外界的。因为在有情界的相续当中,也有色香味触,里面主要是浮尘根。

我们的身体不作为能砍,如果你练过功夫,手练得像斧头一样,随便一掌下去就把柴火劈了,这是特殊情况。一般人的身上,像昨天讲的一样,在自己根的群体当中,有色香味触,这是我们自相续所摄的色香味触,一般不作为能砍,也不作为所砍的自性。从能砍、所砍、能断、所断的角度来讲,都是以外界的色香味触进行安立的。

注释当中讲的根,不能作为能断,也不能作为所断。因为从净色根的角度来讲,眼根、耳根的本体犹如宝珠的光明一样,是清澈干净的自性,所以它不能作为能砍,也不能被其他的法砍断。有时候说这个人的身体已经被砍成几节了,他的根还在吗?内在的眼根耳根等,依靠外在的身体而存在,比如眼球、耳朵,或者从头顶到脚下的皮肤肌肉等等,作为一个所依。浮尘根是净色根安立的地方,前面讲了净色根,就是清澈的像光芒一样的眼根耳根。如果没有肉身就安住不了,外在肉身损坏的时候,能依的根也会损坏,但它不是被刀子等砍断。而是因为所依的色香味触没有了,所以能依的根也没办法安住。比如这个人死了,根也坏了。主要机能受损之后,或者完全不可恢复的时候,眼根、耳根的功能,也附带着慢慢消失了,这方面是可以安立的。从能断所断的角度来讲,主要是外面的色香味触。其他的像声音是没有相续的,后面关于声音的问题还要讲很多,声音不像色法一样,色法显现之后,可以自己一直延续下去,前刹那生后刹那,然后慢慢生下去,物体上面的香、味等也是这样。可是声音怎么在物体上面延续下去呢?这是不行的,没有这个功能。在柱子、杯子上面,声音没有像色法一样的相续,我们敲打才有,不敲打就没有。色法我们不需要去管它,放在这儿,就一直有相续。声音敲打的时候发出来,不敲打就不发出来;我们想说话的时候,它就出来,不想说话的时候,它就没有,声音本身没有自己的相续可以延续。既然自己没有相续,它就没有办法作为能断,也没有办法作为所断。

其他的七心界,从眼识到意识之间,再加上意根和意根对境的法界,称之为无碍界。无碍界也没有聚合的自性,受、想、行三蕴,还有无表色。无表色虽然是色法,但是也没有集聚的自性,然后三无为,也没有集聚。就不存在能断,也不存在所断。能断和所断就是色香味触外世界。

下面我们再看,"如是所焚与能称"。"所焚"就是所烧的意思,"能称"就是能够称重的自性。"如是"的

意思,是承接第二句"外之四种界",外之四种界就是能断和所断。犹如色香味触,既是能断,也是所断一样,同样如是的所烧、能称也是外四界,是色香味触的自性。所烧就是柴火等,色香味触是可以安立的,所烧的自性没什么能说的,比如柴火肯定是色香味触的自性。如果所烧是色香味触,主要是外界,但是内相续包括的,比如烧尸体,这也可以。从这个方面讲,它也是色香味触的自性。声音没有相续,也没有办法成为真正的所烧。其他清澈的根,也没有办法成为所烧。关键问题还是色香味触,这是最粗大最明显的,可以作为所烧。

在解释的时候,能称和所称是对应的,所焚和第四句的能烧是一对。所谓的能称,解释也不一样,在 注释当中的解释,好像解释成所称一样,能称的意思就是能够用称称的。什么是能够用称称的?就是 它是所称的自性。能够用称称的是什么东西?比如金块、铁块,或者菜等等,从解释角度来讲,能够 用称称的就是所称的东西,和后面所称的意义,好像解释差不多。有些地方解释能称就是称,称就是 能称。

直接来讲,什么是能称、所称呢?能称重的肯定是称,不管是以前的称,还是现在的电子称,叫做能称,所称是称上面称的东西。昨天我翻了一下注释,能称两个字,有些没有讲,直接带过去了,有些地方讲就是能用称称的东西,这样可能和后面的所称基本是一个意义。我们要分别能称和所称,能称从称的角度对于我们来讲,比较容易理解一点。称的自性是不是色香味触呢?肯定是色香味触,因为称也是不可能在里面有声音,然后根、识,都不可能有,所以组成称的要件是色。称要不然是白色,要不然漆成绿色,这是显色。以前的老称,可能是一个长杆,下面有一个秤盘,现在的称是圆盘,下面还有一个东西,称也有形色。

还有香味和触,组成了称的自性,所以能称可以理解成称。色香味触的自性,也是外四界组成的,这方面基本上大家没什么辩论的。

"能烧所称说不同",所烧和能称没有什么讲的,外四界,但是能烧、所称的自性是什么?这里就有争论,存在不同的观点。有些地方解释能烧也是外四界,比如通过色香味触组成的柴火,点着之后,变成火了,变成能烧。能烧的来源是哪里呢?火的来源也是柴上面具有的,有些地方讲能烧也是外四界。有些地方讲能烧不是外四界,只是所触当中,地水火风中的火。火能够作为能烧,因为只有火才能安立,所以两个观点不一样。所称也是一样,比如菜等所称的东西,也是所谓的外四界。从这个方面我们可以理解,菜等商品的的确确也是色香味触组成的。还有一种说法,"所称"不是外世界。前面讲的因触是地水火风,果触当中有轻重、柔软等等,轻重当中的重,才是真正所称的东西,所称触之一。真正安立的时候,大恩上师也讲到,在《俱舍论自释》当中,世亲菩萨也是把两种观点列出来了,并没有评价。未评价的意思,有些大德说两种解释都是可以的,如果从唯一的能烧和所称来讲,能烧就是火,所称就是重量,这可以理解;如果从能烧的自性,组成的部分,是不是单独一个火燃烧,没有其他所依呢?也不可能。不管是煤气,还是柴火。没有所依处,只是火在燃烧,显色、形色什么都没

有,这个火也不太容易找。从依靠什么才能产生火的角度来讲,肯定是色香味触,或者是柴、煤气,显色形色具足,色香味触都有。

所称也是一样,可以说所称就是重量,如果没有外在的色声香味触,怎么表现你的重量呢?必须要依附其他的色法,否则重量从哪里来?我们说这是金块或者铁块、石块,如果没有金、铁、石头等色法的显色形色,单独的重在哪里?找不到。可以直接说能烧是火,所称是重量;能烧是外世界,所称是外世界,这也可以。只不过安立的方法稍微不一样,展开讲的时候,两种说法都是可以安立的。

丙四、三生之分类:

什么叫三生?第一个叫异熟生,第二个叫长养生,第三个叫等流生。

异熟生与长养生,即是内在之五根,

声者非为异熟生,等流生及异熟生,

即是八种无碍法,其余则有三种生。

首先在颂词中把三个生找出来,第一句"异熟生与长养生",这是两个生,第四句开头的"等流生",就是第三个生。十八界当中哪些是异熟生?哪些是长养生?哪些是等流生?我们必须要了解。

在了解十八界当中,如何包括三生自性前,我们先介绍一下三生,了解了三生,再分别去配具有什么生。

第一个叫异熟生。异熟的因所产生的,叫做异熟生,这和异熟果的意义差不多。什么叫做异熟呢?我们平时讲等流果、异熟果、增上果、士用果。因怎么生果?什么因具足的时候生什么果?在第二品当中讲的非常详细,也要讲异熟。先简单介绍一下异熟,从因的角度来讲,异熟的因产生异熟的果。异熟两个字怎么理解呢?异,有些地方从时间的角度来讲,造业和受果的时间不一样,异时而熟。就是说当下造因,当下受果。从时间的特性来讲,异时而熟,比如上一世你造的因,这一世成熟;这一世造的因,后一世成熟,叫做时间上的异,异就是变异的意思,时间方面一定不一样。

还有一种解释,异类而熟。类,就是种类不一样。为什么种类不一样?因和果的种类不相同。所有异熟果的因,不是善,就是恶,绝不可能是无记的。所有异熟的因,都是善和恶的自性,果是无记。这里体现了异类,因是善恶,果是无记,非善非恶的,因和果之间不一样,异就是不相同,叫做异类而熟。现在我们的身体本身是无记的,通过前世善恶产生的苦乐感受也是无记的。不能说这个苦这个乐是善恶,善恶的果是无记的自性。我们的身体,所受的报,都是无记的,因是善恶,果是无记,绝对是这样的,永远不会变化。

还有一种叫变异而熟,变异而熟是什么呢?因在成熟果的时候,因的自性慢慢变化成果的自性,或者有时候你造了类似的因,果变得很广大,或者变得和因不一样。因成熟果的时候,已经有所变化了,也叫异,变异而成熟。因有所变异成为果,叫做异熟。通过这种方式产生的,叫做异熟生,或者和前面讲的异熟果,意义相同。

第二个叫长养生。异熟生的因在前世,长养生的因在今生。我们现在的色法,通过外在的助缘,可以让小的变大,瘦的变胖,叫做长养。长养的因有很多,大概有四种。第一是饮食。如果你的饮食很差,比如闹饥荒的时候,或者改革开放之前,因为大家的饮食都很差,所以看起来身体没有容光焕发的感觉,基本上都是黑黑瘦瘦憔悴的状态。后来饮食好了之后,慢慢变得庄严了,变胖变白。如果一个人饮食比较好,可以长养身体,令身体变好。这是第一个,饮食作为让它增长的因。

第二是涂抹,也包括沐浴、按摩。比如以前印度人在身上涂抹檀香,或者油等等。身体的四大有时候要靠饮食增长,有时候必须要靠外在涂抹东西。现在的人涂抹,有的纯粹为了好看,有的是为了养生,所涂抹的自性对于自己的四大种,也会有所增益。还有沐浴,我们本来很劳累,洗澡之后一下子感觉到轻松,缓解了疲劳。身体的四大种也是需要沐浴来增长的,另外晒太阳可以增长自己身体的四大,也是一种长养的因。

第三是睡眠,从某个角度来讲,身体的四大也需要通过睡觉来休息。比如劳累一天之后,如果你不休息,第二天就没有精神,四大种就感觉没有力量,如果你休息好了,昨天晚上睡的特别好,第二天早上精神就很好,所以四大种通过睡觉之后就恢复了,增上了它的作用。

第四是等持,就是禅定。有些人修禅定修得特别好,单单通过等持就可以让四大种得到长养。在很长时间中,不睡觉、不饮食,处在禅定的状态当中。后面还要讲禅定的一些功用。甚至有时候连呼吸都没有了,因为达到上上的禅定,必须要灭掉障碍违缘。有些是粗大的欲界想法;有些一禅、二禅的欢喜快乐对他来讲,是一个障碍,像灾难一样,如果耽著就没办法增上。再往上的时候,呼吸就变成了障碍,不单单鼻子的呼吸要断,毛孔的呼吸也要断,一点呼吸都没有。把他放在水里,几个月也不会死。因为他安住在禅定当中,已经断掉了呼吸,所以把他密封在一个地方也不会死,他根本不需要靠呼吸来存活。有些人禅定力特别深,尤其是修到第四禅的时候,禅定特别清静。他内在的禅定和外在的世界也有一定相应,首先是火烧初禅,然后水淹二禅,风吹三禅,四禅不动。为什么四禅不动呢?因为四禅已经离开呼吸了,风只能吹到三禅,不会影响四禅,所以内在和外在有关系。修四禅到了特别清静的时候,他外在不会显现呼吸的状态,一点都没有动静的自性。

《大乘经庄严论》第八神通品中讲,最清静的第四禅作为显现神通的因。首先修到第四禅,然后引发神通。第四禅也不是那么容易修,因为属于色界定,现在我们是欲界的心,欲心是最粗的。首先通过九住心的方式达到欲心一境,再通过欲心一境的方式达到轻安,然后得到未到定、初禅,慢慢上去才得到四禅。麦彭仁波切讲过,末法时代众生的心很粗大,连欲心一境都很难得到,何况说真正的四禅。如果对上师、本尊有信心,本尊把手放在修行人头顶上加持,一刹那之间就能获得四禅,这样的功德也讲了很多。

有时按摩对四大也有增上的作用,按摩之后对你的身体有好处,这是后天的。有些人的善恶业到了今生异熟的时候,再回头说前世的因没有造好,没有什么用。很多人不注重因果,比较注重长养,搭配

营养调理饮食;涂抹的东西更注意,花很多的钱买化妆品、保养品涂抹自己身上;睡眠不用说,大家都提倡;等持不太多,其他的按摩、日光浴、泡温泉,大家都是特别注重。饮食、涂抹、睡眠比较发达,其他不是很发达,这些的确对于身体四大,还是有一定长养的作用。

第三个是等流生。讲到后后通过前前的因而产生的。有种等流,有种相续。有两种因可以产生等流,一个遍行因,一个同类因。同类因就是前后因果之间是同类的,然后遍行因也是同类因,只不过遍行因是烦恼的自性,里面具有十一种烦恼,是前面的烦恼产生的。等流生通过同类因和遍行因所产生的,都是一个种类。比如烦恼生烦恼,是一个种类的。同类因不一定是烦恼,简别了遍行因之外的。前面生后面是一个相续,一个种类,称之为等流生。

了解三种生之后,我们再来学习十八界当中,异熟生、长养生,等流生分别是哪些。颂词当中讲:"异熟生与长养生,即是内在之五根。"首先十八界当中有五根界,具有异熟生,也具有长养生。如果有了前世的善恶业,今生当中的五根也会有影响。比如前世供了很多灯,今生当中眼根会很清澈;如果你前世不注意因果,伤害了别人的眼根,或者对别人供灯做障碍、吹佛前灯等,今生的眼根就不一定好,这叫异熟生。通过前世善恶业导致今生当中,眼根、耳根、鼻根、舌根敏锐。五根是异熟生,通过前世的善恶业,导致今生的根是否清静、敏锐,使用的时候是否方便,有这个作用。

长养生对五根的滋长,也是有帮助的。如果你的饮食比较好,五根也会有所增益。前提是异熟,首先异熟差不多定型了,在这个基础上来讲,会有些增长的。比如有些饮食对眼根好,有些饮食对耳根好,这方面在养生食谱中也讲过,吃什么东西对什么好。很多道友都很精通,"你吃这个对什么什么好,吃那个对什么什么好",饮食对自己的五根也会有滋长。通过涂抹等方式,比如涂眼药等药水,对根的缓解、增上会有帮助。睡眠也是一样的,如果睡眠质量比较好,根显现的时候会比较好,睡眠不好就不行。还有等持,如果你修的等持特别好,欲界的根可以变成色界根。比如修到初禅之后,内在的根就可以变成色界的根,显现了天眼,当然就更敏锐了,这是毫无疑问的。对于五根来讲,也是有长养。等流前前生后后也可以有,此处没有讲,原因是包括在异熟生、长养生当中。等流生在五根当中也有,此处只是讲异熟生和长养生。因为既是异熟生,又是长养生,绝对也是等流,这方面不用单独讲。

"声界非为异熟生",声音不是异熟生。在平时的思维当中,我们觉得人的声音好不好,好像不是异熟生。可能他前世造了什么善业,比如在佛塔上挂了铃档,或者前世通过赞叹文赞叹佛菩萨的缘故,所以他的声音非常好听,受人欢迎。难道不是前世造的善业,今生才显现好听的声音吗?我们觉得应该是异熟生。此处不是异熟生。很多地方讲过,以前在迦叶佛的时代,修建迦叶佛遗塔,有一位比丘说:"这么高的塔修了有什么用?"产生了轻慢心,修完了以后,他觉得佛塔非常庄严,就买了一个金铃挂在塔上。后世他的身体特别丑陋矮小,声音特别好听。

从这方面讲,应该是前世的因缘产生的。为什么没有异熟生?这方面讲的很清楚,"声者非为异熟生"。

因为前面讲声音没有一个相续,所有异熟生的东西,基本上没办法改变,已经定型了。声音不是这样的,想发声的时候就发,不想发的时候就不发,可以随心所欲的想说就说,想停就停,但是异熟生的东西以前世的因缘,显示了以后,今生当中想改是不行的。如果身体不好看,想改一下,我的身体显色不好,要把它变成白一点,或者形色不好,个子太矮了,想高一点,或者太瘦,我要胖一点,外形不可能想改就改。异熟生有一个特点,已经定型的东西很难改变,不是随心所欲的。

我们发现声音基本上有这样的自性,想说的时候就说,不想说的时候就停,其他的不行。一方面声音没有相续,一方面声音不是异熟生。那和佛经当中的说法,如何圆融呢?不会有矛盾吧。佛经当中讲前世造了善业,你会感得一个比较好的喉咙,喉咙是异熟生,通过喉咙发出好听的声音,佛经中讲的是间接的因。这里是从直接的角度,没有异熟生。从间接的角度来讲,通过善业感得一个好的喉咙,通过好的喉咙发出好的声音,佛经把中间的减掉了,没有讲感得好喉咙的问题,直接说如果在佛塔上挂铃铛,或者赞叹三宝,下一世声音就会好听。这方面就比较直接了。大家觉得我去赞叹三宝,如果我去挂几串好的铃铛,就会声音好听。

拐个弯可能效果不是那么好,如果说挂铃铛喉咙会好,喉咙好了你会怎么怎么样,这没有必要,直接 说善业感得好声音,这没有什么问题。真正来讲,通过造恶业喉咙很不好,呃呃呃地发不出声音,想 唱唱不了,念经的时候也不行,声音难听,不好意思唱诵。造了恶业,喉咙不行,发出来的声音也就 不行。虽然声音不是异熟生,但是它可以有其他两种。长养生,通过好一点的饮食,把喉咙保养得好 一点,比如吃润喉糖,声音持久没有那么沙哑;等流生,可以前前生后后,发声音的时候,前面这样 发的,后面还是这样发的,有前前生后后等流相续。

下面讲"等流生及异熟生,即是八种无碍法",等流生和异熟生就是八种无碍法。"八种无碍法",就是七心界再加法界。所有的法当中,从眼识乃至意识,不像色法有质碍的自性。然后在法界当中,虽然有个无表色,但是无表色也不具有质碍的自性。虽然是色法,但是本身并不具有标准的质碍本体。无表色、三无为,或者其余心所法,不相应行都没有质碍的自性,所以叫八种无碍法。八种无碍可以有等流,也可以有异熟,前前生后后,通过变形因烦恼所产生的,由烦恼心产生烦恼心的相续,心所法当中可以有,或者心王烦恼被染污之后,前面烦恼的变形因产生后面烦恼的心。同类因也可以有,前前生后后,前面的心识产生后面的心识,它可以有等流生、异熟生。比如前世造了福德,感召今生人的心识。如果是地狱有情的心识,以前造了恶业,感召到了地狱的心识,这些眼识、耳识等都是通过前面的恶业感召的,属于异熟生。

"其余则有三种生",剩下的主要是外在五界当中的四界,色香味触。现在五根讲完了,五根对境的声音讲完了,八无碍界也讲完了,剩下色香味触。色香味触中则有三种生,色香味触当中,既可以有异熟生,比如在自己身体上的色香味触这些浮尘根,在自己相续中可以是异熟生。以前造了善恶,导致今生当中的肤色、身高等等,然后可以有长养生,如果吃得好身体就胖。等流生前前后后的可以有。

身体之外的外世界,不可能是异熟生,也不是长养生,不可能通过饮食令外在色法长胖,但是等流生可以存在,前前生后后,每个法刹那刹那生灭,前面的因产生后面的果,是一个等流,同类因产生的。 从这个角度来讲,外在不被自己相续所摄的色、香、味、触,都可以是等流生。

丙五、具实法等五类:

具有实法等五类,哪些具有实法,哪些是刹那性的,哪些是怎么得到的?

具有实法唯一界, 最后三界刹那性,

眼与眼识界各自,一同之中亦获得。

此处讲了三层含义,第一个"具有实法唯一界",哪些是实有的,哪些不是实有的;第二个"最后三界刹那性",哪些法只有一个刹那性;第三个"眼与眼识界各自,一同之中亦获得",主要是讲眼根眼识,哪些是得了眼根,不得眼识;哪些是得了眼识,不得眼根;哪些是眼根眼识同时得;哪些是眼根眼识都不得。以这四种情况进行分析。

首先我们看"具有实法唯一界"。在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有实的法?就是"唯一界",真正来讲只是法界,或者法界的一部分,就是无为法。无为法是所有法当中的成实,虽然小乘有部对所有的法都可以安立为实有,但在实有当中,真正符合于有实法的状态,就是无为法。

无为法处在法界当中,称之为实法。因为不是因缘和合,不是有为法,所以它是恒常稳固的,而且无为法能够起作用。从这方面来讲,无为法就是非常恒常、非常稳固的,根本不是通过因缘和合产生的,它是一种常有的、无为法的自性。虽然安立实有的方法还有很多,比如在经部当中,安立能起作用的法就是实有法,不能起作用的法就是非实有法。在注释当中,也引用了其他安立实有的自性,稳固存在是第一种,能起作用是第二种,自然而成等等,有很多种安立的方式。我们学习《中观庄严论》的时候,经部以上对于有实和无实的界定也是这样,能够起作用的法叫有实法,不能起作用的法叫无实法。有些通过能不能起作用,有些通过因缘产生或者自然而成的,有些通过是否稳固,比如虚空无为,或者抉择灭、非抉择灭等,都是很稳固的自性。

此处在有部当中,把十八界当中的无为法安立为实法,而其他能起作用不会安立实法。虽然眼根、耳根也能起作用,但是因为不具有恒常稳固的自性,所以不能安立成实法。安立实法的标准,就是恒常稳固的自性。在十八界当中,只有法界具有恒常稳固的自性。从不是很严格的角度讲是法界,再严格一点讲,是法界当中的一部分,就是无为法的自性。

"最后三界刹那性",哪些法只有一个刹那?如果不学习,我们觉得十八界哪个法只有一刹那?应该不会吧,都是存在的自性,不可能只有一个刹那。在某种情况下,最后三界具有刹那性。我们都知道,六根当中的最后一个意根,六境当中最后一个法界,六识界当中最后一个意识界,是最后三界。最后三界拥有刹那性,只有一个刹那。是什么时候呢?从凡夫到圣者,有漏到无漏只是一个刹那。见道就是一个分水岭,见道开始,就从有漏到无漏了。这时候是不是所有的十八界,六根、六识、六境全部

变成无漏了?不是的。只有三个法可以变成无漏,其他五根五境,还是属于无实,有漏的。在这里变成无漏的,就是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。在见道之前,全部是一个本体。不管是皇帝,还是乞丐,意界、意识界、法界,都属于有漏的。见道以后就不再安立了,阿罗汉属于无漏。从四谛第一法位到见道的一刹那,中间只有一个刹那,只有这三个法。其他见道到修道,一果、二果、三果,乃至阿罗汉果,都是一样的,一个相续都是有漏的自性。前面是有漏的自性,只有在中间一刹那从有漏转无漏。

十五个刹那安立见道。从第一个刹那,就开始算了。因为见道见到四谛的本体,从苦、集、灭、道安立四谛,所以见道也是从苦集灭道安立的。苦集灭道当中分两类,一个是欲界所摄的苦集灭道,还有一个是色界、无色界所摄的苦集灭道。在欲界当中,就这样安立的。注释当中也讲,第一个刹那是观察苦谛,首先是苦法忍,然后是苦法智,类法忍和类法智。

欲界当中包括的苦谛,见道之后,有两个。第一刹那叫法忍,相当于无间道一样,正在战斗,见到圣谛,正在灭烦恼,能够堪忍,对于苦谛的本体,已经完完全全了知。第二刹那叫法智,已经战胜烦恼,称之为法智,苦谛所摄的叫苦法忍、苦法智,这是欲界当中的名称,欲界当中苦谛的名称,叫做苦法忍和苦法智。在色界与无色界的名称就变了,叫苦类忍和苦类智。因为首先要见到欲界当中,所摄苦谛的自性,第一刹那见到了,叫做苦法忍,然后第二刹那安立为苦法智,再往上要观色界与无色界的四谛,也是了悟它的本体,所以在色界和无色界的苦谛,名字叫做苦类忍,能够见到色界、无色界的本体。首先见到的时候,它是忍的自性,相当于已经可以接受了,没有任何怀疑。见到色界、无色界苦谛的本体时候,叫做苦类忍,然后完完全全战胜了烦恼之后,叫做苦类智。

为什么叫类呢?它也是四谛的自性。按照佛法的观念来讲,色界和无色界中对四谛安立的过患和烦恼,和欲界不太相同,后面我们还可以学习。它是类似的,欲界中的忍、智,叫苦法忍、苦法智,然后色界和无色界叫苦类忍、苦类智。只要是色界、无色界的名字全部改成类,欲界叫做法,这是苦法忍、苦法智、苦类忍、苦类智。

第二个是见完苦谛之后,要见集谛的自性。已经有四个刹那,一个刹那见苦法忍,一个刹那见苦法智,然后见苦类忍、苦类智。下面见集谛,欲界当中叫做集法忍、集法智,上界叫做集类忍、集类智,见完之后再见灭谛当中包括的,这样次第的见下去,到了第十五刹那是集谛所摄,见到了集谛当中的集类忍,这是十五刹那。十五刹那一过,见道就结束了。特别快,一下就结束了,然后就到了第十六刹那,第十六刹那不是集,苦集灭道,已经到了道。第十五个刹那是道类忍,道谛色界当中的四谛法叫道类忍。最后第十六个是道类智。见道结束,已经到了修道。十五刹那见道之后,就是圣者不是凡夫了,已经有了无漏的相续。

第一个刹那是什么?十五刹那中的第一个刹就是苦法忍,从第一个刹那开始,他的意界、意识界和法界,就具有了无漏的相续,只有一个刹那的原因就是这样,其他都不是。其余十五界,不管怎么样,根、识,外在的境,还是属于有漏。以小乘的观点来讲,因为佛陀的身体也是属于有漏的苦谛所摄,

所以不皈依佛陀的身体,不皈依阿罗汉的身体,只是皈依他们的意界、意识界和法界。因为无漏的本体在这里包括了,其他都是有漏的,所以只是皈依他们的智慧,心识从属的本体。

下面再看"眼与眼识界各自,一同之中亦获得",此处说在十八界当中,投生的过程中,有些先获得根再获得识,里面有得,有成就等等。在第二品十四个不相应行当中,第一位叫"得"。汉地很多大德讲解的时候,已经把得、成就的意义加进来了。所谓"得"是什么呢?上师翻译的时候,得是得绳,相当于绳子一样,是可以把获得的东西抓住,不会散失的自性。得是一种不相应行,平时我们讲得就是得到,比如得到戒体就得到了,但是在小乘当中,实有的法专门有个本体叫得。而且有些时候,是和法同时得到的。一种不相应行,实实在在的东西叫得。相当于绳子一样,上师翻译为"得绳"。这和平常我们认为的得,不能完完全全相同。得和法是有联系的,所得到的就是法。比如得到的戒体,戒体叫做法,这样就拥有戒体了,但是和戒体同时的还有个叫得的东西,相当于绳子一样。你得到之后,绳子可以把它牵过来,或者捆住。

还有一个实在的东西,叫得的自性。所谓的得,就是以前从来没有显现过,第一刹那刚刚生起来的时候叫得。如果已经生起来之后,再过几个刹那相续那时候不是得,要叫成就了。在《俱舍论》当中,得可以说是最复杂的一个问题。

后面主要在第二品,讲十四不相应行的时候,会讲得、非得,那时候讲的比较详细。这里我们就稍微简单的了解一下。所谓得的自性属于不相应行。十四不相应行当中排首位的叫得,第二叫做非得。我们在投生的过程当中,有些时候是眼根先得到了,但是眼识还没得到;有的时候眼识先得到,眼根还没得到;有些是眼根、眼识同时得;有些是眼根、眼识都不得。有四种情况。里面有根和识,此处在颂词当中,以眼根、眼识为例宣讲。其他耳根、耳识都可以类推。

眼与眼识界各自,什么叫做各自呢?得到眼根,没得眼识,或者得了眼识,没得眼根,叫做各自。一同之中亦获得,是讲其他第三、四种情况,这里有四种。眼和眼识各自得的情况,只得一种,不得另一种,这是前两种;一同之中就是讲眼和眼识同时得到,这是第三种;眼根、眼识同时都不得,这是第四种。前面是分开讲,后面是合在一起讲。

在注释当中讲到,第一种是首先得到了眼识,再得眼根,意思就是说当我们转生欲界的时候,眼根在什么时候得呢?十二缘起当中,无明缘行,行缘识,识缘名色。名色过了之后,就是六触,入胎之后在六触位的时候,眼根开始逐渐形成了,开始得到了眼根。所谓具有善法的眼识,在中阴的时候就已经有了。在佛法当中讲了,有无记的眼识、善法的眼识和有染的眼识。如果是具有烦恼性的,有记的眼识的得,可以提前体现出来。首先得先出来,相当于有了前兆,再把它的本体引出来。具有染污性的眼识力量很强大,眼识真正出来之前,得早就有了,后面再把眼识牵引出来,这叫法前得。也有法后得,法得到之后,得绳在后面。

还有法还没有出来,但它的得已经出来了。比如今天我发了很强烈的心要受戒,戒体得到之前,得绳

早就有了,然后戒体才得到,有这种情况。我们看注释当中讲,"善法与有染的眼识,在以前就已获得了",这是什么意思?得绳早就出现过了,眼根是在入胎位的时候得到的,眼根如果不是染污性,没有法前得,是法具得,眼根存在得就同时存在了。这里得和法是两个东西。中阴入胎的时候,才有眼根。按理来说首先有眼根,才能产生眼识。在入胎位时,眼根刚刚得到,但是眼识早就有了,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?因为识和得之间有这种关系,所以眼根在入胎位时,已经得到了以前没有的,现在生起了眼根。虽然在入胎位时,没有眼识,通过眼根引发的眼识,必须在出胎之后,看到了阳光等东西产生了眼识,但是眼识的得具有染污性,或者善法性,可以提前很长时间出现,所以眼识的得早就已经有了,但是它的眼根在后面没有。这时候先得眼识,后得眼根。

此处得的意思和我们平常得到一百块钱的得,不是一个意义,这个得是不相应行,它是一个实有的东西,和法有一种关系。比如我们得到钱,这个钱本身叫做法,然后得绳可能早就有了。我预感到自己要发财,看到了得的先兆,想完之后马上就拿到钱了,叫做这个法得到了。法和它的得是两个法,眼识和眼识的得也是两个,可能在后面,真正的眼识才出现,但是在中阴的时候,因为它是具有染污性,或者善法性的眼识,得绳可以提前很长时间出现,所以在中阴时眼识的得已经出现了,这个情况是先得眼识,眼根到入胎位才有。这方面有点复杂,后面我们在讲得非得时,还可以学习。有些地方讲你在入胎时眼根有了,然后出胎时眼识才有,这也可以理解为,先得眼根后得眼识的情况。

第二种情况是先得眼根的时候,没有得眼识。有眼根的时候,眼识不存在,或者先得眼根后得眼识的情况,是可以理解的。二禅以上是没有眼识,如果真正了别,必须要去借一禅的眼识,这方面也是一个特殊的术语。二禅以上色界的天人,要真正了别,产生眼识的话,必须要去借一禅的眼识,二禅本身没有眼识,怎么去借呢?这方面很快。我们觉得要借,是不是要从这里走到一位道友家,把你的眼识借给我看一看,没有这么复杂的。他一下入于一禅的定,马上就得到了,他的禅定很自在。后面还会讲,转生二禅的时候,有眼根的时候,眼识是没有的,必须要去借一禅的眼识。

第三种情况是眼根和眼识同时得到,比如无色界死了之后,转生欲界,或一禅天的时候,眼根和眼识是同时存在的。因为以前在无色界当中,既没有眼根,也没有眼识,转生欲界以后,眼根和眼识可以同时存在。如果是染污性的自性,在中阴时就可以同时具有了,或者从无色界转生一禅的时候,眼根和眼识也是可以同时具有的。

眼根和眼识都不具有,比如无色界本来没有眼根,也没有眼识,死了之后继续转生无色界,还是没有 眼根和眼识,所以眼根和眼识都不得。这里就讲到了,先有眼根再有眼识,先有眼识再有眼根,有眼 根没有眼识,有眼识没有眼根的情况。对于二者同时得到或者二者同时没有的情况,也做了一些分析。 这个方面如果我们搞清楚了,后面也就容易一点;如果这个地方没有清楚,后面我们对于这些问题, 还要进一步讲解。尤其是第二品中,讲到得、非得的时候,也可以把这个问题了解得比较透彻。 今天的课就讲到这个地方。 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 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 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 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

《俱舍论》第10课笔录

诸法等性本基法界中, 自现圆满三身游舞力,

离障本来怙主龙钦巴, 祈请无垢光尊常护我。

为度化一切众生,请大家发无上的菩提心!

发了菩提心之后,今天我们继续学习世亲菩萨所造的《俱舍论》。《俱舍论》分了八品,现在学习的是第一品分别界。对于十八界的内容,有一些细致的分类。如果了解了十八界的分类,会更加通达十八界。因为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属于轮回的基。如果要获得解脱,怎样在蕴、处、界当中发菩提心,抉择本基的空性,抉择密宗的平等、清净,或者五蕴就是五佛,这些内容都是以这个基础展开的。如果蕴、界、处没有修好,或者没有通达,我们在抉择上上法要的时候,心中也不是特别的清楚。如果把蕴、界、处搞清楚了,有了一个很好的铺垫,再抉择空性,抉择如来藏,都可以了解。

世俗谛中的五蕴、十二处、十八界,"五蕴"就是集聚的意思,"处"就是门的意思。前面已经讲了十八 界的分类,如果在这个基础上,进一步地分析、观察,可以了解我是不存在的。所谓的轮回就是一个 集聚而已,外面我们所耽著的显色形色、声音都是微尘组成的,微尘也是自己的业形成的。

对于《俱舍论》一步步地学习,和我们的解脱道息息相关。必须把该懂的弄懂,该记的记住。一方面 我们是一个学习的人,学《俱舍论》就要把术语、意义搞清楚。另外一个角度,作为一个修行人,应 该把《俱舍论》中表现出来的意义,放到自己的修行当中,怎么引发我们出离心、菩提心、无我空性 正见?不是直接抉择,就是间接抉择。没有一个法和解脱道没有关系,只不过有些比较直接一点,有 些比较间接一点,除此以外,《俱舍论》等所有的法要,和我们解脱道都有关系。

下面继续学习。

内在十二除色等,所谓法界为有依,

余者相应亦有依,不做与做自之事。

颂词讲到了两个意义,第一句是第一个意义。讲到十八界当中,内界、外界是怎么分别的;剩下的三句,是第二个意思。讲到在十八界当中,哪些属于有依,哪些属于相应。

首先我们看第一,哪些是内?哪些是外?"内在十二除色等",所谓内界的法,就是六根和六识所包括的内十二界。然后"除色等",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、法是外界。这是内和外进行分别的。眼根、耳根,

乃至于意根,都是属于有情心相续所摄,或者这是内法,我们比较清楚。然后眼识、耳识,乃至意识,也是属于内界所摄的,所以六根界、六识界属于内法。然后色、声、香、味,眼根、眼识的对境色法,耳根、耳识的对境声音等等,属于外界。

从一个角度来讲,我们也可以了解,五根是有情相续所摄,六根做为六识的所依、增上缘,根和识之间的联系非常密切,比较容易了解,把它们安立在内中没有任何问题。然后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和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五种对境,属于外,也是比较容易理解的。

不太容易理解的是法界当中,受蕴、想蕴、行蕴都是属于心所法,这些包括在外界当中,可能我们会有点难以接受。因为眼识、耳识,心所也是和心俱起的法,属于心识的部分,为什么把它放在外界当中呢?一部分属于有情和非有情相续所摄,对于六根、六识都已经讲了,外在的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也讲了。还有一种法界当中的法,虽然一部分属于心识,但是心识毕竟是所缘境,比如受蕴、想蕴和行蕴等心所法,是能缘、所缘当中的所缘。

从能缘、所缘的侧面来分析的时候,能缘就是内,和我们关系比较亲近一点。然后所缘的法必定是所缘,从所缘的角度来讲,它和有情的关系不是很亲近,稍微疏远一点。在法界当中无表色等无为法,作为所缘境、外界,理解起来比较容易一点。

真正安立心所法,应该是我们内心当中所摄的,不可能在外面的石头、汽车上有个心所。此处把它安立成外,主要是从所缘的角度。如果已经分开了能缘所缘,能缘就是近的,属于内。从这个意义上来讲,所缘的东西要疏远一些,就把它安立成外。里面有些是有情相续所摄,非有情相续所摄可以直接理解。从能缘、所缘的角度来讲,所缘的法疏远一些,能缘亲近一点,所以把能缘的法安立成内,把所缘的法安立成外。

下面我们再学习十八界当中,哪些属于有依?哪些属于相应?十八界中有依和相应是什么意思?在玄 奘法师的译本,还有汉地大德的《俱舍论》注释中,所谓的"有依",在法本当中叫做"同分"。相应叫 做"彼同分"。"同分"是此处的有依,"彼同分"就是此处的相应,"余者相应亦有依",有依和相应在翻 译的时候不同,意义是一样的。

所谓有依的事情要发挥自己的作用,它正在做自己的业,发挥自己作用的时候,叫做有依。正在看色 法的眼根,叫做有依根。因为眼根正在起作用,正在看色法,做自己的事情的时候,根叫做有依。然 后是境,外境的色法正在被眼根所看的时候,叫做有依境。反过来讲如果眼根没有发挥眼根的作用, 没有做自己的事情,没有看色法,这时候的眼根叫做相应。本来应该去取色法,但是没有取,叫相应。 外在的境,没有被眼根所缘,没有做产生眼识的事情,这个境叫做相应的境。正在做自己的事情,发 挥作用的时候,叫做有依。没有做自己的事情,叫做相应。在注释当中也提到了,什么是有依,什么 是相应。

了解了有依和相应之后,需要分别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有依?哪些是相应?

所谓法界为有依。在十八界当中,只有法界是纯粹的有依,只有有依,没有相应。法界做什么事情?前面说了,有依一定要做自己的事情。法界所做的事情,就是产生意识。法界中的法不间断的做产生意识的事情,在凡夫位产生凡夫的意识。不管是颠倒的非理作意,非颠倒的如理作意,还是其他无记的意识,反正法界不间断的在这里做。以前的法界已经做过了,未来的法界还会做。现在的法界正在做。还有产生圣者的意识,圣者的意识也是因为法界的不断而出现,当他真正安住在无漏的时候,圣者的修法有很多,有时候观诸法无常,观了法之后,诸法是无常的,这方面也了解了。有时候观察身体不净,有时候是观无我。在注释当中以无我为例,诸法都是无我的,意识所缘的境,所观察的法都是无我,所以产生了无边的无我意识。法界一直在产生意识,不是做产生凡夫意识的事情,就是做产生圣者意识的事情,它没有一个空闲的时候。因此从这个角度来讲,法界是纯粹的有依,它没有相应。法界不管是产生凡夫的意识,还是产生圣者的意识,都是如此安立的。

在小乘和大乘当中,有漏、无漏是有差别的,比如大乘出定位称之为有漏,入定位称之为无漏。按照这个标准来讲,入根本慧定的时候,没有丝毫的分别,心识都是没有的。在小乘当中,无漏的识是无常的自性,比如无我,即便证悟了无我,也是属于心识,在心识当中了解了无我而已。在小乘当中真正来讲,一切无所缘或者离开一切心识的自性,真正观察的时候,到底哪方面的法才是呢?就是无为法。无为法当中虚空无为,也不是这样的。抉择灭、非抉择灭都是一个不生的状态。

大乘的教义完全泯灭了一切四边八戏,属于非常高的智慧,小乘当中的确没有,比较相近的就是抉择灭。抉择灭和大乘当中的无分别智,还不一样。大乘当中无分别智慧是一种智慧,不是一种心识,但是在小乘当中是一种无漏的心识,没有我的执著,没有颠倒分别念等等。在小乘当中,无漏的智慧也是法界的一部分,意识缘法界,比如慧心所等等。慧心所当中有无我、无常等等很多智慧,从这个角度来讲,它也有对境,缘了无我之后,就会产生无我的意识。因为法界一直都在做自己的事情,所以唯一属于有依。

"余者相应亦有依",剩下的十七界不像法界一样,唯一属于有依,剩下的余者就是既有相应,也有有依。"不做与做自之事",所谓的相应是不做自己的事情,有些时候它没有做自己的事情。有依是做自己的事情,第三、四句当中,所谓的相应对照第四句当中的不做自己的事情,有依就是对照第四句当中的做自己的事情。做自己的事情叫做有依,不做自己的事情叫做相应。剩下这些法,有些是相应状态,有些属于有依的状态。以诸根为例,眼根乃至于身根等根,有时候也是这样,如果已经见到了,如果现在的眼根正在见,这时候眼根叫做有依根。过去它已经见过了,虽然是过去法,但是过去曾经见过,这也算有依,反正见过都算。未来还要见,如果眼根在未来将要见,也是属于有依的。不管是已见、正在见或者以后会见,反正见色法是做了自己的事情,过去曾经做过,现在正在做,未来还会做。虽然未来还没有到来,但是假如眼根在未来会见到色法,这时候就在做自己的事情,从这个角度来讲,安立为有依,这个根叫做有依根。

然后眼根、耳根,乃至于声根,眼界乃至于声界,都可以以此类推。如果眼根等相应,过去的眼根已经见过了,这就是有依,灭已见就是它过去没有见,现在也没有见,未来也没有见,或者眼根缺缘没有产生,这就是未生之法。因为某种因缘眼根并没有产生,没有生起来也叫做相应。因为它根本没有做自己事情的缘故,所以这里讲的眼灭已见、灭正见、灭将见。对于过去的法它没有见,或者对于现在的法没有见,对于未来的法没有见,这时候也可以叫灭已见、灭正见、灭将见。有些地方解释的时候,说眼根坏掉了,以前坏了,现在正在坏,未来也会坏掉,没有做自己的事情,这样也可以理解。有些解释是从眼睛没有见到外面的法的角度来讲,意义都差不多。

还有一个未生之法,就是缺缘不生。因为缺少因缘,眼根没有产生,根本见不了,这时候可以称之为相应,所以眼根乃至于声根等等,都是有相应的。

然后外在的五界色声香味触,也是这样的。过去已经被见到的、未来将被见到的、现在正被见到的, 都是属于有依的境。因为它是境,所以叫有依的境。如果没有见到不叫有依的境,过去没被见、现在 没被见、未来也不会被见。从我们心识角度分析,可以有这种情况,如果过去、现在的色法没有被见 到,未来可能有些色法也不会被见到,这时候色法本身叫做相应的色法。比如现在我们在这里听法, 没有见家里的色法,这些色法可以叫做相应的境。还有一种未生的法,色法本来就未生,缺缘不生, 没有本体不可能被见。这是有色的内五界外五界,从眼界到触界之间,我们可以这样分析相应和有依。 剩下的心法,比如从眼识乃至于意识,还有意界,这是七心界。如果已经存在的这些法,都是属于有 依的。只要心识存在,一定是要缘对境的。我们说眼识存在,已经有了眼识,肯定是缘了对境,绝对 是做了自己的事情,所以此处讲的时候,七心界当中的有依和相应,没有前面那么复杂。前面分了好 几种,相应在眼根来讲,有灭己见、灭正见、灭将见、未生之法四种状态,但是在七心界当中没有四 种,只有一种,过去的心识产生一定是缘了它的对境。不带境的心识是没有的,眼识已经产生了,但 眼识里空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。这不叫眼识,不可能有这种情况。只要眼识产生,肯定要带境,要缘 它的对境,所以只要产生了眼识,不管是过去,还是现在、将来。只要眼识、耳识存在,一定要做自 己的业。除了一种情况,它是相应的,就是没有生,缺缘不生。某种因缘没有产生,它不可能去做自 己的事情,所以从七心界的角度来讲,只有未生之法相应,我们在注释最后看到,未生之法是相应的。 没有四种情况,只有一种情况。未生之法就是没有产生眼识、耳识、意识,如果是这种情况,叫做相 应,如果产生了都是有依,所以这里分析的时候,只有法界是恒时做自己的事情,其他有时候属于有 依的,有时候是属于相应的。

对于有依、相应,做自己的事情叫做有依的根,不做就叫做相应的根,也是这里的一个术语。后边还会提到这个问题。

丙六、见断等分类:

十八界当中,哪些是见断,哪些是修断,哪些是非所断,有三种情况。见道所断简称见断,修道所断

叫做修断。既然是见道所摄,到底见了什么?在见道的时候,只是见到了苦集灭道四谛的本体,没有颠倒,完完全全是四谛如何存在,他就如是如是的见到。比如苦谛当中的法,如理如是的见到了无常、苦、空、无我。没有缘苦谛当中的无常见为常,苦见为乐……没有颠倒,而是如理如是的见到了苦谛、集谛、灭谛、道谛的本性,四谛十六行相当中的法如何如何的存在,我就如是如是的见到,没有颠倒的成分叫做见道。在小乘当中,是见四谛的本性。虽然在大乘当中,也是见四谛的本性,但是在大乘当中,主要是见到万法人无我、法无我的空性,从这个侧面安立的。

所谓的见道,就是见到了四谛本身的状态,没有任何颠倒。在获得见道的时候,平常见真谛,或者见四谛的本性叫见谛。要获得见道之前,有些障碍需要断除,或者获得见道之后,什么样的障碍断掉了,没有了,叫做见断。见道所断的法叫见断。剩下的法不是见道所断的叫做修断。见道完之后,趣入修道了。

前面我们讲了十六刹那的本性,前十五刹那都是见道的本性,第十六刹那趣入了修道,在修道过程中,还有一些烦恼的自性要断除。叫做修道所断。这些束缚断掉之后,可以获得见道,或者修道。还有一些无漏智慧不是所断,既不是见道所断,也不是修道所断。修道所断断掉之后,就会趣入到无学道,没什么可断的了,获得阿罗汉果等等。见断和修断之间有个差别,见断主要断掉的是什么呢?断掉一些比较粗大的,对于四谛的本性、四谛的道理有些迷惑。汉地大德在讲的时候,说见断是断掉迷理。对于四谛的道理方面不清楚,迷理方面主要是见断所摄,也是烦恼。修断主要断掉的是迷事,不是对四谛的道理有不清楚的地方,主要是对事情本身产生烦恼等等。

见断主要是认知,心识、第六意识方面有些颠倒的认识,这时候断起来就比较快,十五刹那一下子就断完了,速度很快,很多时候一个刹那当中,包括十五个侧面或十六个侧面,见道只是一刹那马上到修道。小乘当中讲十五个刹那,也是很快的时间就可以把见断断完。因为见断只是对道理方面的迷惑,所以比较容易一点。只要你见到了四谛一下子就断完,所以我们说十五个刹那当中,什么是对苦谛的苦法忍、苦法智,然后苦类忍、苦类智,这时候一刹那,全部慢慢认识,都断掉了,所以对欲界、色界、无色界,都可以断除。见断或者修断大概可以这样安立。

了解见断修断之后,下面还要继续分析。我们下面再看,哪些是见断,哪些属于修断。 十色五识修所断,最后三界具三种,

首先十种色法,就是内的眼根等五根。外边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十种色界,十种色界和相对应五种识,眼根缘色产生眼识,耳根缘声音产生耳识等等,"十色五识",就是十五种法,十五种界属于修所断。"最后三界具三种""最后三界"是什么呢?我们知道这方面讲到了意根意界,然后法界和意识界。既有见断、修断,也有非所断。十色五识修所断里面,眼根乃至于耳根,或者色、声,乃至于眼识、耳识,我们一定要知道,这些法里面没有见断。不是说见谛之后,我的眼根断了,没了,然后耳根也没有了,这样的是不会有的。十色五识不是见断,是修所断,而且修所断当中,还有其他的安立方式,到底通

过什么样的方式来断的?有些时候烦恼这些法,当你产生对治的时候,贪欲、嗔恨就没有了,消失了。这个断就是修断方面的有漏法,不是把你的眼根、耳根等消灭掉,而是烦恼对你的眼根、耳根等等有些束缚,如果你断掉了烦恼之后,就没有束缚了,从这个角度来讲,叫修断的安立。最究竟来讲,即便获得阿罗汉果位之后,眼根、耳根,或者色、声,或者眼识、耳识,都是存在的,所以并不是产生阳光之后,黑暗就消失了。当你产生智慧的时候,贪欲心就没有了,不是从这个角度断掉的,而是通过离开它的束缚的角度进行安立的。

最后三界是意界、法界、意识界。最后三界具有三种,首先是具有见断,所谓的见断前面讲过它是对于四谛的迷惑,一方面说是迷惑,是不是唯一的一个法叫迷惑呢?这里有很多种烦恼,叫八十八随眠,有些地方叫八十八识。这是见断所摄,有八十八种烦恼,这些烦恼的根本是什么呢?就是前面讲的五利使和五钝使。贪、嗔、痴、慢、疑五种,还有身见、边见、邪见、见取见、戒禁取见五种见,叫做十种烦恼。十种烦恼当中缘苦、集、灭、道分别安立,有欲界、色界和无色界。

首先是欲界当中,十种烦恼是苦、集、灭、道分下来的。在苦谛下面,十种烦恼都是俱全的,从贪欲乃至于最后的戒禁取见之间。集谛下面有七种,没有身见、边见和戒禁取见三种,这是十七种。和集谛一样,灭谛下面也是七种。道谛下面加一个戒禁取,所以是八种。在欲界对四谛所产生的烦恼当中,苦谛下面是十种,然后下面是七种,再加一个是八种,有地方讲是三十二种,这是欲界对四谛的所缘,然后色界和无色界还有。因为色界和无色界的烦恼当中没有嗔心,所以嗔心要去掉的。在色界的苦谛下面,要把嗔心去掉,在无色界下面,也要把嗔心去掉。以前在欲界当中,苦谛下面的十种烦恼,在色界和无色界当中只有九种,然后在集谛下面,欲界当中是七种,这时候要去掉嗔恨,就是六种,灭谛中只有六种,道谛下面又加了一个戒禁取,所以说前面是八种,这是七种。色界是这么多,无色界也是这么多,最后加起来,三十二再加上后面的法,在色界、无色界后面每个下面少四个,从这个方面进行安立,最后就是八十八种。

八十八种烦恼根本就是十种,贪、嗔、痴、慢、疑、身见、边见、邪见、见取见、戒禁取见,只不过这十种烦恼在四谛当中配的时候,有些是十种,有些是七种、八种,色界当中没有嗔恨,去掉一个,九种、六种、六种,然后是七种,这样下来的,所以最后加起来见道所断有八十八种烦恼,这方面叫做见断。

最后三界的时候,因为它具有自己的心识,缘法界的时候,自己的意识当中具有这么多的烦恼,所以在意界、法界和意识界当中,可以存在八十八种烦恼,最后在趣入见道的时候,八十八种烦恼一下子就都断掉了。大乘当中讲在初地的时候,见到二无我空性之后,遍计的烦恼全部断掉了,根本不需要修行,一见就断,只要见到真谛自然就没有了。对于道理方面的迷惑是这样的,只要你知道了道理,疑惑就不会再存在,而且此处的了知和我们平时所讲的了知不一样,它是真正的无漏智,见到了四谛的本身去了知的。我们见到之后,会不会再退回来呢?这是绝对不会的,当它真正见到四谛的真性,

永远不会再退失,不会再迷惑。后面学习贤圣品,讲阿罗汉的时候,有八种阿罗汉,一种叫退法罗汉,就是说得到罗汉果之后,有些钝根者突然会产生烦恼,从罗汉果当中退失,虽然变成二果、三果,但是绝对不可能退到凡夫的,后面还要讲这个问题。

他真正见谛之后,永远不会再退失,不会重新再产生对四谛的迷惑。从一见道的时候,一下子就了解了四谛,所有见断只有一刹那。虽然烦恼看起来特别多,但是八十八种烦恼刹那之间全都没有了,不会再存在。这时候见断也是有的,然后修断也是有的。法界、意识界等等,里面也属于修断,剩下的这些法也属于修断,这里所讲的有八十八种烦恼,和它们相应的法,还有彼等之法相,得等等,都是和它一起的。在意识界当中产生了八十八种烦恼,因为每一个法产生都有一个得,所以八十八种烦恼各自都有一个得,这些得也是需要同时遗除,属于见断所摄。

还有法相,在十四个不相应行当中,有一个叫法相,就是一切有为法的法相,生、住、易、灭。里面的易,就是变化的意思,生、住,变化然后灭。我们平时讲的最多的是生、住、易、灭,有些时候把易去掉了,讲生、住、灭,更略的说法,把住也去掉了,生、灭,就是生灭的自性。一切的有为法都是具有生、住、易、灭,烦恼也是有为法,肯定是生、住、易、灭的法相,还有这些得都是属于见断,把这些见断取完之后,剩下的法就是修断,修断时间要长一些。虽然见断一刹那就圆满了,但是从大乘的角度来讲,修道比较长,从一地,见道之后,剩下到十地之间都是修道。小乘道也是这样的,从预流相过了之后到预流果,十个刹那到了修道,最后要得预流果。从预流果开始,然后一来相、一来果、不来相、不来果,乃至于阿罗汉相,阿罗汉相的末尾都是修道。阿罗汉果一现前的时候,才是无学道,所以修道比较长。

修断也是要比见断要用的时间多,必须要缘所见到的东西。修道是什么?为什么叫修道呢?在见道的时候,已经见到了真相,见道之后还要缘所见到的真相,反复去修持,让它所认知的真相,越来越圆满,这方面用的时间比较长,所以叫做修道。所修的东西,就是见道所见到的,除此之外,没有什么其他核心的,虽然有支分的修行,但是它所修的核心东西就是在见道的时候,所见到的本性,缘这个真谛不断地去修,反复去串习。

在不断的串习的过程中,修道的力量越来越强大,和它相反的障碍次第灭尽了,这方面有修断。修断还有其余安立的方式,一般来讲有十种烦恼作为它的修,数字比较多,有九九八十一品。因为在修断的时候,首先分了欲界,欲界是什么?五道或者六道,欲界算是一品,把欲界的烦恼分成九个层次。以前我们学中观的时候,上上、上中、上下;中上、中中、中下,乃至于下上、下中、下下,分为上中下,上中下又分三品,欲界的烦恼分了九品,次第次第断,首先断第一品,。

然后是色界,初禅、二禅、三禅、四禅,都有自己的烦恼要断,所以每一禅当中又分为九品。到了无色界有四种,空无边处、识无边处、无所有处、非想非非想处,每一个分九品,九九八十一。因为欲界算一个,然后是四禅,就是四个了,再加四无色,九个了,每一个都有九品,所以从这个方面来安

立,就是八十一种所断。相当于它的证悟,达到一个层次断一品烦恼,最后把欲界的烦恼断掉了,进入了断色界烦恼,所以在初果的时候,主要断欲界的烦恼,断完之后,通过自己的修道力,欲界的烦恼断尽了,不会再来欲界受生,所以初果欲界当中要七返,到了一来果的时候,只是来欲界一次,他相续当中剩下的烦恼,还够他来一次的。如果内心当中,还没有达到那种程度,他会来欲界一次。欲界的烦恼全部断完了,没有因了,就不会在欲界受生,证果也是在色界或者无色界。这个前提不是说所有三果四果必须在色界,这不一定,也可以在欲界当中,以欲界的身体断烦恼,入灭之后,趣入到涅槃当中。

如果你通过次第修上去,已经生到色界了,在色界当中,没有欲界烦恼的时候,不会再来欲界受生,用色界或无色界的身份去证悟阿罗汉。虽然里面有八十一种烦恼,但是八十一种烦恼的本性并不多。因为前面说了,见断的时候,有十种烦恼,在修断的时候,所生的烦恼就没有几个了。因为五利使,萨迦耶见、边执见、邪见、见取见、戒禁取见,见道的时候断完了,没有了。修道的时候,还有萨迦耶见,修道成了圣者的时候,还有邪见,不相信因果,这是不可能的事情。

没有常见、断见,外道的见取见、戒禁取见都没有。这时候只是剩下五钝使,其中的怀疑也没了。因为你在见谛的时候,已经见到了真谛。这个疑也没有,只是剩下贪欲、嗔恨、愚痴和傲慢。所以欲界当中,就是四种根本烦恼,分为九品来断。

然后它是属于欲界的,这四种欲界的烦恼分为九品来断,断完之后,到色界还要去一个。因为没有嗔心了,色界只有贪、痴和慢,无色界也是这样。加起来总共就十种,因为在欲界有四种,贪、嗔、痴、慢,色界再减一个,无色界也只有三个,整个加起来只有十种,平常我们算的一百零八种烦恼,前面见断的八十八种,再加这里的十种,有九十八,下面我们还要学随眠品,再加十种缠缚,加起来就是一百零八种烦恼。

最后三界修断方面也有,然后在三界当中,也有非所断的,就是无漏法,它已经产生相续当中的无漏法,在法界当中具有无漏的自性。即便没有真正进入见道、修道,也有非所断。比如抉择灭、非抉择灭、虚空无为,这些在法界当中具有的,本来不是所断,还有当你获得圣者果位之后,圣者见道的智慧也不是所断。有的不是修断,也有的不是见断。虽然有些是无漏的自性,但是绝对不是所断的,这方面我们要了解。

下面我们看一个辩论。

非烦恼性非见断, 乃色非六非为生。

讲完之后,有些观点说异生,凡夫和恶趣的身语业应该是见断。为什么凡夫应该是见断?因为当你获得见道的时候,就是圣者的身份了,所以就不再是凡夫了,灭尽了凡夫。

还有恶趣身语之业,当你获得见道的时候,自然获得无漏戒,永远不可能再有犯戒律的情况出现,堕恶趣的身语之业在见道的时候也断了,所以恶趣的身语之业也应该是见断的,然后凡夫应该是见断。

因为获得见道的时候,他已经断掉了凡夫的相续,成了无漏的圣者。四果圣人,他是见道的,当然算是一种圣者的身份。虽然内心当中的烦恼还没断尽,但是他已经是圣者身份了,这方面我们要了解。因为三界的烦恼没有断尽,还不是出三界,但是不是圣者呢?从这个角度来讲,他是圣者,但是三界还没有完全出,因为他内心当中欲界,还有色界、无色界的烦恼所断还没有断掉,所以应该是见断。这方面就讲了,虽然得到了见道之后,的的确确凡夫的相续没有了,不会再有恶趣的身语之业了,但是这些不是见断。首先讲到了,不是见断的根据——非烦恼性非见断,乃色非六非为生。

这里反过来也讲到了,见断需要具有的一些条件,第一个非烦恼性,因为前面所讲的异生凡夫,或这些身语之业等等,真正来讲,非烦恼性,因为真正的见断应该是烦恼性的,迷的是世间的道理,所以它应该是一个烦恼的自性,像这样非烦恼性不是见断。假如有一个法,它不是烦恼性的,比如前面我们说十色、五识是有漏,没错,但它是不是烦恼性的呢?不是烦恼性的。我们不能说眼根、耳根是烦恼的,眼识、耳识也不能说是烦恼的,有漏不等于烦恼。从某个角度来讲,它的异名也可以这样理解。从这个角度来讲,它一定是那种意义上的贪心、嗔心方面的烦恼,所以它不是烦恼性的,见断一定是烦恼性的。

"乃色",还有色法也不是见断的。十色五识当中也是讲色,不是见断。然后"非六",非六什么意思呢? 非六是五识,不是第六识。我们再对照第一句,十色五识修所断,十色当然不是一种见断。非六五识 不是第六意识,所有见断烦恼,都是以第六意识产生的。第六意识缘四谛之后,生起了颠倒执著,才 产生这些烦恼,非六主要是讲五识的。"非为生",这个烦恼是第六意识产生的,既然不是第六意识, 不可能通过第六意识来产生烦恼,五识不是第六意识,以五识本身也不会产生烦恼。

这里的三个条件讲完了之后,我们返回头来看对方的观点,对方说凡夫是见断。我们看凡夫是不是烦恼的?如果凡夫等于烦恼,有些人修世间禅定,可以把烦恼压住,通过世间道远离了贪欲之后,应该不是凡夫了,他内心当中已经不具有烦恼了。凡夫也不是善法的自性,如果凡夫是善法的自性呢?当有些人断了善根的时候,这个人就不是凡夫了,如果不是凡夫不就解脱了吗?所谓的异生凡夫不是有记的,凡夫本身既不是染污烦恼性的,也不是善性的,是一种无记。因为非烦恼性的缘故,就不是见断的。所有的见断都是属于烦恼的自性产生的。

然后乃色是什么?乃色是对照恶趣的身语业。所谓身语之业,身体的业是什么?前面我们讲了,它是一种色法,身体的有表属于色法的自性。然后语言的有表业,身体属于色法,声音语言也是属于色法。如果恶趣身语本性是一种色法的自性,乃色肯定不是见断的。这方面讲到了观察异生凡夫不是见断,然后恶趣身语业不是见断,从两方面安立了它的自性,都不符合于必须是烦恼性等条件。凡夫不是见断,恶趣的身语业也不是见断,从这方面可以了解。

丙七、见与非见之分类:

眼与法界一部分,即说是见有八种,

五识相应所生慧, 无计度故非为见。

这里安立的时候,什么是具有见的本体?什么是不具有见的本体?此处说"眼与法界一部分,即说是见",里面有八种见。第一个是眼界或者眼根,当然是可以见的。此处的颂词和下面的颂词逐渐要引发一个辩论,我们平常见色法的时候,到底是眼根见色法,还是眼识见色法,是根见,还是识见?有部的观点说很明显就是根见,其他有些观点说是识见,后来有些经部的论师调和说是根识合和而见的。此处我们讲到了,第一个就是说见,能见的是什么?眼界,眼根就是能见。因为它属于典型的根见派,在汉地的注释中叫根见家,识见家。家的意思有些理解就是派的意思,就是根见派,属于根见。我承许眼根见的,有些是承许眼识见的。因为眼根能够见色法是毫无疑问。还有法界当中的一部分,我们知道法界里面有心所,心所法。心所法当中不是所有的心所,心所当中也是一部分,里面有一个叫慧心所。慧心所包括了一些见,所谓的见就是前面我们提到了五种见,见断、所断的五种,还有三种其他的见,所以有八种。这里的八种不是八种心所。这个见我们千万不要理解成八种,是不是六识再加上意根等两种,这里没有识的任何关系。八种都是法界当中的,心所法当中的智慧心所。

慧心所当中有八种,哪八种呢?在注释当中提到了,这些坏聚见等五见都是慧心所当中包括的。它有前面提的见断当中的身见、边见、邪见、见取见、戒禁取,后面三种一个是世间正见,我们在学《宝鬘论》的时候也学习过,主要是因果见,有因有果的见。谁如果有世间正见,就不会堕恶趣,龙树菩萨也这样讲的。平常我们对因果产生了有因有果、因果不虚的见解,称之为世间正见。

然后是有学见,以及无学见。有学见,就是有学道,从见道乃至于阿罗汉相之间都称之为有学道,所以有学道的见,和无学道阿罗汉的见,有八种属于见,都是慧心所里面的。其余前五种具有烦恼性,是见断。后面的世间正见属于有漏的善法,再后面有学和无学是无漏的善法。能够见到的就是这八种,因为这八种都有一种计度,有一种推度的,能够寻找观察的本体。眼根不具有观察,但是眼根直接取色法的,所以它是可以见到的。其余萨迦耶见等五种见都是能够观察、推断、了解的自性。这方面称之为八见,眼和法界当中所包括的八种见加起来就是九种。

这样安立的时候,五识为什么不是见呢?五识相应所生慧,无计度故非为见。虽然和五识相应的也有心所法产生,也有所生慧,慧就是慧心所。慧心所前面我们讲了,坏聚见等五见、世间见,都是属于慧心所当中包含的。五识也是每一个识产生,都有它的心所法同时产生,尤其是后面我们学五根品的时候,有十种大地法,所有的心识产生,十种法都有。

五识产生的时候,不是也有所生慧心所吗?相应的慧心所也有。虽然是慧心所产生的,但是五识本身的力量非常弱。无计度故非为见,没有计度分别,只有自性分别。因为它没有计度分别的缘故,所以慧心所的力量非常弱,根本没办法体现出来。五识不能叫见,没办法安立为真正的见。虽然里面相应的慧心所,没有直接讲眼识、耳识等识可以了知见到对境,它只是说了五识相应所生慧,五识当中的确有慧心所,但是慧心所太弱了,没有计度分别的缘故,没办法推断,没办法决定。因为所谓的八种

见都是一种决定的自性,你看就是坏聚见、身见,觉得有我,然后邪见觉得没有因果,世间正见绝对有因果,都是一种决定性,但是五识相应的慧没有决定性。虽然里面带有的慧心所,但又怎么样,它本身没有决定的自性,所以就不是见,无计度故非见。

计度里面散外境当中有种决定、推断,这方面的自性才能叫见,所以无计度故非为见,自宗的观点讲到了眼和法界一部分,后面把这个问题再展开一点点来宣讲。

眼见诸色为有依, 依彼之识非为见,

传说中间阻隔色,并非能见之缘故。

既然眼睛能见,法界当中所讲的八种是不是见呢?这个没有再讨论了。这肯定是见,因为有决定的自性,推断的自性,我们也讲了,关键的问题要落在眼根和眼识之间了。既然前面说眼根能见,是什么能见?所有眼根都能见么?眼见诸色为有依,刚刚我们讲到了有依和相应,就是有依根和相应根,是不是所有的有依根相应根都可以见?不是这样的。"眼见诸色为有依",眼根能见色法,但是能够见色法的根叫做有依根,也就是说只有有依根才能见到色法,相应根没办法见。

"依彼之识非为见",既然眼根可以见色法,那眼识也应该能够见色法,这里开始引发不同的观点。颂词和注释中的观点不一样,既然眼根能见,眼识为什么不能见呢?应该眼识也可以见,尤其有些论师讲识才能取境,根不能真正取境。这里开始有了到底是根见色法,还是识见色法的辩论。依彼之识非为见,并不是识才能见法。为什么不是眼识见色法?应该是眼根见色法呢?当然有他的根据。

"传说中间阻隔色,并非能见之缘故","传说"的意思是世亲菩萨在写《俱舍论》的时候,他对这个观点为不太认同。"中间阻隔"就是有部成立色法不是心识所见的根据,为什么心识不能所见?中间阻隔色并非能见的缘故。因为根见色法就很合理,根是有质碍的。如果中间有阻隔、障碍,没办法见到外面的法,比如墙外的法,因为中间有阻隔,而我们的根本身是色法的自性,所以如果中间被其他的法阻隔之后,会有质碍,你看不到外面的法,这很正常,应该是眼根见。如果是眼根见就可以合理解释。"并非能见",如果是眼识见就不一样,因为识是无碍的,所以不会通过什么东西质碍。如果是眼识见色法,中间挡不挡东西都能见到外面,但是中间有阻隔,谁见到了外面了?你的眼识本身是无碍的,对不对?我们说,如果眼识本身是无碍的,中间有没有阻隔都可以见了,所有一般的老百姓中间有阻隔的时候,都见不到,说明符合眼根见的特点,如果是眼识见就没办法讲了。从这个角度来安立眼根见色法,而不是眼识见色法。

每一个宗派要安立自己的观点,都会用一些比喻观点来证实,其他的宗派可能就会因为这个观点开始辩论,一定要证成心识见并不是眼根见,眼根应该是色法,然后心识才能了别,但是真正安立的时候,有些经部派看到的时候,最后世亲论师在注释当中,也引用了这个观点。他说,不必说唯一的眼根见,还是唯一的眼识见,眼根是色法没有了别的自性,真正要了别,根没有作用的,只能取境。

好像我们用相机、手机拍照,或者摄像机摄像的时候,相机或者摄像机的镜头相当于眼根一样,一个

机械的东西,或者一个电子的东西,可以取境,但是最后分别的是你自己,你相当于识一样,所以到底能不能了别,照的好坏,取决摄的怎么样,眼根这个照相机你可以去调整它,可以这样取、那样取,后面指挥或者了别的肯定是你自己,所以眼根相当于照相机的镜头一样,然后了别的心识就像后面操纵的人一样。如果你没有照相机,也照不了相;如果只有照相机,没有人操控,也没办法了别,所以世亲论师最后的观点是和合而产生的,根不能离开,识也不能离开,根负责取境,有取境的功能,然后识可以了别,知道这是什么,心识分别而了知,识蕴分别而了知。前面讲法相也讲到了,从两个方面讲,都有一定的道理。

眼根有种取境的自性,心识也是可以了别的自性,有时候二者之间容易混和,我的眼根也可以了别境,从这方面观察的时候,眼根眼识二者和合的时候,能够非常清楚的取或者了别境,应该是根和识和合起来都起作用。这方面就比较圆满,后面就不是很复杂了。

双目均见诸色境,现见尤为明显故。

前面还是认为传说中间阻隔色,并非能见之缘故,从这个语势的角度来讲,已经成立眼根见色法了,就没有继续辩论下去,他觉得我们已经把根据讲清楚了,中间阻隔色并非能见,应该是根见不是识见。后面又继续讲"双目均见诸色境",既然是眼根见,到底是眼根两个眼睛都见,还是一个眼睛见呢?两个眼根同时见,最后产生一个眼识。"双目均见诸色境"是为了见到更为明显对境的缘故,这和前面我们所宣讲的意义有相似的地方,为什么要有两个眼根呢?有的说为了端严,有的说为了见的明显,这个地方说两只眼睛都见,现见非常明显的缘故。

许眼意根与耳根,不接触境余三触,

鼻舌身根此三者,同等执著于对境。

安立的时候,既然诸根可以取境,根和境之间的关系到底是多大根取多大的境呢?还是根的大小和所取的境没有太大的联系,分了两种情况。有些是可以取同等的境,有些不一定,有些接触取,有些不接触取,此处说什么是接触取的?什么是不接触取的?

"许眼意根与耳根",眼根、意根和耳根不接触境,在取境的时候,眼根是不需要接触境的,有时候我们看到见十万公里之外的月球或者星星,不可能说眼根接触到了色法的境,我们看几米外的东西,看这些色法的时候,都是这样的。如果色法和你的眼根真正接触了,反而看不到了。比如你涂了眼药,自己哪能看得到眼药在哪里?这方面没办法了解,真正接触到了就看不到了,必须要有一定的距离,眼根和对境之间没办法接触而取。

耳根也是一样的,耳根和外境之间也是不接触,如果接触的太近之后,就什么都听不到了,有一定距离就可以听得很清楚,能够分辨,所以耳根不接触声音的境而取境。然后就是意根,意根本身没有形状,不是色法,是心法的自性,怎么可以与外境接触或不接触,这是没办法安立的,所以说许眼根、意根、耳根不接触而取境。

"余三触"就是讲到剩下的鼻根、舌根,还有身根,必须要接触境,比如必须要接触到香气,我们才能产生鼻识,舌根也是一样,必须要把饭菜放到舌头上,才能知道这是什么味道,然后身根是尤其要接触的。你的对境,穿的衣服到底是柔软,还是粗糙,这方面必须要接触才能取境,所以其他三个根必须接触对境才能取。

后面是取境的时候,是同等大的取,还是不一样的。"鼻舌身根此三者,同等执著于对境",鼻根所取的外境,鼻根里面和外面的香气等微尘,必须要同等,比如你有十个鼻根的微尘,就取十个和你等同的香。舌根也是这样的,当你把饭菜放在舌头上的时候,接触的时候,舌头上的面积和你所取饭菜面积的味道也是同等的,数字也是同等的。身根也是一样的,有多大面积的身根,所取的也是这么大面积的对境,所以鼻、舌、身根此三者,同等执著与外境。

这里没有讲,反过来眼根就不一定了,眼根取对境的时候,有些比眼根还小的东西,比如一根针的针眼,你去看的确很小,眼根比所看的东西大很多,这也可以取。很多东西比眼根大很多,这也可以取。 比如山河大地,这些东西比眼根大无数倍。还可以取同等的,对境是这么大,你的眼根也是这么大, 比如我们的眼睛像葡萄一样这么大,取葡萄这么大的东西,这也是可以的,所以眼根可以取自己同等 大小的,可以取比自己大的,可以取比自己小的,三种都可以取。

同样的道理,耳根可以取很细微的声音,像雷声那样高分贝的可以取,中等的也可以取,所以耳根和眼根一样。意根没有形状,没有边际,大大小小的东西都可以取的,有三种是和对境等同而取的,有三种不一定和对境等同。

今天我们就讲到这个地方。

所南德义檀嘉热巴涅 此福已得一切智

托内尼波札南潘协将 摧伏一切过患敌

杰嘎纳齐瓦隆彻巴耶 生老病死犹波涛

哲波措利卓瓦卓瓦效 愿度如海诸有情